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倘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倘閣下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Xinhua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719)

關於新達製藥收購事項之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及 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董事委員會
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至14頁。其中載有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出具意見的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5至16頁。由獨立財務顧問信達國際出具的函件(其中載有其就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的意見)載於本通函第17至35頁。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及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回執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發佈。經修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及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三日發佈。

股東應閱覽大會的經修訂通告。無論閣下是否能夠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按隨附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印備的指示填妥表格，並儘快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山東省淄博市高新區魯泰大道1號，且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召開前二十四小時送達。

閣下填妥並交付代理人委任表格，並不影響閣下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ii
董事會函件	1
1. 緒言	1
2.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	2
3. 本公司及其他各方之資料	10
4. 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5. 臨時股東大會	12
6. 推薦意見	13
7. 其他資料	14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15
信達國際函件	17
附錄一 — 新達製藥之經審核報告	36
附錄二 — 新達製藥二零一二年財務資料整合中國會計準則 及香港會計準則之差異	139
附錄三 — 新達製藥之資產估值報告	140
附錄四 — 一般資料	202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協議」	華魯控股及本公司就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將予訂立的協議
「聯繫人」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信達國際」	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Cinda International Capital Limited)，一間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定義之第一類（證券交易）及第六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並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新達製藥收購事項之獨立財務顧問
「本公司」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Shandong Xinhua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董事」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將予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及（如認為適當）批准（其中包括）新達製藥收購事項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華魯控股」	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Hualu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為一間國有獨資企業，山東新華醫藥之控股股東

釋 義

「獨立董事委員會」	就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向獨立股東提供建議而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由本公司的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朱寶泉先生、白慧良先生及鄺志傑先生組成
「獨立股東」	除山東新華醫藥及其聯繫人(如上市規則所定義)以外的股東
「最後可行日期」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四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其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相關股權」	新達製藥國有股權(即新達制藥40%股權)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現行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東」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本公司監事
「山東新華醫藥」	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Shandong Xinhua Pharmaceutical Group Company Limited)，為國有獨資公司，持有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36.32%，目前為本公司最大股東

釋 義

「估值日期」	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
「估值師」	北京天健興業資產評估有限公司，華魯控股委託的估值師，負責就出售新達製藥相關股權於山東產權交易中心公開招標而編製有關的評估報告
「新達製藥」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Shandong Zibo Xincat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	本公司擬收購相關股權的事項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Xinhua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719)

執行董事：

張代銘先生(董事長)

杜德平先生

趙松國先生

註冊地址：

中國

山東省

淄博市

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化工區

非執行董事：

任福龍先生

徐 列先生

趙 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寶泉先生

白慧良先生

鄭志傑先生

敬啟者：

**關於新達製藥收購事項之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及
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

1 緒言

本通函之目的旨在提供將要提呈臨時股東大會的決議案資料，包括(i)關於新達製藥收購事項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及(ii)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函件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新達製藥收購事項。

本公司擬於山東產權交易中心參與公開招標，以向華魯控股收購新達製藥的相關股權，且董事會希望競標價不超過人民幣1.12億元。倘本公司成功中標，華魯控股與本公司將訂立收購協議。

於最後可行日期，華魯控股為山東新華醫藥的控股股東，而山東新華醫藥乃持有本公司36.32%股權的主要股東，故根據上市規則，華魯控股乃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由於有關新達製藥收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的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4.20條的一項替代百分比率均超過5%但低於25%，倘本公司成功中標，則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將分別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關連交易，並須遵守有關申報及公告規定，以及在臨時股東大會上尋求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山東新華醫藥及其聯繫人須就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2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

2.1 通過山東產權交易中心進行新達製藥收購事項

(a) 建議投標

賣方：華魯控股

建議買方：本公司

董事會擬於山東產權交易中心參與公開招標，以向華魯控股收購相關股權。

(b) 目前架構

於最後可行日期，華魯控股持有新達製藥80%股權，而本公司則持有新達製藥20%股權。

(c) 建議代價

華魯控股已於山東產權交易中心通過公開招標出售相關股權，建議價格參考了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中新達製藥全部股權的評估值。

於估值日期，根據估值師為華魯控股編製的估值報告，新達製藥的全部股權的評估值為人民幣2.222億元，該評估值已獲山東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據此，關於有關股權的價值可能為人民幣8,888萬元。新達製藥全部股權的評估值乃基於收入法計算得出。新達製藥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淨利潤(繳交稅項及非經常性項目前及後)為人民幣1,871萬元及人民幣1,636萬元，以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淨利潤(繳交稅項及非經常性項目前及後)為約人民幣1,656萬元及約人民幣1,408萬元。華魯控股對相關股權的原先投資成本約為人民幣3,397萬元，為華魯控股就新達製藥相關股權注入的註冊資本。新達製藥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493萬元。

經考慮包括新達製藥的過往盈利及未來展望等各種因素，董事已決議以不超過現金人民幣1.12億元的價格競標。

董事會函件

董事於釐定投標價上限時，已參考滬深兩市醫藥製造業加權平均靜態市盈率（如中証指數有限公司的網站顯示），截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的市盈率為42.93倍。董事認為投標價上限應為不超過20倍的市盈率，此乃參照中國國債的一般收益率得出，約為5%一年，故市盈率為20倍。由於訂立投標價上限時所採用的市盈率倍數遠低於上述醫藥製造業加權平均靜態市盈率，故董事認為該代價公平合理。

將此市盈率倍數乘以新達製藥二零一三年收益後，董事議決新達製藥相關股權的投標價上限應不超過人民幣1.12億元。

倘本公司競標成功，最終代價將由競標結果釐定，且華魯控股與本公司將就收購相關股權訂立收購協議。無論如何，最終代價不應超過人民幣1.12億元，此價格為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尋求獨立股東批准的競標最高價。本公司擬利用其內部資源支付這次收購。

(d) 建議收購協議的條款

倘本公司成功中標，本公司將與華魯控股訂立收購協議，並將購買相關股權。建議收購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i) 代價

董事已議決以不超過人民幣1.12億元的價格競標。因此，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的代價無論如何將不會超過人民幣1.12億元。

(ii) 先決條件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完成前須滿足若干先決條件或由本公司豁免該等條件，包括：

- (A) 本公司及華魯控股已獲得全部所需的內部授權、同意及批准；
- (B) 新達製藥已獲得全部所需的內部授權、同意及批准；
- (C) 已就新達製藥的收購事項向債權人及新達製藥其他有關第三方取得所有必需的同意(如有)；
- (D) 估值報告的所有相關存檔程序已經完成；
- (E) 出售新達製藥相關股權的公開招標已根據中國及山東產權交易中心的法例及法規完成；
- (F)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已獲得全部所需的政府批准；及
- (G) 訂約雙方於收購協議所作之聲明、保證及承諾自收購協議日期起至完成日止期間屬真實及準確。

(iii) 完成及付款

收購事項須於簽訂收購協議後20個工作日內達致完成，且須悉數支付代價。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及華魯控股將分別擁有新達製藥60%及40%的股權。

2.2 山東產權交易中心的招標程序

在山東產權交易中心就相關股權進行的招標程序概述如下：

- (a) 華魯控股將指定建議售價及銷售條款。
- (b) 山東產權交易中心指定相關股權公開招標的日期。
- (c)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獲得獨立股東批准後，本公司將向山東產權交易中心提交競標申請，以競投華魯控股的相關股權。於山東產權交易中心接納本公司為潛在承讓方的資格後2個工作日內，本公司須就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向山東產權交易中心支付按金人民幣2,000萬元。
- (d) 華魯控股於山東產權交易中心進行的相關公開招標的期限屆滿後，山東產權交易中心將通知本公司競標是否成功。
- (e) 確認本公司競標成功後2個工作日內，本公司將與華魯控股訂立收購協議。訂立收購協議後2個工作日內，本公司須把購買價餘額存入山東產權交易中心指定的賬戶。

山東產權交易中心負責管理招標程序(包括選出及確定成功中標者)。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獲得獨立股東批准後，本公司有意向山東產權交易中心提交競標申請。於山東產權交易中心公佈競標結果後，本公司將另行作出公告。

倘若山東產權交易中心確認本公司競標成功，華魯控股與本公司將於2個工作日內訂立收購協議。本公司於提交競標要約時支付的按金人民幣2,000萬元將用作購買價的一部分。由於相關股權的競標須獲獨立股東批准，故本公司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取得有關批准後，方可訂立收購協議。本公司已就此申請並已獲授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34及14A.47條的規定。

董事認為(i)本通函為股東提供充分資料，藉以作出知情決定；(ii)雖然於本通函內未能披露收購協議的日期，但本公司仍能遵守上市規則第2.13條的規定。此外，倘獨立股東批准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及本公司成功中標，本公司將另行刊發一份公告，以披露競標結果及收購協議的日期。

2.3 進行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認為進行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對本公司有利，理由如下：

1.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有助整合本公司及新達製藥的資源，以加強本公司的業務，符合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戰略。尤其是：
 - 透過新達製藥收購事項，能夠整合分配至網絡渠道開發、品牌建立、研發及推廣製劑的資源；
 -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令本公司能夠更好地管理製劑品種的結構及安排；
 -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令本公司及新達製藥彼此相輔相成；

董事會函件

-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有助本公司及新達製藥共同推進及提升業務發展，以全面鞏固本集團整體的業務；及
 - 本集團得以透過顯著改善製劑開發的戰略目標，從而達到改變生產方法及調整製劑結構的目的。
2. 關於新達製藥過往盈利，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利潤分別為人民幣2,246.3萬元、人民幣1,636.4萬元及人民幣1,407.5萬元。二零一三年相比二零一二年淨利潤減少，乃招標採購政策導致某些製藥產品以及具有較高利潤率的產品銷售減少。雖然新達製藥利潤出現下滑趨勢，董事認為成功競買相關股權將令本公司充分發揮其研發能力，鞏固資源，加強新產品生產，故能通過技術進步來降低成本。因此，董事認為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
 3. 從中國的角度看，新達製藥收購事項能夠減少本集團內部的「關聯交易」（定義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新達製藥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後，則不被視作本公司「關聯人士」（定義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因而，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將精簡集團內的分銷程序，提升本集團的整體競爭力。

然而，於上市規則項下，根據第14A.11(5)條，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完成之後，新達製藥仍然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為華魯控股將持有新達製藥40%的股權且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4. 此外，董事認為，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及本公司的整體利益。

2.4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的潛在財務影響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於新達製藥的股權將由20%增至60%，董事確認新達製藥將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綜合至本集團的財務業績。

董事預期：

-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不會對本集團的淨資產造成重大影響；
-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很可能對本集團的未來收益有正面影響，此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
- 由於本公司將運用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完成新達製藥收購事項，故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可能隨新達製藥收購事項而減少。然而，董事認為此將不會影響本公司的日常營運。

2.5 就上市規則第14.62條及第14A.56(8)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B第29(2)段及第14A.59(3)條的披露規定作出的豁免申請

根據華魯控股委任的估值師編製的評估報告，新達製藥全部股權的評估值乃以收入法計算得出。基於收入法得出的資產估值被視為上市規則項下的一項盈利預測。因此，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62、14A.56(8)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B第29(2)段及第14A.59(3)條有關盈利預測的規定。經考慮以下因素，本公司已申請並已獲授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62、14A.56(8)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B第29(2)段及第14A.59(3)條的規定：

- (a) 本公司並無參與編製由華魯控股委任的估值師編製的評估報告；
- (b) 然而，第14.62條及第14A.56(8)條假設由本公司董事作出預測；及

- (c) 山東產權交易中心在招標通告中訂定及披露的初始投標要價乃根據中國法規基於評估報告計算得出，惟本公司董事會於評估將在臨時股東大會上向股東提呈的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及最高投標價時將計及其他因素，包括新達製藥的過往盈利及未來前景。

2.6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華魯控股為山東新華醫藥的控股股東，而山東新華醫藥持有本公司36.32%的股權，因此，華魯控股乃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出申請、並已獲批准，就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可根據上市規則第14.20條的規定採用替代百分比率。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適用的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的百分比率以及替代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倘本公司競購成功，則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將分別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項下的須預披露及關連交易，將須遵守有關申報及公告規定，以及在臨時股東大會上尋求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山東新華醫藥及其聯繫人須就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已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信達國際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3 本公司及其他各方之資料

(a)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從事開發、製造和銷售化學原料藥、醫藥製劑及化工產品。

(b) 有關華魯控股的資料

華魯控股主要從事化肥、石化產業投資及其他非國家(或地方)禁止性行業的產業投資。華魯控股亦從事資產管理。

(c) 有關新達製藥的資料

新達製藥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片劑、硬膠囊劑、顆粒劑、乾混懸劑、原料藥、凍乾粉針劑。

由於新達製藥收購事項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謹慎行事。

4 選舉新獨立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白慧良先生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因此，建議臨時股東大會上選舉劉洪渭先生代替白慧良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洪渭先生資料

以下為劉洪渭先生資料：

劉洪渭先生，51歲，博士學歷，教授，中國註冊會計師。曾任山東大學管理學院副院長，現任山東大學財務部部長，兼任九陽股份有限公司、東阿阿膠股份有限公司、東港股份有限公司、民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除上述所披露外，劉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位，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劉先生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通告日期，劉先生並無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權益。劉先生二零一四年建議的薪酬約為人民幣70,000元，是根據其資歷及本公司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而定的。若選舉成功，劉先生任期自經臨時股東大會上股東批准當日開始，至本公司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止。

除此之外，就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而言，劉先生並無任何事項需要披露，也沒有任何事項需要本公司股東注意。

5 臨時股東大會

董事決定臨時股東大會訂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下午2時在中國山東省淄博市高新區魯泰大道1號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以審議及批准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及選舉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之通告，連同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回執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刊發。經修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之通告，連同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三日刊發。

會上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由於華魯控股為山東新華醫藥的控股股東，而山東新華醫藥乃持有本公司36.32%股權的主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華魯控股乃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山東新華醫藥及其聯繫人須就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吾等鼓勵閣下將隨附的代理人委任表格按印備的指示填妥，並盡早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山東省淄博市高新區魯泰大道1號，且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召開前二十四小時送達。填妥及向本公司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會議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就臨時股東大會而言，董事會已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審議新達製藥收購事項，並就此向獨立股東提供建議。董事會亦已就此委任信達國際為就新達製藥收購事項之獨立財務顧問以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6 推薦意見

(a)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

敬請閣下垂注本通函第15頁至第16頁所載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當中載有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新達製藥收購事項致獨立股東之推薦意見。同時亦敬請閣下垂注載於本通函第17頁至第35頁之信達國際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就新達製藥收購事項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以及在達致其推薦意見時曾考慮之主要因素及理由。

獨立董事委員會經考慮信達國際之意見後認為，(i)本公司就相關股權於山東產權交易中心參與公開投標；及(ii)倘若成功中標，訂立收購協議及該協議的條款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有關決議案，以批准(i)本公司就相關股權於山東產權交易中心參與投標；及(ii)倘若成功中標，訂立收購協議及該協議之條款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全文載於本通函第15頁至第16頁。

董事會認為，(i)本公司就相關股權於山東產權交易中心參與招標；及(ii)倘若成功中標，訂立收購協議及該協議的條款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有關決議案。

董事會函件

(b) 建議選舉新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認為，建議選舉新獨立非執行董事就股東而言實屬公平合理。

7 其他資料

敬請閣下垂注本通函各附錄所載之其他資料。

承董事會命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代銘
謹啟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Xinhua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719)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寶泉先生

白慧良先生

鄭志傑先生

註冊地址：

中國

山東省

淄博市

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化工區

敬啟者：

**關於新達製藥收購事項之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向股東寄發的通函，本函件為該通函的一部分。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函件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以就(i)本公司是否就相關股權於山東產權交易中心參與投標；及(ii)倘若成功中標，訂立收購協議、該協議的條款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是否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獨立董事委員會概無任何成員於前述主要及關連交易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此外，信達國際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i)本公司就相關股權於山東產權交易中心參與公開投標；及(ii)倘若成功中標，訂立收購協議及該協議的條款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

敬希閣下垂注(i)載於本通函第17至35頁的信達國際意見函件，及(ii)載於本通函第1至14頁的董事會函件，其中載列了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的相關資料、原因及對其予以批准的裨益。

經考慮信達國際之意見及與本公司的管理層討論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的原因及對其予以批准的裨益後，吾等認為，(i)本公司就相關股權於山東產權交易中心參與投標；及(ii)倘若成功中標，訂立收購協議及該協議的條款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內載列之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新達製藥收購事項。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

朱寶泉、白慧良、鄭志傑

謹啟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

以下為獨立財務顧問信達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函件全文，乃供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45樓

敬啟者：

有關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的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緒言

茲提述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有關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的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有關詳情載於 貴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向股東寄發的通函（「**通函**」）所載的董事會函件（「**該函件**」）內，本函件構成通函的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使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本函件日期，華魯控股及 貴公司分別擁有新達製藥80%及20%的股權。根據該函件， 貴公司將於山東產權交易中心參與公開招標，以向華魯控股收購新達製藥的相關股權，且董事會希望競標價不超過人民幣112,000,000元。倘若 貴公司成功中標，華魯控股與 貴公司將訂立收購協議。

於最後可行日期，華魯控股為山東新華醫藥的控股股東，而山東新華醫藥為 貴公司的主要股東，直接持有 貴公司36.32%的股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華魯控股為 貴公司的關連人士。

信達國際函件

倘 貴公司成功中標，根據上市規則，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將構成 貴公司的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以及須在臨時股東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誠如該函件所述，山東新華醫藥及其聯繫人須就批准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寶泉先生、白慧良先生及鄺志傑先生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經已成立，以就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吾等(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以就新達製藥收購事項是否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就獨立股東而言是否公平合理，以及新達製藥收購事項是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吾等意見的基準

於達致吾等的意見及推薦建議時，吾等依賴董事及 貴集團管理層提供的資料與事實以及作出的意見，並假設彼等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實、準確及完整。吾等亦假設董事於通函作出的所有看法、意見、預期及意向聲明，均經過審慎查詢及周詳考慮後始行合理作出。吾等並無理由相信任何重大資料遭隱瞞，亦無理由懷疑所提供資料的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吾等依賴該等資料，並認為吾等獲得的資料足以讓吾等達致本函件所載的意見及推薦建議以及為吾等依賴該等資料提供理據。然而，吾等並無就 貴集團或其聯繫人的業務及事務進行任何獨立調查，亦無對獲提供的資料進行任何獨立核實。

董事就通函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通函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主要考慮因素及理由

於考慮新達製藥收購事項是否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就獨立股東而言是否公平合理，以及新達製藥收購事項是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時，吾等已考慮以下主要因素及理由：

1.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概覽

誠如該函件所述，由於華魯控股有意出售相關股權，故董事會擬於山東產權交易中心參與公開招標，以向華魯控股收購相關股權。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獲得獨立股東批准後， 貴公司擬向山東產權交易中心提交競標申請。有關競標程序的概覽載於該函件。倘若 貴公司成功中標， 貴公司將與華魯控股訂立收購協議，並將收購相關股權。

根據該函件，董事已議決，相關股權的競標價不超過人民幣112,000,000元（「**最高競標價**」）。建議最高競標價乃參考估值師編製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日的估值報告（「**估值報告**」），基於收入法計算得出，進一步詳情將於下文第5(b)節提述。吾等亦獲 貴公司告知，最高競標價亦基於新達製藥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超過20倍的市盈率計算。誠如該函件所述，20倍的基準乃經計及中國政府公債的一般收益率（即每年約5%）後所達致，進而得出20倍市盈率。吾等亦獲 貴公司告知，最高競標價亦經計及 貴集團目前資金及財務狀況及新達製藥並非上市公司的事實。

一旦山東產權交易中心確認 貴公司成功中標，華魯控股與 貴公司將於兩個工作日內訂立收購協議。 貴公司將作出公告披露競標結果及收購協議日期。新達製藥收購事項須待滿足或獲 貴公司豁免該函件所載的若干先決條件後，方告完成。

誠如該函件所述，最終代價將根據競標結果釐定，惟不超過人民幣112,000,000元，並將由 貴公司以現金支付予華魯控股。 貴公司於遞交投標要約時，須向山東產權交易中心支付按金人民幣20,000,000元，該按金將用作購買價的一部分，將從最終代價中扣除。由於相關股權的投標須獲獨立股東批准，故 貴公司訂立收購協議前，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取得有關批准。代價不應超過最高競標價，而 貴公司將就此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尋求獨立股東批准。 貴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34及14A.47條的規定，以向股東尋求一項事先授權，按最高競標價購入相關股權。

2. 有關新達製藥的資料

新達製藥於一九九三年三月十一日成立，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片劑、硬膠囊劑、顆粒劑、乾混懸劑、原料藥、凍乾粉針劑。華魯控股所持相關股權的原始投資成本約為人民幣33,970,000元，乃華魯控股就相關股權提供的註冊資本。新達製藥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4,930,000元。

新達製藥位於山東省淄博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佔地面積55,000平方米。根據 貴公司的資料，新達製藥擁有441名僱員。

信達國際函件

下表概述根據中國會計準則(「**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新達製藥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經審核財務資料以及新達製藥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未經審核)
營業額	253,025	278,418	223,047
除稅項前的利潤	25,599	18,710	16,559
除稅項後的利潤	22,463	16,364	14,075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總資產	154,288	186,002	186,884
總負債	62,431	77,780	74,810
資產淨值	91,858	108,222	112,073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達製藥的營業額分別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0.0%及下跌約19.9%。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後利潤分別較去年同期下跌27.2%及14.0%。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0.1%下跌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7%，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升至7.4%。一份說明中國會計準則及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之間差異(「**該等差異**」)的新達製藥二零一二年財務資料賬目差異亦經新達製藥的申報會計師編製，載於本通函附錄二內。倘該賬目差異乃根據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製，新達製藥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前及除稅後利潤分別約為人民幣18,710,000元及人民幣16,013,000元，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達製藥的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11,142,000元。該等差異微不足道。

根據 貴公司的資料，相比二零一二年，新達製藥二零一三年淨利潤減少乃由於招標採購的影響及銷售具有較高利潤率的產品減少；而二零一二年淨利潤減少主要由於與銀行承兌滙票有關的糾紛導致的一次性計提減值準備以及具有較高利潤率的製劑產品的營銷費用增加。

3. 貴集團概覽

貴公司主要從事開發、製造和銷售化學原料藥、醫藥製劑及化工產品。 貴公司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聯交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下表概述根據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製的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一年財年」）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二財年」）的主要經審核財務資料，以及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有關財務資料摘錄自 貴公司的二零一二年年報及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財年 (經審核)	二零一二財年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 (未經審核)
收入：			
化學原料藥	1,491,589	1,422,469	781,092
醫藥製劑	553,395	586,292	303,471
商業流通	734,364	718,835	411,502
化工及其他產品	138,512	204,520	103,937
總收入	2,917,860	2,932,116	1,600,002
貴公司所有人應佔溢利	74,375	22,417	4,510

信達國際函件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總資產	3,017,412	3,639,490	3,636,675
總負債	1,259,624	1,855,699	1,886,246
總權益	1,757,788	1,783,791	1,750,429

根據 貴公司的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 貴集團按主要地理劃分的主營業務營業額分別為中國（包括香港）約人民幣949,700,000元、歐洲約人民幣249,700,000元、美洲約人民幣291,200,000元及其他地區約人民幣109,500,000元。董事預期，該業務分部特別是來自中國的營業額及貢獻，將繼續錄得增長，成為 貴集團其中一個主要分部，乃 貴集團重要的收入來源。

誠如 貴公司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所披露， 貴公司旨在「開拓國際新興市場和發展國內新的醫藥客戶」以及「加強質量控制，提升公司綜合競爭力」。二零一三年上半年， 貴公司所有人應佔收入及淨利潤分別約為人民幣1,600,000,000元及人民幣4,500,000元，較去年同期分別增長4.9%及下降85.2%。 貴公司認為淨利潤大幅減少乃由於多種因素所致，包括國際市場需求持續低迷、人民幣升值、國內經濟下行壓力不斷增強、醫藥產品之間的價格競爭、醫藥製劑產品的競標、環保壓力上升、 貴公司產品價格下降、產品搬遷導致的財務開支增加以及新生產線首營運階段致使生產成本上升。為此， 貴集團表示，已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採取措施，積極開拓市場及擴大銷售規模，實施科技創新及綜合發展潛力，加速搬遷項目的建設及改善產品組合，從而提升 貴集團產品的市場競爭力。

誠如 貴公司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二零一三年第三季」)業績所披露，貴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營業總收入及歸屬於 貴公司股權持有人的淨利潤分別約為人民幣2,381,00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280,000,000元)及人民幣35,00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2,000,000元)，淨利潤較去年同期輕微上升約9%。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歸屬於 貴公司股權持有人的淨資產約為人民幣1,737,000,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貴公司作出正面盈利預告公告，估計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歸屬於股東的淨利潤將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長30%至70%。然而，貴公司指出，有關增長主要乃由於處置非流動資產收入和政府補助的增加。

4. 進行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誠如該函件所述，新達製藥收購事項有助整合 貴公司及新達製藥的資源，以加強 貴公司的業務，符合 貴公司的業務發展戰略，理由如下：

- a) 透過新達製藥收購事項，能夠整合分配至網絡渠道開發、品牌建立、研發及推廣醫藥製劑的資源；
- b)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令 貴公司能夠更好地管理醫藥製劑種類的結構調整及安排；
- c)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令 貴公司及新達製藥彼此相輔相成；

- d)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有助 貴公司及新達製藥共同推進及提升業務發展，以全面鞏固 貴集團的業務；及
- e) 貴集團透過顯著改善醫藥製劑開發，從而達到改變生產方法及調整醫藥製劑結構的戰略目標得以實現。

吾等獲悉， 貴公司與新達製藥均有各自建立的銷售網絡及品牌。根據 貴公司的二零一二年年報， 貴公司擁有技術創新優勢及強大的研發能力，並設有國家級企業技術中心。誠如 貴公司所告知，新達製藥的醫藥製劑(尤其是兒童藥品)銷售經驗豐富，擁有逾136名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組成的分銷網絡，但其研發能力不強，此將為 貴集團現有的醫藥業務帶來協同效應及優勢，例如共享研究技術及兩家公司現有醫藥產品的廣泛銷售網絡。

貴公司認為，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完成後，可實現兩家公司的資源整合、業務互補。通過資源整合，由 貴公司開發的新醫藥產品適合新達製藥業務發展的，將首先轉讓予新達製藥生產及銷售，以避免兩家公司的業務競爭。此舉亦可增加 貴集團業務的競爭力及可利用其強大的研發能力。 貴集團亦可整合兩家公司的資源優勢並將從新達製藥的兒童藥品生產優勢中獲益。 貴公司認為業務整合將增加經擴大集團的未來盈利。鑒於 貴公司於醫藥市場擁有較大的市場影響力及聲譽，董事認為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完成後，新達製藥的市場影響力將會有所提高，並將加速新達製藥推出醫藥產品，從而使 貴集團受惠。

吾等自新達製藥的財務報表留意到，如上文第 2 節所述，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利潤下降。經與 貴公司管理層討論及審閱新達製藥的財務報表，吾等留意到二零一二年利潤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計提減值準備，且吾等認同董事的觀點，認為該準備為新達製藥的一次性準備，而二零一三年利潤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招標採購的影響及較高利潤率產品的銷售有所減少。鑒於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將導致 貴集團控制新達製藥的權益，董事認為上文詳述之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後的協同效應將使 貴公司及新達製藥受惠，並將在 貴集團研發優勢的支持下提高新達製藥的盈利能力。吾等認同董事的觀點並認為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就此而言屬公平合理。

經考慮：(i) 貴公司一直專注於在製藥行業內的發展；及(ii)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將令 貴公司能夠專注於其資源，吾等認為，新達製藥收購事項與 貴公司的公司戰略一致，且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網站的資料，中國人均國內生產總值由二零零六年的人民幣16,500元增長至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38,420元。人口壽命亦相應增加，人民開始意識到健康的重要。中國用於醫療保健及醫藥服務的年度人均消費支出，由二零零六年的約人民幣748元增加至二零一二年的約人民幣2,056元。預期中國年齡為65歲或以上的人口將大幅增長，並將帶動中國醫療保健及醫藥服務的需求。中國年齡為65歲或以上的人口比例已上升約22%，由二零零六年的約104,200,000人增加至二零一二年的約127,100,000人。預期人口壽命增加亦將導致中國老齡化人口(絕對人數佔總人口的百分比)增加。吸煙、對健身運動的態度及飲酒等生活方式等，將直接或間接引致中國社會變遷，亦導致疾病有所增加。該等趨勢預期將推動中國對相關藥品、保健產品及醫藥服務的需求。

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十二五規劃指出，醫藥行業將成為獲得中國政府政策支持的多個產業之一。中國政府不僅對創新研究作出巨額投資及鼓勵醫藥行業的發展，亦推進醫療保健及醫藥系統的結構性改革，此舉將增加醫藥開支。同時，人口增長、生活水平改善及疾病病譜改變亦將增加對醫藥產品的需求。

由於新達製藥為醫藥行業的從業者之一，故其將從中國醫藥行業的良好發展前景以及上述中國政府的正面支持中受惠。吾等認為，憑藉行業的有利發展，預期新達製藥將為貴集團的收入及利潤帶來正面貢獻。吾等同意董事的觀點，認為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符合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並為貴公司的正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董事認為，經計及新達製藥的財務狀況及盈利能力，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將對貴公司及全體股東有利。吾等認為，就此而言，董事的觀點屬合理。

5. 代價評估

(a) 可資比較公司分析

為了對新達製藥收購事項最高競標價的公平性及合理性進行評估，吾等已參閱其他可資比較上市公司（「可資比較公司」）的市賬率（「市賬率」）及市盈率（「市盈率」）。市盈率定義為公司現時股價與每股盈利的比率，市賬率乃按市值（根據可資比較公司於最近期的已發行股份數目及於最後可行日期的股份收市價計算）除以可資比較公司最近期所刊發財務報表披露的股東應佔淨資產計算。可資比較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且與新達製藥經營類似業務，即主要從事醫藥生物技術產品的生產及銷售業務。據吾等所深知，吾等已按竭誠基準識別下列可資比較公司並與市賬率及市盈率（按新達製藥收購事項最高競標價所示，詳情載於下表）作出比較。

信達國際函件

公司名稱(股份代碼)	主要業務	市賬率 (倍)	市盈率 (倍)
四環醫藥控股集團 有限公司(460)	製造及銷售藥品	4.90	39.93
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 (1889)	開發、製造、營銷及銷售藥品	0.53	不適用*
中國神威藥業集團 有限公司(2877)	研發、製造及買賣中藥產品	1.83	11.91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 股份有限公司(1666)	開發、生產及銷售化學原料藥、 醫藥製劑、化工及其他產品。	4.74	34.44
朗生醫藥控股 有限公司(503)	開發、生產及銷售治療風濕 免疫疾病的專科處方西藥。	1.66	12.10
石藥集團有限公司(1093)	製造及銷售藥品	5.58	18.00
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1177)	研發、生產及銷售一系列 現代中藥及西藥藥品	5.58	23.95
華瀚生物製藥控股 有限公司(587)	研發、製造及銷售婦科藥品、 女性藥用護理品及生物製藥產品	1.55	19.01
聯邦制藥國際控股 有限公司(3933)	製造及銷售抗生素製劑產品 以及原料藥及中間產品	1.22	34.92
宇業集團控股 有限公司(2327)	研究、製造、銷售及買賣藥品 及保健產品；	5.70	13.55

(*) 該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虧損。

信達國際函件

公司名稱(股份代碼)	主要業務	市賬率 (倍)	市盈率 (倍)
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874)	製造與銷售中國專利藥，西藥、 中藥和醫療器械的批發、零售 和進出口業務；天然藥物和 生物醫藥的研究開發	3.72	61.01
億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61)	開發、製造及銷售生物藥品	7.95	44.18
中國中藥有限公司(570)	生產及銷售中藥及藥品	4.92	43.87
李氏大藥廠控股有限公司 (950)	開發、製造及銷售藥品	6.38	36.80
遠大醫藥健康控股 有限公司(512)	製造及銷售藥品、保健及 化工產品	3.00	25.83
最高值		7.95	61.01
最低值		0.53	11.91
平均值		3.91	29.97
最高競標價			
基於新達製藥 二零一二年經審核賬目		2.6	17.1
基於新達製藥 二零一三年未經審核 賬目)		2.5	19.9

資料來源：截至最後可行日期的聯交所網站，且本分析僅供說明

誠如上表所示，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差異較大，介乎約11.9倍至61.0倍，平均值約為30.0倍。吾等已計算基於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新達製藥二零一二年經審核淨利潤及二零一三年未經審核淨利潤的最高競標價所引申的新達製藥最高市盈率（分別為「**新達最高引申二零一二年市盈率**」及「**新達最高引申二零一三年市盈率**」）。新達最高引申二零一二年市盈率及新達最高引申二零一三年市盈率分別為17.1倍及19.9倍，在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區間內，低於可資比較公司30.0倍的平均市盈率。

可資比較公司的市賬率亦差異較大，介乎約0.5倍至8.0倍，平均值約為3.9倍。吾等已計算基於新達製藥二零一二年經審核淨資產值及二零一三年未經審核淨資產值的最高競標價所引申的新達製藥最高市賬率（分別為「**新達最高引申二零一二年市賬率**」及「**新達最高引申二零一三年市賬率**」）。新達最高引申二零一二年市賬率及新達最高引申二零一三年市賬率分別為2.6倍及2.5倍，在可資比較公司的市賬率區間內，低於可資比較公司3.9倍的平均市賬率。

吾等亦自該函件留意到，董事已考慮中証指數有限公司網站上所示滬深兩市醫藥製造業加權平均靜態市盈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該市盈率為42.93倍。

由於新達最高引申二零一二年市盈率、新達最高引申二零一三年市盈率、新達最高引申二零一二年市賬率及新達最高引申二零一三年市賬率均低於可資比較公司的相應平均市盈率及市賬率，且新達最高引申二零一二年市盈率及新達最高引申二零一三年市盈率亦低於上述滬深兩市醫藥製造業加權平均靜態市盈率，董事認為，且吾等認同，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的代價屬公平合理。

(b) 新達製藥的獨立業務估值

誠如 貴公司告知，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的代價不超過人民幣1.12億元，是參考估值師編制的估值報告中的評估價值後釐定。該估值師是一間中國獨立合資格資產評估公司並經華魯控股委任對新達製藥收購事項作出業務估值。估值報告之英文譯本載於通函附錄三內。

新達製藥全部股權的評估值是基於收益法計算得出。於估值日期，新達製藥出售的全部股權的評估值為人民幣222,200,000元，該估值已獲山東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代表相關股權的價值應為人民幣88,880,000元。最高競標價較評估值溢價約26%。

根據估值報告及吾等與估值師的討論，吾等了解到估值師曾考慮資產基礎法、市場法及收益法三項公認的估值方法。估值師確認，由於目前企業產權交易市場尚不完善，缺乏企業產權交易市場數據，故新達製藥100%股權難以採用市場法進行評估。

估值師認為新達製藥採用資產基礎法的淨資產估值約為人民幣160,860,000元。新達製藥採用收益法的評估價值約為人民幣222,200,000元，較使用資產基礎法的評估值高出約人民幣61,340,000萬元。估值師認為資產基礎法以資產的成本重置為價值標準，反映的是資產投入（購建成本）所耗的社會必要勞動；而收益法是以資產的預期收益為價值標準，反映的是資產的產出能力（獲利能力）的大小。因此，資產基礎法並未反映無形資產，包括商標、經銷網絡、藥品批准文號、專利、商譽等，該等內容均未記錄於賬目內且不反映未來的盈利能力。

綜上所述，估值師認為收益法可顧及新達製藥的未來運營及業務，可更為全面合理地反映歸屬於新達製藥所有人的價值。因此，估值師認為收益法為最適合新達製藥估值的方法，並得出人民幣222,200,000元的評估值。經慮及醫藥行業的特點及業務性質，吾等與估值師一致認為，收益法為評估新達製藥股權價值的最合適方法。在評估收益法採用的主要基準及假設是否屬公平合理時，吾等自估值報告注意到估值報告中所載的新達製藥估值函件是基於若干主要基準及假設進行編製。該等基準及假設載於通函附錄三中「九. 評估假設」一節內。

吾等認為估值師作出的相關假設屬合理。吾等亦已與估值師討論並了解，估值師採納若干假設時已慮及新達製藥之最新經審核報告且估值師亦已說明其假設的基準及方法。吾等對收入法的評估基準、其依據新達製藥經審核報告、所採納的假設及估值師在考慮新達製藥持續發展時所作出的意見表示滿意，並認為彼等之意見具有理據。

吾等注意到，最高競標價較估值師估值之評估價人民幣88,880,000元，有約26%的溢價。鑒於 貴公司認為最高競標價亦基於新達製藥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超過20倍的市盈率，並已計及 貴集團目前資金及財務狀況及上述第5(a)節載列之可資比較公司分析，吾等認為溢價屬公平合理。

由於估值報告使用收益法評估新達製藥的股權，故被視為上市規則第14.61條項下的盈利預測，本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62、及14A.56(8)條以及第14A.59(3)條下附錄1B第29(2)段的規定。基於該函件陳述的因素，聯交所已豁免 貴公司嚴格遵守有關之上市規則。

6.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的潛在財務影響

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完成後，貴公司於新達製藥的權益將由20%增加至60%。董事確認，新達製藥將成為貴集團的附屬公司，而其財務業績將整合至貴集團的財務業績。

對淨資產值的影響

誠如摘錄自貴公司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的資料所示，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綜合淨資產值約為人民幣1,750,400,000元。董事預期，新達製藥收購事項不會對貴集團的淨資產值造成重大影響。

對收益的影響

鑒於現有可盈利業務以及貴公司所預期的新達製藥的日後業務前景，董事認為，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將可對貴集團的日後收益構成正面影響，符合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對營運資金的影響

由於貴公司將以貴集團的內部資源完成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因此，進行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後，貴集團的營運資金將會減少。儘管如此，董事認為這不會影響貴集團的正常運營。

誠如該函件所述，董事認為(i)通函已為股東作出知情決定提供足夠信息；(ii)儘管收購協議的日期未能於通函披露，貴公司有能力遵守上市規則第2.13條項下的規定。此外，倘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獲獨立股東批准，且貴公司成功中標，貴公司將發佈另一份公告以披露競標結果及收購協議的日期。吾等就此同意董事的意見。

推薦建議

經考慮上述主要因素及理由，吾等認為新達製藥收購事項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且新達製藥收購事項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提出建議、而吾等亦建議獨立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有關決議案，以批准新達製藥收購事項，即(i)貴公司於山東產權交易中心參與相關股權競標及(ii)倘成功中標，訂立收購協議。

此致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兼投資銀行部主管

曾文舜

謹啟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

以下為新達製藥以中文編製之審計報告，並備有英文翻譯。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中文為準。

審計報告

[2013]京會興審字第12120107號

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我們審計了後附的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達製藥公司**」)財務報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3年4月30日的資產負債表，2010年度、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1-4月份的利潤表、現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權益變動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

一. 管理層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編製和公允列報財務報表是新達製藥公司管理層的責任。這種責任包括：(1)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使其實現公允反映；(2)設計、執行和維護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

二. 註冊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在執行審計工作的基礎上對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我們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要求我們遵守中國註冊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計劃和執行審計工作以對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

審計工作涉及實施審計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金額和披露的審計證據。選擇的審計程序取決於註冊會計師的判斷，包括對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的評估。在進行風險評估時，註冊會計師考慮與財務報表編製和公允列報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工作還包括評價管理層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三. 審計意見

我們認為，上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編製，公允反映了新達製藥公司2010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3年4月30日的財務狀況以及2010年度、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1-4月份的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

北京興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註冊會計師：董美華

中國註冊會計師：周軍強

中國·北京

2013年7月1日

資產負債表

編製單位：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元

資產	註釋	2013年4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四.(一)	25,831,055.87	43,243,527.33	37,475,214.41	34,820,680.33
交易性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	四.(二)	12,708,511.70	11,970,651.33	12,059,309.40	1,860,536.79
應收賬款	四.(三)	18,813,405.24	13,118,998.32	7,828,963.26	5,959,237.44
預付款項	四.(四)	241,210.65	8,689.00	3,450,569.92	1,224,947.16
應收利息					
應收股利					
其他應收款	四.(五)	27,389,931.23	27,483,349.96	5,166,721.13	3,736,803.32
存貨	四.(六)	29,545,419.41	34,744,441.58	32,283,077.14	31,475,097.00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114,529,534.10	130,569,657.52	98,263,855.26	79,077,302.04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長期應收款					
長期股權投資					
投資性房地產					
固定資產	四.(七)	47,508,557.24	49,084,513.19	51,190,013.53	47,764,918.28
在建工程	四.(八)	390,539.00	390,539.00	259,584.00	1,409,594.67
工程物資					
固定資產清理					
生產性生物資產					
油氣資產					
無形資產	四.(九)	3,848,674.84	3,904,452.72	4,071,786.32	4,239,119.96
開發支出					
長期待攤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十)	2,061,713.08	2,053,020.95	503,098.75	20,696.8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合計		53,809,484.16	55,432,525.86	56,024,482.60	53,434,329.71
資產總計		168,339,018.26	186,002,183.38	154,288,337.86	132,511,631.75

單位負責人：

李天忠先生

主管會計工作的負責人：

陳立軍女士

會計機構負責人：

郭海鳳女士

資產負債表(續)

編製單位：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元

負債和所有者權益	註釋	2013年4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四.(十一)	20,000,000.00	35,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四.(十二)			7,000,000.00	2,300,000.00
應付賬款	四.(十三)	17,075,183.49	19,310,800.46	13,431,780.09	16,732,798.08
預收款項	四.(十四)	1,236,601.18	2,564,294.17	6,709,132.62	3,682,168.44
應付職工薪酬	四.(十五)	540,651.66	399,815.58	192,071.96	166,349.58
應交稅費	四.(十六)	1,069,902.15	2,193,485.24	-97,266.44	295,539.36
應付利息					
應付股利					
其他應付款	四.(十七)	5,294,401.03	8,871,985.15	5,195,101.62	9,940,028.13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45,216,739.51	68,340,380.60	62,430,819.85	63,116,883.59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應付債券					
長期應付款					
專項應付款					
預計負債	四.(十八)	9,440,000.00	9,440,00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合計		9,440,000.00	9,440,000.00		
負債合計		54,656,739.51	77,780,380.60	62,430,819.85	63,116,883.59
所有者權益：					
實收資本	四.(十九)	84,930,000.00	84,930,000.00	84,930,000.00	26,928,750.00
資本公積	四.(二十)	290,905.61	290,905.61	290,905.61	290,905.61
減：庫存股					
專項儲備					
盈餘公積	四.(二十一)	9,791,745.07	9,245,697.47	7,609,268.99	5,362,992.00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四.(二十二)	18,669,628.07	13,755,199.70	-972,656.59	36,812,100.55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所有者權益合計		113,682,278.75	108,221,802.78	91,857,518.01	69,394,748.16
負債和所有者權益總計		168,339,018.26	186,002,183.38	154,288,337.86	132,511,631.75

單位負責人：

李天忠先生

主管會計工作的負責人：

陳立軍女士

會計機構負責人：

郭海鳳女士

利潤表

編製單位：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註釋	2013年1-4月份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 營業收入	四.(二十三)	92,839,796.92	278,417,908.15	253,024,692.36	210,223,469.98
減：營業成本	四.(二十三)	55,676,092.36	153,312,933.73	147,097,883.44	135,663,734.18
營業税金及附加	四.(二十四)	1,023,332.78	2,821,976.96	2,165,197.49	1,282,193.96
銷售費用	四.(二十五)	24,224,262.26	75,405,204.58	51,242,245.79	26,414,501.03
管理費用	四.(二十六)	5,263,572.83	17,966,475.13	22,594,780.04	13,448,606.66
財務費用	四.(二十七)	157,464.67	951,594.20	1,313,583.32	1,469,135.41
資產減值損失	四.(二十八)	57,947.52	892,814.65	3,216,012.97	-13,679.01
加：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損失以「-」填列)					
投資收益(損失 以「-」填列)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 企業的投資收益					
二. 營業利潤		6,437,124.50	27,066,908.90	25,394,989.31	31,958,977.75
加：營業外收入	四.(二十九)	22,500.00	1,117,000.00	329,000.00	60,938.26
減：營業外支出	四.(三十)		9,474,062.75	124,861.56	40,123.41
三. 利潤總額(虧損總額 以「-」號填列)		6,459,624.50	18,709,846.15	25,599,127.75	31,979,792.60
減：所得稅費用	四.(三十一)	999,148.53	2,345,561.38	3,136,357.90	4,442,546.48
四. 淨利潤(淨虧損以「-」填列)		5,460,475.97	16,364,284.77	22,462,769.85	27,537,246.12
五. 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釋每股收益					
六. 其他綜合收益					
七. 綜合收益總額		5,460,475.97	16,364,284.77	22,462,769.85	27,537,246.12

單位負責人：
李天忠先生

主管會計工作的負責人：
陳立軍女士

會計機構負責人：
郭海鳳女士

現金流量表

編製單位：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3年1-4月份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銷售商品、提供勞務收到的現金	47,721,766.81	154,218,085.63	145,377,426.63	98,258,635.29
收到的稅費返還				
收到的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4,148,696.80	66,184,485.46	91,364,187.39	40,053,242.71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51,870,463.61	220,402,571.09	236,741,614.02	138,311,878.00
購買商品、接受勞務支付的現金	12,984,663.43	44,194,818.15	36,596,357.66	17,803,087.03
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8,465,129.45	23,144,311.73	22,480,063.42	17,901,217.19
支付的各项稅費	11,283,957.07	26,784,065.87	24,825,382.93	18,903,971.32
支付的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21,348,619.46	120,979,333.17	152,601,906.72	64,657,263.74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54,082,369.41	215,102,528.92	236,503,710.73	119,265,539.28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211,905.80	5,300,042.17	237,903.29	19,046,338.72
二.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				
收回的現金淨額		1,900.00	81,000.00	
處置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收到的				
現金淨額				
收到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1,900.00	81,000.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				
支付的現金	12,899.00	406,829.33	517,797.04	321,372.22
投資支付的現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支付的				
現金淨額				
支付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12,899.00	406,829.33	517,797.04	321,372.22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2,899.00	-404,929.33	-436,797.04	-321,372.22

項目	2013年1-4月份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三.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數股東投資 收到的現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	15,000,000.00	35,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收到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15,000,000.00	35,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潤或償還利息支付的現金	187,666.66	1,426,799.92	1,846,572.17	1,553,372.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給少數股東的 股利、利潤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30,187,666.66	31,426,799.92	31,846,572.17	31,553,372.92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5,187,666.66	3,573,200.08	-1,846,572.17	-1,553,372.92
四.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五.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17,412,471.46	8,468,312.92	-2,045,465.92	17,171,593.58
加：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38,943,527.33	30,475,214.41	32,520,680.33	15,349,086.75
六.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21,531,055.87	38,943,527.33	30,475,214.41	32,520,680.33

單位負責人：
李天忠先生

主管會計工作的負責人：
陳立軍女士

會計機構負責人：
郭海鳳女士

所有者權益變動表

編製單位：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3年1-4月份					2012年度										
	實收資本 (或股本)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專項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所有者 權益合計	實收資本 (或股本)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專項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所有者 權益合計
一、上年年末餘額	84,930,000.00	290,905.61			9,245,697.47		13,755,199.70	108,221,802.78	84,930,000.00	290,905.61			7,609,268.99		-972,656.59	91,857,518.01
加：會計政策變更 前期差錯更正																
二、本年年初餘額	84,930,000.00	290,905.61			9,245,697.47		13,755,199.70	108,221,802.78	84,930,000.00	290,905.61			7,609,268.99		-972,656.59	91,857,518.01
三、本年增減變動金額(減少以「-」)					546,047.60		4,914,428.37	5,460,475.97					1,636,428.48		14,727,856.29	16,364,284.77
(一) 淨利潤							5,460,475.97	5,460,475.97							16,364,284.77	16,364,284.77
(二) 其他綜合收益																
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變動淨增加																
2. 權益法下被投資單位其他 所有者權益																
3. 預計入所有者權益項目 相關所得稅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計					546,047.60		5,460,475.97	5,460,475.97								
(三) 所有者投入和減少資本																
1. 所有者投入資本																
2. 股份支付計入所有者 權益的金額																
3. 其他																
(四) 利潤分配					546,047.60		-546,047.60	-546,047.60					1,636,428.48		-1,636,428.48	-1,636,428.48
1. 提取盈餘公積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3. 對所有者(或股東)的分配																
4. 其他																

所有者權益變動表 (續)

編製單位：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3年1-4月份				2012年度				
	實收資本 (或股本)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專項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所有者 權益合計	所有者 權益合計
(五) 所有者權益內部結轉									
1. 資本公積轉增資本(或股本)									
2. 盈餘公積轉增資本(或股本)									
3. 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4. 其他									
(六) 專項儲備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末餘額	84,930,000.00	290,905.61		9,791,745.07	18,669,628.07	113,682,278.75	84,930,000.00	290,905.61	290,905.61
									9,245,697.47
									13,755,199.70
									108,221,802.78

單位負責人：

李天忠先生

主管會計工作的負責人：

陳立軍女士

會計機構負責人：

郭海鳳女士

所有者權益變動表(續)

編製單位：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實收資本 (或股本)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專項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所有者 權益合計	實收資本 (或股本)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專項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一、上年年末餘額	26,928,750.00	290,905.61			5,362,992.00	36,812,100.55	69,394,748.16	26,928,750.00	290,905.61				2,609,267.39	27,028,579.04	56,857,502.04
加：會計政策變更前期差額更正															
二、本年期初餘額	26,928,750.00	290,905.61			5,362,992.00	36,812,100.55	69,394,748.16	26,928,750.00	290,905.61				2,609,267.39	27,028,579.04	56,857,502.04
三、本年年末餘額(減少以“-”)	58,001,250.00				2,246,276.99	-37,784,757.14	22,462,769.85	22,462,769.85					2,753,724.61	9,783,521.51	12,537,246.12
(一) 淨利潤						22,462,769.85	22,462,769.85							27,537,246.12	27,537,246.12
(二) 其他綜合收益															
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淨增加															
2. 權益法下被投資單位其他所有者權益															
3. 與計入所有者權益項目相關所得稅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計						22,462,769.85	22,462,769.85								
(三) 所有者投入和減少資本	58,001,250.00						58,001,250.00								
1. 所有者投入資本	58,001,250.00						58,001,250.00								
2. 股份支付計入所有者權益的金額															
3. 其他															
(四)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2,246,276.99	-2,246,276.99							2,753,724.61	-17,753,724.61	-15,000,000.00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2,246,276.99	-2,246,276.99							2,753,724.61	-2,753,724.61	
3. 對所有者(或股東)的分配															
4. 其他															

所有者權益變動表 (續)

編製單位：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實收資本 (或股本)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專項儲備	盈餘公積	實收資本 (或股本)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專項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所有者 權益合計
(五) 所有者權益內部結轉													
1. 資本公積轉增資本(或股本)													
2. 未分配利潤轉增資本(或股本)													
3. 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4. 其他													
(六) 專項儲備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末餘額	84,930,000.00	290,905.61		7,609,268.99		26,928,750.00	290,905.61			5,362,992.00		36,812,100.55	69,394,748.16

單位負責人：

李天忠先生

主管會計工作的負責人：

陳立軍女士

會計機構負責人：

郭海鳳女士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
2010年度、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1-4月份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基本情況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公司**」)經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於1993年3月11日成立,取得註冊號為370303018806014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4,930,000.00元(大寫:捌仟肆佰玖拾三萬元),其中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出資67,944,000.00元,佔80.00%;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出資16,986,000.00元,佔20.00%,法定代表人為李天忠。

本公司經營範圍為:前置許可經營項目:受北京世紀中康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委託生產保健食品「中康牌輔酶Q10顆粒」及銷售(食品衛生許可證有效期至2013年12月27日);片劑、硬膠囊劑(均含頭孢菌素類、均含青黴素類、均含抗腫瘤類)、顆粒劑、幹混懸劑(均含頭孢菌素類、均含青黴素類)、原料藥(米格列奈鈣)、凍乾粉針劑(抗腫瘤類)(藥品生產許可證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的生產、銷售(以上經營範圍需審批和許可經營的憑審批手續和許可證經營)。一般經營項目:無。

本公司住所:淄博高新區魯泰大道1號。

二. 本公司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

(一) 遵循企業會計準則的聲明

本公司編製的財務報表符合《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令第33號)及《企業會計準則第1號—存貨》等38項準則(財會[2006]3號)及其應用指南的相關要求,真實、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等有關信息。

(二) 編製基礎

本公司以持續經營為基礎，根據實際發生的交易和事項，按照《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和其他各項會計準則的規定進行確認和計量，在此基礎上編製財務報表。

(三) 會計期間

本公司會計年度自公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四) 記賬本位幣

本公司以人民幣為記賬本位幣。

(五) 計量屬性在本年度發生變化的報表項目及其本年度採用的計量屬性

本公司在對會計要素進行計量時，一般採用歷史成本，如所確定的會計要素金額能夠取得並可靠計量則對個別會計要素採用重置成本、可變現淨值、現值、公允價值計量。

1. 計量屬性在本年度發生變化的報表項目

本公司計量屬性在本期沒有發生變化的報表項目。

2. 本期採用的計量屬性

歷史成本。在歷史成本計量下，資產按照購置時支付的現金或者現金等價物的金額，或者按照購置資產時所付出的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負債按照因承擔現時義務而實際收到的款項或者資產的金額，或者承擔現時義務的合同金額、或者按照日常活動中為償還負債預期需要支付的現金或者現金等價物的金額計量。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的會計處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企業在合併前後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性的，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合併日為合併方實際取得對被合併方控制權的日期。

本公司在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資產和負債，按照合併日在被合併方的賬面價值計量。被合併各方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併日按照本公司會計政策進行調整，在此基礎上按照調整後的賬面價值確認。

在合併中取得的淨資產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合併對價賬面價值(或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不足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為進行企業合併而發生的各項直接相關費用，包括為進行企業合併而支付的審計費用、評估費用、法律服務費等，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企業合併中發行權益性證券發生的手續費、佣金等，抵減權益性證券溢價收入，溢價收入不足沖減的，沖減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各方在合併前後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的，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本公司在購買日對作為企業合併對價付出的資產、發生或承擔的負債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本公司在購買日對合併成本進行分配，確認所取得的被購買方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公司對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確認為商譽；合併成本小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經覆核後，計入當期損益。

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除無形資產外的其他各項資產（不僅限於被購買方原已確認的資產），其所帶來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價值能夠可靠計量的，單獨確認並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能夠可靠計量的無形資產，單獨確認為無形資產並按公允價值計量；取得的被購買方除或有負債以外的其他各項負債，履行有關義務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價值能夠可靠計量的，單獨確認並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取得的被購買方或有負債，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計量的，單獨確認為負債並按照公允價值計量。

本公司在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在購買日不符合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條件的，不予以確認。購買日後12個月內，如取得新的或進一步的信息表明購買日的相關情況已經存在，預期被購買方在購買日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帶來的經濟利益能夠實現的，確認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同時減少商譽，商譽不足沖減的，差額部分確認為當期損益；除上述情況以外，確認與企業合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計入當期損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購買方為企業合併發生的審計、法律服務、評估諮詢等中介費用以及其他相關管理費用，應當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購買方作為合併對價發行的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交易費用，應當計入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初始確認金額。

(七) 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方法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以控制為基礎確定，所有子公司均納入合併財務報表。

所有納入合併財務報表合併範圍的子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會計期間與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會計期間與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按本公司的會計政策、會計期間進行必要的調整。對於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以購買日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為基礎對其財務報表進行調整。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財務報表為基礎，根據其他有關資料，按照權益法調整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後，由本公司編製。

合併財務報表時抵銷本公司與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間發生的內部交易對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利潤表、合併現金流量表、合併所有者權益變動表的影響。

子公司少數股東應佔的權益和損益分別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所有者權益項目下和合併利潤表中淨利潤項目下單獨列示。子公司少數股東分擔的當期虧損超過了少數股東在該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權益中所享有份額而形成的餘額，沖減少數股東權益。

在報告期內，若因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增加子公司的，則調整合併資產負債表的期初數；將子公司合併當期期初至報告期末的收入、費用、利潤納入合併利潤表；將子公司合併當期期初至報告期末的現金流量納入合併現金流量表，同時對比較報表的相關項目進行調整，視同合併後的報告主體在以前期間一直存在。

在報告期內，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增加子公司的，則不調整合併資產負債表期初數；將子公司自購買日至報告期末的收入、費用、利潤納入合併利潤表；該子公司自購買日至報告期末的現金流量納入合併現金流量表。通過多次交易分步實現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時，對於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本公司按照該股權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投資收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涉及其他綜合收益的，與其相關的其他綜合收益轉為購買日所屬當期投資收益。

在報告期內，本公司處置子公司，則該子公司期初至處置日的收入、費用、利潤納入合併利潤表；該子公司期初至處置日的現金流量納入合併現金流量表。因處置部分股權投資或其他原因喪失了對原有子公司控制權時，對於處置後的剩餘股權投資，本公司按照其在喪失控制權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處置股權取得的對價與剩餘股權公允價值之和，減去按原持股比例計算應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購買日開始持續計算的淨資產的份額之間的差額，計入喪失控制權當期的投資收益。與原有子公司股權投資相關的其他綜合收益，在喪失控制權時轉為當期投資收益。

本公司因購買少數股權新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與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計算應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認淨資產份額之間的差額，以及在不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因部分處置對子公司的股權投資而取得的處置價款與處置長期股權投資相對應享有子公司淨資產份額的差額，均調整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不足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

(八)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確定標準

在編製現金流量表時，將本公司庫存現金以及可以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確認為現金。將同時具備期限短（從購買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四個條件的投資，確定為現金等價物。

(九) 外幣業務和外幣報表折算

1. 外幣交易折算

外幣業務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作為折算匯率將外幣金額折合成人民幣記賬。

外幣貨幣性項目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折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除屬與購建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相關的外幣專門借款產生的匯兌差額按照借款費用資本化的原則處理外，均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不改變其記賬本位幣金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或資本公積。

2. 外幣報表折算

資產負債表中的資產和負債項目，採用資產負債表日的即期匯率折算；所有者權益項目除「未分配利潤」項目外，其他項目採用發生時的即期匯率折算。利潤表中的收入和費用項目，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產生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在資產負債表所有者權益項目下單獨列示。

處置境外經營時，將資產負債表中所有者權益項目下列示的、與該境外經營相關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自所有者權益項目轉入處置當期損益；部分處置境外經營的，按處置的比例計算處置部分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轉入處置當期損益。

(十)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核算方法

1.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

本公司管理層按照取得或承擔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目的、基於風險管理、戰略投資需要等所作的指定以及金融資產、金融負債的特徵，將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劃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和直接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和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負債等。上述分類一經確定，不會隨意變更。

2.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確認和計量

(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取得時以公允價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發放的現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領取的債券利息)作為初始確認金額。

持有期間將取得的利息或現金股利確認為投資收益，期末將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處置時，其公允價值與初始入賬金額之間的差額確認為投資收益，同時調整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資

取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領取的債券利息)和相關交易費用之和作為初始確認金額。

持有期間按照攤餘成本和實際利率(如實際利率與票面利率差別較小的,按票面利率)計算確認利息收入,計入投資收益。實際利率在取得時確定,在該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用的更短期間內保持不變。

處置時,將所取得價款與該投資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投資收益。

如果本公司於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類了較大金額的持有至到期類投資(較大金額是指相對該類投資出售或重分類前的總額總金額而言),則本公司將該類投資的剩餘部分重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且在本會計期間及以後兩個完整的會計年度內不再將該金融資產劃分為持有至到期投資,但下列情況除外:出售日或重分類日距離該項投資到期日或贖回日較近(如到期前三個月內),市場利率變化對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沒有顯著影響;根據合同約定的定期償付或提前還款方式收回該投資幾乎所有初始本金後,將剩餘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類;出售或重分類是由於本公司無法控制、預期不會重複發生且難以合理預計的獨立事項所引起。

(3) 應收款項

本公司對外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形成的應收債權，通常應按從購貨方應收的合同或協議價款作為初始確認金額。

收回或處置時，將取得的價款與該應收款項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取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發放的現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領取的債券利息)和相關交易費用之和作為初始確認金額。

持有期間將取得的利息或現金股利確認為投資收益。期末將公允價值變動計入資本公積(其他資本公積)。

處置時，將取得的價款與該金融資產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投資損益；同時，將原值接計入所有者權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對應處置部分的金額轉出，計入投資損益。

(5) 其他金融負債

按其公允價值和相關交易費用之和作為初始確認金額。

通常採用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3. 金融資產轉移的確認依據和計量方法

本公司發生金融資產轉移時，如已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則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如保留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的，則不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在判斷金融資產轉移是否滿足會計準則規定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條件時，採用實質重於形式的原則。本公司將金融資產轉移區分為金融資產整體轉移和部分轉移。

金融資產整體轉移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將下列兩項金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1) 所轉移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 (2) 因轉移而收到的對價，與原直接計入所有者權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涉及轉移的金融資產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情形）之和。

金融資產部分轉移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將所轉移金融資產整體的賬面價值，在終止確認部分和未終止確認部分（在此種情況下，所保留的服務資產應當視同未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之間，按照各自的相對公允價值進行分攤，並將下列兩項金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1) 終止確認部分的賬面價值；
- (2) 終止確認部分的對價，與原直接計入所有者權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中對應終止確認部分的金額（涉及轉移的金融資產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情形）之和。

金融資產轉移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所收到的對價確認為一項金融負債。

4.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的確定方法

本公司採用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全部直接參考活躍市場中的報價。

5. 金融工具的匯率風險

本公司業已存在的承擔匯率波動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的金融工具包括：貨幣資金、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應付款。

6. 金融資產減值見二、(二十)·2。**(十一) 存貨核算方法****1. 存貨的分類**

存貨分類為：庫存商品、原材料、在產品、低值易耗品、包裝物等

2. 取得和發出的計價方法

日常核算取得時按實際成本計價；原材料發出時按加權平均法計價。

債務重組取得債務人用以抵債的存貨，以該存貨的公允價值為基礎確定其入賬價值。

在非貨幣性資產交換具備商業實質和換入資產或換出資產的公允價值能夠可靠計量的前提下，非貨幣性資產交換換入的存貨通常以換出資產的公允價值為基礎確定其入賬價值，除非有確鑿證據表明換入資產的公允價值更加可靠；不滿足上述前提的非貨幣性資產交換，以換出資產的賬面價值和應支付的相關稅費作為換入存貨的成本。

3. 周轉材料的攤銷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裝物採用一次攤銷法。

4. 存貨的盤存制度

採用永續盤存制。

5. 存貨減值見二、(二十)·1。**(十二) 長期股權投資****1. 投資成本確定****(1) 企業合併形成的長期股權投資**

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公司以支付現金、轉讓非現金資產或承擔債務方式以及以發行權益性證券作為合併對價的，在合併日按照取得被合併方所有者權益賬面價值的份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長期股權投資初始投資成本與支付合併對價之間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不足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合併發生的各項直接相關費用，包括為進行合併而支付的審計費用、評估費用、法律服務費用等，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公司按照購買日確定的合併成本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合併成本為購買日購買方為取得對被購買方的控制權而付出的資產、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購買方為企業合併而發生的審計、法律服務、評估諮詢等中介費用以及其他相關管理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購買方作為合併對價發行的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交易費用，計入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初始確認金額。通過多次交易分步實現的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以購買日之前所持被購買方的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與購買日新增投資成本之和，作為該項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本公司將合併協議約定的或有對價作為企業合併轉移對價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計入企業合併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

以支付現金方式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按照實際支付的購買價款作為初始投資成本。

以發行權益性證券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按照發行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作為初始投資成本。

投資者投入的長期股權投資，按照投資合同或協議約定的價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發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作為初始投資成本，但合同或協議約定價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貨幣性資產交換具備商業實質和換入資產或換出資產的公允價值能夠可靠計量的前提下，非貨幣性資產交換換入的長期股權投資以換出資產的公允價值為基礎確定其初始投資成本，除非有確鑿證據表明換入資產的公允價值更加可靠；不滿足上述前提的非貨幣性資產交換，以換出資產的賬面價值和應支付的相關稅費作為換入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

通過債務重組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其初始投資成本按照公允價值為基礎確定。

2. 後續計量及損益確認

(1) 後續計量

公司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成本法核算，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按照權益法進行調整。

對被投資單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並且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成本法核算。

對被投資單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初始投資成本大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不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初始投資成本小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被投資單位除淨損益以外所有者權益其他變動的處理：對於被投資單位除淨損益以外所有者權益的其他變動，在持股比例不變的情況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計算應享有或承擔的部分，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同時增加或減少資本公積(其他資本公積)。

(2) 損益確認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資時實際支付的價款或對價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發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資單位宣告發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確認投資收益。

權益法下，在被投資單位賬面淨利潤的基礎上考慮：被投資單位與本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及會計期間不一致，按本公司的會計政策及會計期間對被投資單位財務報表進行調整；以取得投資時被投資單位固定資產、無形資產的公允價值為基礎計提的折舊額或攤銷額以及有關資產減值準備金額等對被投資單位淨利潤的影響；對本公司與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之間發生的未實現內部交易予以抵銷等事項的適當調整後，確認應享有或應負擔被投資單位的淨利潤或淨虧損。

在公司確認應分擔被投資單位發生的虧損時，按照以下順序進行處理：首先，沖減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其次，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不足以沖減的，以其他實質上構成對被投資單位淨投資的長期權益賬面價值為限繼續確認投資損失，沖減長期應收項目等的賬面價值。最後，經過上述處理，按照投資合同或協議約定企業仍承擔額外義務的，按預計承擔的義務確認預計負債，計入當期投資損失。被投資單位以後期間實現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確認的虧損分擔額後，按與上述相反的順序處理，減記已確認預計負債的賬面餘額、恢復其他實質上構成對被投資單位淨投資的長期權益及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同時確認投資收益。

在持有投資期間，被投資單位能夠提供合併財務報表的，應當以合併財務報表中的淨利潤和其他權益變動為基礎進行核算。

3. 確定對被投資單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響的依據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約定對某項經濟活動所共有的控制，僅在與該項經濟活動相關的重要財務和經營決策需要分享控制權的投資方一致同意時存在。投資企業與其他方對被投資單位實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資單位為其合營企業。

重大影響，是指對一個企業的財務和經營決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投資企業能夠對被投資單位施加重大影響的，被投資單位為其聯營企業。

4. 減值測試方法及減值準備計提方法

重大影響以下的、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長期股權投資，其減值損失是根據其賬面價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收益率對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確定的現值之間的差額進行確定。

除因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以外的存在減值跡象的其他長期股權投資，如果可收回金額的計量結果表明，該長期股權投資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將差額確認為減值損失。

長期股權投資減值損失一經確認，不再轉回。

(十三)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是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產，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權、持有並準備增值後轉讓的土地使用權、已出租的建築物（含自行建造或開發活動完成後用於出租的建築物以及正在建造或開發過程中將來用於出租的建築物）。

公司對現有投資性房地產採用成本模式計量。對按照成本模式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出租用建築物採用與本公司固定資產相同的折舊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權按與無形資產相同的攤銷政策執行。

公司對存在減值跡象的，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確認相應的減值損失。

投資性房地產減值損失一經確認，不再轉回。

(十四) 固定資產的計價和折舊方法

1. 固定資產確認條件

固定資產指為生產商品、提供勞務、出租或經營管理而持有，並且使用年限超過一年的有形資產。固定資產在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予以確認：

- (1) 與該固定資產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企業；
- (2) 該固定資產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

2. 固定資產的分類

固定資產分類為：房屋及建築物、機器設備、電子設備、運輸設備、其他設備等。

3. 固定資產的初始計量

固定資產通常按照實際成本作為初始計量。

購買固定資產的價款超過正常信用條件延期支付，實質上具有融資性質的，固定資產的成本以購買價款的現值為基礎確定。

債務重組取得債務人用以抵債的固定資產，以該固定資產的公允價值為基礎確定其入賬價值，並將重組債務的賬面價值與該用以抵債的固定資產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在非貨幣性資產交換具備商業實質和換入資產或換出資產的公允價值能夠可靠計量的前提下，非貨幣性資產交換換入的固定資產通常以換出資產的公允價值為基礎確定其入賬價值，除非有確鑿證據表明換入資產的公允價值更加可靠；不滿足上述前提的非貨幣性資產交換，以換出資產的賬面價值和應支付的相關稅費作為換入固定資產的成本，不確認損益。

固定資產的棄置費用按照現值計算確定入賬金額。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吸收合併方式取得的固定資產按被合併方的賬面價值確定其入賬價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吸收合併方式取得的固定資產按公允價值確定其入賬價值。

融資租入的固定資產，按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與最低租賃付款額現值兩者中較低者作為入賬價值。

4. 固定資產折舊計提方法

固定資產折舊採用年限平均法分類計提，根據固定資產類別、預計使用年限和預計淨殘值率確定折舊率。

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固定資產裝修費用，在兩次裝修期間與固定資產尚可使用年限兩者中較短的期間內，採用年限平均法單獨計提折舊。

融資租賃方式租入的固定資產，能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將會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在租賃資產尚可使用年限內計提折舊；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能夠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尚可使用年限兩者中較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

各類固定資產折舊年限和年折舊率如下：

類別	預計使用年限 (年)	淨殘值率 (%)	年折舊率 (%)
房屋及建築物	20.00	5.00	4.75
機器設備	10.00	5.00	9.50
電子設備	3.00	5.00	31.67
運輸設備	4.00	5.00	23.75
其他設備	3.00-5.00	5.00	19.00-31.67

5. 固定資產減值見二、(二十)·3。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類別

在建工程以立項項目分類核算。

2. 在建工程結轉為固定資產的標準和時點

在建工程項目按建造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全部支出，作為固定資產的入賬價值。所建造的固定資產在建工程已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但尚未辦理竣工決算的，自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之日起，根據工程預算、造價或者工程實際成本等，按估計的價值轉入固定資產，並按本公司固定資產折舊政策計提固定資產的折舊，待辦理竣工決算後，再按實際成本調整原來的暫估價值，但不調整原已計提的折舊額。

3. 在建工程的減值測試方法、減值準備計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斷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

在建工程存在減值跡象的，估計其可收回金額。有跡象表明一項在建工程可能發生減值的，企業以單項在建工程為基礎估計其可收回金額。企業難以對單項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的，以該在建工程所屬的資產組為基礎確定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根據在建工程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在建工程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確定。

當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將在建工程的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在建工程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提相應的在建工程減值準備。

在建工程的減值損失一經確認，在以後會計期間不再轉回。

(十六) 借款費用

1. 借款費用資本化的確認原則

借款費用，包括借款利息、折價或者溢價的攤銷、輔助費用以及因外幣借款而發生的匯兌差額等。

公司發生的借款費用，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購建或者生產的，予以資本化，計入相關資產成本；其他借款費用，在發生時根據其發生額確認為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是指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的購建或者生產活動才能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的固定資產、投資性房地產和存貨等資產。

借款費用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開始資本化：

- (1) 資產支出已經發生，資產支出包括為購建或者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而以支付現金、轉移非現金資產或者承擔帶息債務形式發生的支出；
- (2) 借款費用已經發生；
- (3) 為使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所必要的購建或者生產活動已經開始。

2. 借款費用資本化期間

資本化期間，指從借款費用開始資本化時點到停止資本化時點的期間，借款費用暫停資本化的期間不包括在內。

當購建或者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時，借款費用停止資本化。

當購建或者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中部分項目分別完工且可單獨使用時，該部分資產借款費用停止資本化。

購建或者生產的資產的各部分分別完工，但必須等到整體完工後才可使用或可對外銷售的，在該資產整體完工時停止借款費用資本化。

3. 暫停資本化期間

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在購建或生產過程中發生的非正常中斷、且中斷時間連續超過3個月的，則借款費用暫停資本化；該項中斷如是所購建或生產的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或者可銷售狀態必要的程序，則借款費用繼續資本化。在中斷期間發生的借款費用確認為當期損益，直至資產的購建或者生產活動重新開始後借款費用繼續資本化。

4. 借款費用資本化金額的計算方法

對於為購建或者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而借入的專門借款，以專門借款當期實際發生的借款費用，減去尚未動用的借款資金存入銀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進行暫時性投資取得的投資收益後的金額，來確定借款費用的資本化金額。

對於為購建或者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而佔用的一般借款，根據累計資產支出超過專門借款部分的資產支出加權平均數乘以所佔用一般借款的資本化率，計算確定一般借款應予資本化的利息金額。資本化率根據一般借款加權平均利率計算確定。

借款存在折價或者溢價的，按照實際利率法確定每一會計期間應攤銷的折價或者溢價金額，調整每期利息金額。

(十七) 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的計價方法

(1) 公司取得無形資產時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

外購無形資產的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直接歸屬於使該項資產達到預定用途所發生的其他支出。購買無形資產的價款超過正常信用條件延期支付，實質上具有融資性質的，無形資產的成本以購買價款的現值為基礎確定。

債務重組取得債務人用以抵債的無形資產，以該無形資產的公允價值為基礎確定其入賬價值，並將重組債務的賬面價值與該用以抵債的無形資產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在非貨幣性資產交換具備商業實質且換入資產或換出資產的公允價值能夠可靠計量的前提下，非貨幣性資產交換換入的無形資產以換出資產的公允價值為基礎確定其入賬價值，除非有確鑿證據表明換入資產的公允價值更加可靠；不滿足上述前提的非貨幣性資產交換，以換出資產的賬面價值和應支付的相關稅費作為換入無形資產的成本，不確認損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吸收合併方式取得的無形資產按被合併方的賬面價值確定其入賬價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吸收合併方式取得的無形資產按公允價值確定其入賬價值。

內部自行開發的無形資產，其成本包括：開發該無形資產時耗用的材料、勞務成本、註冊費、在開發過程中使用的其他專利權和特許權的攤銷以及滿足資本化條件的利息費用，以及為使該無形資產達到預定用途前所發生的其他直接費用。

(2) 後續計量

在取得無形資產時分析判斷其使用壽命。

對於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在為企業帶來經濟利益的期限內按直線法攤銷；無法預見無形資產為企業帶來經濟利益期限的，視為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不予攤銷。

1. 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估計情況

項目	預計使用壽命	依據
土地使用權	30.00	土地使用證

每期末，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及攤銷方法進行覆核。

經覆核，本年期末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及攤銷方法與以前估計未有不同。

2. 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的判斷依據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沒有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

3. 無形資產減值準備的計提

對於使用壽命確定的無形資產，如有明顯減值跡象的，期末進行減值測試。

對於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每期末進行減值測試。

對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估計其可收回金額。有跡象表明一項無形資產可能發生減值的，公司以單項無形資產為基礎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公司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的，以該無形資產所屬的資產組為基礎確定無形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根據無形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無形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確定。

當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將無形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無形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提相應的無形資產減值準備。

無形資產減值損失確認後，減值無形資產的折耗或者攤銷費用在未來期間作相應調整，以使該無形資產在剩餘使用壽命內，系統地分攤調整後的無形資產賬面價值(扣除預計淨殘值)。

無形資產的減值損失一經確認，在以後會計期間不再轉回。

4. 劃分公司內部研究開發項目的研究階段和開發階段具體標準

公司內部研究開發項目的支出分為研究階段支出和開發階段支出。

研究階段：為獲取並理解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等而進行的獨創性的有計劃調查、研究活動的階段。

開發階段：在進行商業性生產或使用前，將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識應用於某項計劃或設計，以生產出新的或具有實質性改進的材料、裝置、產品等活動的階段。

5. 開發階段支出符合資本化的具體標準

內部研究開發項目開發階段的支出，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確認為無形資產：

- (1) 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使其能夠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的意圖；
- (3) 無形資產產生經濟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夠證明運用該無形資產生產的產品存在市場或無形資產自身存在市場，無形資產將在內部使用的，能夠證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資源和其他資源支持，以完成該無形資產的開發，並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5)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開發階段的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

開發階段的支出，若不滿足上列條件的，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研究階段的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十八) 商譽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其初始成本是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

商譽在其相關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處置時予以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本公司對商譽不攤銷，商譽至少在每年年度終了進行減值測試。

本公司進行商譽減值測試，對於因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的賬面價值，自購買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攤至相關的資產組；難以分攤至相關的資產組的，將其分攤至相關的資產組組合。在將商譽的賬面價值分攤至相關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時，按照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的公允價值佔相關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公允價值總額的比例進行分攤。公允價值難以可靠計量的，按照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的賬面價值佔相關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賬面價值總額的比例進行分攤。

在對包含商譽的相關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時，如與商譽相關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存在減值跡象的，先對不包含商譽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計算可收回金額，並與相關賬面價值相比較，確認相應的減值損失。再對包含商譽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比較這些相關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的賬面價值(包括所分攤的商譽的賬面價值部分)與其可收回金額，如相關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確認商譽的減值損失。

商譽減值損失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且在以後會計期間不予轉回。

(十九) 長期待攤費用

對於已經發生但應由本期和以後各期負擔的分攤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項費用，包括經營租入固定資產改良支出，作為長期待攤費用按預計受益年限分期攤銷。如果長期待攤費用項目不能使以後會計期間受益的，則將其尚未攤銷的攤餘價值全部轉入當期損益。

(二十) 主要資產的減值**1. 存貨**

於本報告期末對存貨進行全面清查後，按存貨的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提取或調整存貨跌價準備。庫存商品和用於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於出售的商品存貨，在正常生產經營過程中，以該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的銷售費用和相關稅費後的金額，確定其可變現淨值；

需要經過加工的材料存貨，在正常生產經營過程中，以所生產的產成品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估計的銷售費用和相關稅費後的金額，確定其可變現淨值；

為執行銷售合同或者勞務合同而持有的存貨，其可變現淨值以合同價格為基礎計算，若持有存貨的數量多於銷售合同訂購數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以一般銷售價格為基礎計算。

期末通常按照單個存貨項目計提存貨跌價準備；

對於數量繁多、單價較低的存貨，按照存貨類別計提存貨跌價準備；與在同一地區生產和銷售的產品系列相關、具有相同或類似最終用途或目的，且難以與其他項目分開計量的存貨，則合併計提存貨跌價準備。

以前減記存貨價值的影響因素已經消失的，減記的金額予以恢復，並在原已計提的存貨跌價準備金額內轉回，轉回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2.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對交易性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檢查，以判斷是否有證據表明金融資產已由於一項或多項事件的發生而出現減值。減值事項是指在該等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的、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的，且本公司能對該影響做出可靠計量的事項。

(1) 應收款項

期末如果有客觀證據表明應收款項發生減值，則將其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可收回金額是通過對其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的信用損失)按原實際利率折現確定，並考慮相關擔保物的價值(扣除預計處置費用等)。原實際利率是初始確認該應收款項時計算確定的實際利率。若應收款項屬於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的，在計算可收回金額時可採用合同規定的當期實際利率作為折現率。

期末對於單項金額重大的應收款項單獨進行減值測試。如有客觀證據表明其發生了減值的，根據其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低於其賬面價值的差額，確認減值損失，計提壞賬準備。

對於期末單項金額非重大的應收款項，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劃分為若干組合，再按這些應收款項組合在期末餘額的一定比例（可以單獨進行減值測試）計算確定減值損失，計提壞賬準備。該比例反映各項目實際發生的減值損失，即各項組合的賬面價值超過其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金額。已單項確認減值損失的應收款項，不再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應收款項組合中進行減值測試。

本公司根據以前年度與之相同或相類似的、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應收款項組合（即賬齡組合）的實際損失率為基礎，結合現時情況確定以下應收款項組合壞賬準備計提的比例。

賬齡	計提比例 (%)
1年以內(含1年，下同)	0.5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3. 固定資產

對於固定資產，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斷相關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

資產存在減值跡象的，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根據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確定。

可收回金額的計量結果表明，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將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提相應的資產減值準備。

資產減值損失確認後，減值資產的折舊或者攤銷費用在未來期間作相應調整，以使該資產在剩餘使用壽命內，系統地分攤調整後的資產賬面價值（扣除預計淨殘值）。

固定資產資產減值損失一經確認，在以後會計期間不再轉回。

有跡象表明一項資產可能發生減值的，企業以單項資產為基礎估計其可收回金額。企業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的，以該資產所屬的資產組為基礎確定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

資產組的認定，以資產組產生的主要現金流入是否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的現金流入為依據。同時，在認定資產組時，考慮本公司管理層管理生產經營活動的方式和對資產的持續使用或者處置的決策方式等。資產組一經確定，各個會計期間保持一致。

幾項資產的組合生產的產品（或者其他產出）存在活躍市場的，即使部分或者所有這些產品（或者其他產出）均供內部使用，也在符合前款規定的情況下，將這幾項資產的組合認定為一個資產組。如果該資產組的現金流入受內部轉移價格的影響，按照本公司管理層在公平交易中對未來價格的最佳估計數來確定資產組的未來現金流量。

(二十一) 預計負債

本公司涉及訴訟、債務擔保、虧損合同、重組事項時，如該等事項很可能需要未來以交付資產或提供勞務、其金額能夠可靠計量的，確認為預計負債。

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並綜合考慮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通過對相關未來現金流出進行折現後確定最佳估計數；因隨著時間推移所進行的折現還原而導致的預計負債賬面價值的增加金額，確認為利息費用。

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並作適當調整，以反映當前的最佳估計數。

(二十二) 收入確認原則**1. 銷售商品**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購買方；既沒有保留通常與所有權相聯繫的繼續管理權，也沒有對已售出的商品實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企業；相關的已發生或將發生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確認營業收入實現。

2. 提供勞務

在資產負債表日提供勞務交易的結果能夠可靠估計的，採用完工百分比法確認提供勞務收入。提供勞務交易的完工進度，根據實際情況選用下列方法確定：

- (1) 已完工作的測量。
- (2) 已經提供的勞務佔應提供勞務總量的比例。

- (3) 已經發生的成本佔估計總成本的比例。

按照從接受勞務方已收或應收的合同或協議價款確定提供勞務收入總額，但已收或應收的合同或協議價款不公允的除外。資產負債表日按照提供勞務收入總額乘以完工進度扣除以前會計期間累計已確認提供勞務收入後的金額，確認當期提供勞務收入。

在資產負債表日提供勞務交易結果不能夠可靠估計的，分別下列情況處理：

- (1) 已經發生的勞務成本預計能夠得到補償的，按照已經發生的勞務成本金額確認提供勞務收入，並按相同金額結轉勞務成本。
- (2) 已經發生的勞務成本預計不能夠得到補償的，將已經發生的勞務成本計入當期損益，不確認提供勞務收入。

3. 讓渡資產使用權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企業，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分別下列情況確定讓渡資產使用權收入金額：

- (1) 利息收入金額，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貨幣資金的時間和實際利率計算確定。
- (2) 使用費收入金額，按照有關合同或協議約定的收費時間和方法計算確定。

(二十三)建造合同

1. 本公司在資產負債表日，建造合同的結果能夠可靠估計的，根據完工百分比法確認合同收入和費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據合同完工進度確認收入與費用的方法。本公司採用累計實際發生的合同成本佔合同預計總成本的比例確定合同完工進度根據累計實際發生的合同成本佔合同預計總成本的比例確定。

固定造價合同的結果能夠可靠估計確定依據為：①合同總收入能夠可靠地計量；②與合同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③實際發生的合同成本能夠清楚地區分和可靠地計量；④合同完工進度和為完成合同尚需發生的成本能夠可靠地確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結果能夠可靠估計，確定依據為：①與合同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實際發生的合同成本能夠清楚地區分和可靠地計量。

2. 建造合同的結果不能可靠估計的，分別情況進行處理：①合同成本能夠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據能夠收回的實際合同成本予以確認，合同成本在其發生的當期確認為合同費用；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發生時立即確認為合同費用，不確認合同收入。

(二十四)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分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和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公司取得的、用於購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長期資產的政府補助屬於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除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之外的政府補助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平均分配，計入當期損益。

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分別下列情況處理：

- (1) 用於補償公司以後期間的相關費用或損失的，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確認相關費用的期間，計入當期損益。
- (2) 用於補償公司已發生的相關費用或損失的，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二十五) 所得稅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計算確定當期所得稅(即當期應交所得稅)以及遞延稅項(遞延所得稅費用或收益)的基礎上，將兩者之和確認為利潤表中的所得稅費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計入所有者權益的交易或事項的所得稅影響。

遞延稅項是由於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與其用於計算應稅利潤的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所產生的預期應付或可收回稅款。遞延稅項採用資產負債表債務法核算。

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按照暫時性差異與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的結果，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及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費用(或收益)。一般情況下，所有應稅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均予確認，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只能在未來應納稅利潤足以用作抵銷暫時性差異的限度內，才予以確認。如果暫時性差異是由商譽，或在某一既不影響納稅利潤、也不影響會計利潤的交易(除了實際合併)中的其他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下產生的，則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則不予確認。

本公司在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核查，並且在未來不再很可能有足夠納稅所得以轉回部份或全部遞延所得稅資產時，按不能轉回的部份扣減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是以預期於相關資產實現或相關負債清償當期所使用的所得稅率計算。遞延所得稅通常會計入損益，除非其與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有關，在這種情況下，遞延所得稅也會作為權益項目處理。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只有在與它們相關的所得稅是由同一個稅務機構徵收，並且本公司打算以淨額結算其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時才互相抵銷。

(二十六)關聯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以及兩方或兩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構成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企業。僅僅同受國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關聯方關係的企業，不構成本公司的關聯方。

本公司的關聯方包括但不限於：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與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
- (4) 對本公司實施共同控制的投資方；
- (5) 對本公司施加重大影響的投資方；
- (6) 本公司的合營企業，包括合營企業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聯營企業，包括聯營企業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資者個人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資者個人、關鍵管理人員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業。

三. 稅項

本公司主要稅種和稅率

稅費項目	報告期執行的法定稅率	稅率優惠政策
增值稅	17.00%	
城市維護建設稅	7.00%	
教育費附加	3.00%	
地方教育費附加	2.00%	
地方水利基金	1.00%	無
房產稅	1.20%	
土地使用稅	7元/㎡	
印花稅	比例稅率和定額稅率	
個人所得稅	累進稅率	
企業所得稅	15.00%	高新技術企業

本公司於2008年12月5日獲得「高新技術企業」稱號的認定，有效期為三年，在2011年10月31日通過複審，再次獲得「高新技術企業」稱號的延續認定。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的規定，本公司自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認定後三年（最近一次發證日期為2011年10月31日）內將享受按15.00%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的稅收優惠政策。本公司適用所得稅稅率為15.00%，當期實際所得稅費用以主管稅務局匯算清繳數為準。

四. 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

(一) 貨幣資金

項目	2013年 4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現金	656.30	28.37	252.54	220.14
銀行存款	25,830,399.57	43,243,498.96	30,474,961.87	32,520,460.19
其他貨幣資金			7,000,000.00	2,300,000.00
合計	<u>25,831,055.87</u>	<u>43,243,527.33</u>	<u>37,475,214.41</u>	<u>34,820,680.33</u>

註： 1. 由於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起訴本公司融資合作協議案，導致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在2012年2月17日向山東省濟南市曆下區人民法院申請凍結了本公司在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的51010154500000225賬戶的430.00萬元的銀行存款，該賬戶的430.00萬元截至審計報告報出日仍處於被凍結狀態。

2. 2011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31日其他貨幣資金7,000,000.00元、2,300,000.00元，均為辦理應付票據對應的全額保證金。

(二) 應收票據

項目	2013年 4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銀行承兌匯票	12,708,511.70	11,970,651.33	12,059,309.40	1,860,536.79
商業承兌匯票				
合計	<u>12,708,511.70</u>	<u>11,970,651.33</u>	<u>12,059,309.40</u>	<u>1,860,536.79</u>

(三) 應收賬款

1. 應收賬款按種類披露

種類	2013年4月30日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單項金額重大並單項計提 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3,944,227.27	17.18%	3,944,227.27	95.13%
按組合(賬齡分析)計提壞賬 準備的應收賬款	19,015,318.19	82.82%	201,912.95	4.87%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但單項 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	—	—	—
合計	<u>22,959,545.46</u>	<u>100.00%</u>	<u>4,146,140.22</u>	<u>100.00%</u>

(續)

種類	2012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單項金額重大並單項計提 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3,944,227.27	22.88%	3,944,227.27	95.78%
按組合(賬齡分析)計提壞賬 準備的應收賬款	13,292,760.16	77.12%	173,761.84	4.22%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但單項 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	—	—	—
合計	<u>17,236,987.43</u>	<u>100.00%</u>	<u>4,117,989.11</u>	<u>100.00%</u>

(續)

種類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單項金額重大並單項計提 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3,944,227.27	35.58%	3,155,381.82	96.91%
按組合(賬齡分析)計提壞賬 準備的應收賬款	7,140,887.31	64.42%	100,769.50	3.09%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但單項 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合計	<u>11,085,114.58</u>	<u>100.00%</u>	<u>3,256,151.32</u>	<u>100.00%</u>

(續)

種類	2010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單項金額重大並單項計提 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6,028,007.87	100.00%	68,770.43	100.00%
按組合(賬齡分析)計提壞賬 準備的應收賬款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但單項 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合計	<u>6,028,007.87</u>	<u>100.00%</u>	<u>68,770.43</u>	<u>100.00%</u>

2. 採用賬齡分析法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賬齡	2013年4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1年以內	18,867,399.53	99.22%	94,337.00	13,136,857.50	98.83%	65,684.29
1-2年	9,130.65	0.05%	913.06	18,598.65	0.14%	1,859.86
2-3年	8,735.05	0.05%	2,620.52	7,251.05	0.05%	2,175.32
3-4年						
4-5年	130,052.96	0.68%	104,042.37	130,052.96	0.98%	104,042.37
5年以上						
合計	<u>19,015,318.19</u>	<u>100.00%</u>	<u>201,912.95</u>	<u>13,292,760.16</u>	<u>100.00%</u>	<u>173,761.84</u>

(續)

賬齡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1年以內	7,003,583.30	98.08%	35,017.92	5,897,057.41	97.83%	29,485.29
1-2年	7,251.05	0.10%	725.10			
2-3年				130,950.46	2.17%	39,285.14
3-4年	130,052.96	1.82%	65,026.48			
4-5年						
5年以上						
合計	<u>7,140,887.31</u>	<u>100.00%</u>	<u>100,769.50</u>	<u>6,028,007.87</u>	<u>100.00%</u>	<u>68,770.43</u>

3. 期末單項金額重大並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債務人名稱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計提比例	計提理由
山東欣康祺醫藥有限公司	3,944,227.27	3,944,227.27	100.00%	本公司資不抵債，無法進行償還
合計	<u>3,944,227.27</u>	<u>3,944,227.27</u>	<u>100.00%</u>	

4. 期末應收賬款金額前五名單位情況

債務人名稱	金額	性質或內容	佔應收賬款總額的比例
山東欣康祺醫藥有限公司	3,944,227.27	應收售藥款	17.18%
揭陽市廣通醫藥有限公司	2,698,904.00	應收售藥款	11.76%
四川弘益藥業有限公司	2,118,534.00	應收售藥款	9.23%
四川貝爾康醫藥有限公司	1,914,304.00	應收售藥款	8.34%
安徽華源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u>952,016.69</u>	應收售藥款	<u>4.15%</u>
合計	<u>11,627,985.96</u>		<u>50.66%</u>

5. 期末賬齡超過3年的應收賬款明細

債務人名稱	金額	性質或內容	未償還原因
山東海王銀河醫藥有限公司	<u>130,052.96</u>	應收售藥款	未到期
合計	<u><u>130,052.96</u></u>		

(四) 預付賬款

1. 預付賬款構成

賬齡	2013年4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佔總額比例	賬面餘額	佔總額比例
1年以內	240,502.95	99.71%	7,981.30	91.86%
1-2年				
2-3年				
3年以上	<u>707.70</u>	<u>0.29%</u>	<u>707.70</u>	<u>8.14%</u>
合計	<u><u>241,210.65</u></u>	<u><u>100.00%</u></u>	<u><u>8,689.00</u></u>	<u><u>100.00%</u></u>

(續)

賬齡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佔總額比例	賬面餘額	佔總額比例
1年以內	3,449,862.22	99.98%	1,119,239.46	91.37%
1-2年			105,707.70	8.63%
2-3年	707.70	0.02%		
3年以上				
合計	<u><u>3,450,569.92</u></u>	<u><u>100.00%</u></u>	<u><u>1,224,947.16</u></u>	<u><u>100.00%</u></u>

2. 期末預付賬款大額單位情況

債務人名稱	金額	性質或內容	佔預付賬款 總額的比例
山東新華醫藥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0	預付研發費	82.92%
五蓮縣雙利包裝材料廠	23,172.90	預付貨款	9.61%
淄博華致林包裝製品 有限公司	8,798.75	預付貨款	3.65%
浙江浙邦製藥有限公司	<u>7,781.30</u>	預付貨款	<u>3.23%</u>
合計	<u><u>239,752.95</u></u>		<u><u>99.41%</u></u>

3. 期末賬齡超過1年的大額預付賬款如下：

債務人名稱	金額	未結算原因
山東魯抗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u>707.70</u>	預付材料款
合計	<u><u>707.70</u></u>	

(五) 其他應收款

1. 其他應收款按種類披露

種類	2013年4月30日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單項金額重大並單項計提 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24,976,434.26	90.66%		
按組合(賬齡分析)計提壞賬 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2,572,110.59	9.34%	158,613.62	100.00%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但單項 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合計	<u>27,548,544.85</u>	<u>100.00%</u>	<u>158,613.62</u>	<u>100.00%</u>

(續)

種類	2012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單項金額重大並單項計提 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25,180,120.06	91.19%		
按組合(賬齡分析)計提壞賬 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2,432,047.11	8.81%	128,817.21	100.00%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但單項 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合計	<u>27,612,167.17</u>	<u>100.00%</u>	<u>128,817.21</u>	<u>100.00%</u>

(續)

種類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單項金額重大並單項計提 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871,003.66	16.54%		
按組合(賬齡分析)計提壞賬 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4,393,557.82	83.46%	97,840.35	100.00%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但單項 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合計	<u>5,264,561.48</u>	<u>100.00%</u>	<u>97,840.35</u>	<u>100.00%</u>

(續)

種類	2010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金額	比例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單項金額重大並單項計提 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708,873.74	18.63%		
按組合(賬齡分析)計提壞賬 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3,097,137.85	81.37%	69,208.27	100.00%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但單項 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合計	<u>3,806,011.59</u>	<u>100.00%</u>	<u>69,208.27</u>	<u>100.00%</u>

2. 採用按賬齡分析法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賬齡	2013年4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佔總額比例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佔總額比例	壞賬準備
1年以內	2,061,362.49	80.14%	10,306.81	2,210,731.61	90.90%	11,053.66
1-2年	335,168.10	13.03%	33,516.81	45,735.50	1.88%	4,573.55
2-3年	30,000.00	1.17%	9,000.00	38,000.00	1.56%	11,400.00
3-4年	35,580.00	1.38%	17,790.00	27,580.00	1.14%	13,790.00
4-5年	110,000.00	4.28%	88,000.00	110,000.00	4.52%	88,000.00
5年以上	—	—	—	—	—	—
合計	<u>2,572,110.59</u>	<u>100.00%</u>	<u>158,613.62</u>	<u>2,432,047.11</u>	<u>100.00%</u>	<u>128,817.21</u>

(續)

賬齡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佔總額比例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佔總額比例	壞賬準備
1年以內	4,116,120.30	93.69%	20,580.60	2,763,215.95	89.22%	13,816.08
1-2年	139,857.52	3.18%	13,985.75	223,921.90	7.23%	22,392.19
2-3年	27,580.00	0.63%	8,274.00	110,000.00	3.55%	33,000.00
3-4年	110,000.00	2.50%	55,000.00	—	—	—
4-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	—	—
合計	<u>4,393,557.82</u>	<u>100.00%</u>	<u>97,840.35</u>	<u>3,097,137.85</u>	<u>100.00%</u>	<u>69,208.27</u>

3. 期末其他應收款金額前五名單位情況

債務人名稱	金額	性質或內容	佔其他應收款 總額的比例
山東新華醫藥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24,139,965.99	往來款	87.63%
山東桓台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852,353.76	往來款	3.09%
啟東風順建築潔淨工程 有限公司	400,000.80	往來款	1.45%
北京世紀中康醫藥科技 有限公司	240,000.00	往來款	0.87%
張店翰潤藝術設計製作部	<u>165,510.01</u>	往來款	<u>0.60%</u>
合計	<u><u>25,797,830.56</u></u>		<u><u>93.64%</u></u>

4. 期末賬齡超過3年的其他應收款明細

債務人名稱	金額	性質或內容	未償還原因
福建莊訊藥械信息服務 有限公司	110,000.00	保證金	未到期
湖南省益陽市資陽區食品 藥品監督管理局	15,000.00	往來款	未到期
海南政府採購中心	12,000.00	保證金	未到期
河南鄭州力博醫藥技術 有限公司	8,000.00	往來款	未到期
青島漢光包裝設備有限公司	<u>580.00</u>	往來款	未到期
合計	<u><u>145,580.00</u></u>		

(六) 存貨

項目	2013年4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跌價準備	賬面餘額	跌價準備
原材料	15,195,358.51		20,878,278.63	
材料採購	66,691.75		38,175.47	
庫存商品	9,036,150.99		3,701,530.19	
在產品	<u>5,247,218.16</u>		<u>10,126,457.29</u>	
合計	<u>29,545,419.41</u>		<u>34,744,441.58</u>	

(續)

項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跌價準備	賬面餘額	跌價準備
原材料	17,675,428.34		14,566,248.80	
材料採購	456,795.53		1,839,166.96	
庫存商品	6,855,022.77		10,145,652.15	
在產品	<u>7,295,830.50</u>		<u>4,924,029.09</u>	
合計	<u>32,283,077.14</u>		<u>31,475,097.00</u>	

(七)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原值及累計折舊

項目	2009年			201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一. 原價合計	58,850,421.83	7,408,978.72	472,636.00	65,786,764.55
其中：房屋及建築物	35,701,868.00			35,701,868.00
機器設備	18,122,138.64	6,301,435.88	391,520.00	24,032,054.52
電子設備	3,845,073.15	1,094,382.84	73,616.00	4,865,839.99
運輸設備	987,785.04			987,785.04
其他設備	193,557.00	13,160.00	7,500.00	199,217.00
二. 累計折舊合計	14,605,669.22	3,865,181.25	449,004.20	18,021,846.27
其中：房屋及建築物	2,495,378.61	1,713,689.64		4,209,068.25
機器設備	8,159,913.41	1,560,256.57	371,944.00	9,348,225.98
電子設備	3,332,633.04	413,517.71	69,935.20	3,676,215.55
運輸設備	444,322.10	173,679.48		618,001.58
其他設備	173,422.06	4,037.85	7,125.00	170,334.91
三. 減值準備合計				
其中：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電子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四. 賬面價值合計	44,244,752.61			47,764,918.28
其中：房屋及建築物	33,206,489.39			31,492,799.75
機器設備	9,962,225.23			14,683,828.54
電子設備	512,440.11			1,189,624.44
運輸設備	543,462.94			369,783.46
其他設備	20,134.94			28,882.09

(續)

項目	2010年			2011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一. 原價合計	65,786,764.55	8,009,121.31	658,324.99	73,137,560.87
其中：房屋及建築物	35,701,868.00	4,263,460.27		39,965,328.27
機器設備	24,032,054.52	2,470,207.53	462,284.76	26,039,977.29
電子設備	4,865,839.99	900,524.51	196,040.23	5,570,324.27
運輸設備	987,785.04	356,239.00		1,344,024.04
其他設備	199,217.00	18,690.00		217,907.00
二. 累計折舊合計	18,021,846.27	4,360,281.68	434,580.61	21,947,547.34
其中：房屋及建築物	4,209,068.25	1,723,701.74		5,932,769.99
機器設備	9,348,225.98	1,868,969.06	289,067.33	10,928,127.71
電子設備	3,676,215.55	521,007.38	145,513.28	4,051,709.65
運輸設備	618,001.58	240,278.42		858,280.00
其他設備	170,334.91	6,325.08		176,659.99
三. 減值準備合計				
其中：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電子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四. 賬面價值合計	47,764,918.28			51,190,013.53
其中：房屋及建築物	31,492,799.75			34,032,558.28
機器設備	14,683,828.54			15,111,849.58
電子設備	1,189,624.44			1,518,614.62
運輸設備	369,783.46			485,744.04
其他設備	28,882.09			41,247.01

(續)

項目	2011年			201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一. 原價合計	73,137,560.87	2,762,500.28	664,175.96	75,235,885.19
其中：房屋及建築物	39,965,328.27	80,784.33		40,046,112.60
機器設備	26,039,977.29	2,215,953.98	596,100.00	27,659,831.27
電子設備	5,570,324.27	465,761.97	65,355.96	5,970,730.28
運輸設備	1,344,024.04			1,344,024.04
其他設備	217,907.00		2,720.00	215,187.00
二. 累計折舊合計	21,947,547.34	4,834,791.82	630,967.16	26,151,372.00
其中：房屋及建築物	5,932,769.99	1,920,274.62		7,853,044.61
機器設備	10,928,127.71	2,030,875.85	566,295.00	12,392,708.56
電子設備	4,051,709.65	672,720.86	62,088.16	4,662,342.35
運輸設備	858,280.00	202,248.24		1,060,528.24
其他設備	176,659.99	8,672.25	2,584.00	182,748.24
三. 減值準備合計				
其中：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電子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四. 賬面價值合計	51,190,013.53			49,084,513.19
其中：房屋及建築物	34,032,558.28			32,193,067.99
機器設備	15,111,849.58			15,267,122.71
電子設備	1,518,614.62			1,308,387.93
運輸設備	485,744.04			283,495.80
其他設備	41,247.01			32,438.76

(續)

項目	2012年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4月30日
一. 原價合計	75,235,885.19	58,198.17		75,294,083.36
其中：房屋及建築物	40,046,112.60			40,046,112.60
機器設備	27,659,831.27	21,367.53		27,681,198.80
電子設備	5,970,730.28	36,830.64		6,007,560.92
運輸設備	1,344,024.04			1,344,024.04
其他設備	215,187.00			215,187.00
二. 累計折舊合計	26,151,372.00	1,634,154.12		27,785,526.12
其中：房屋及建築物	7,853,044.61	640,737.80		8,493,782.41
機器設備	12,392,708.56	687,045.83		13,079,754.39
電子設備	4,662,342.35	246,776.44		4,909,118.79
運輸設備	1,060,528.24	57,417.37		1,117,945.61
其他設備	182,748.24	2,176.68		184,924.92
三. 減值準備合計				
其中：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電子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四. 賬面價值合計	49,084,513.19			47,508,557.24
其中：房屋及建築物	32,193,067.99			31,552,330.19
機器設備	15,267,122.71			14,601,444.41
電子設備	1,308,387.93			1,098,442.13
運輸設備	283,495.80			226,078.43
其他設備	32,438.76			30,262.08

(八) 在建工程

項目	2013年 4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製劑車間改造項目				1,409,594.67
年產100kg培美曲塞二鈉抗癌類 原料藥項目	390,539.00	390,539.00	259,584.00	
合計	<u>390,539.00</u>	<u>390,539.00</u>	<u>259,584.00</u>	<u>1,409,594.67</u>

(九)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及累計攤銷

項目	2009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0年 12月31日
一. 原值合計	5,020,010.38			5,020,010.38
土地使用權	5,020,010.38			5,020,010.38
二. 累計攤銷合計	613,556.78	167,333.64		780,890.42
土地使用權	613,556.78	167,333.64		780,890.42
三. 減值準備合計				
土地使用權				
四. 賬面價值合計	4,406,453.60			4,239,119.96
土地使用權	4,406,453.60			4,239,119.96

(續)

項目	2010年		2011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一. 原值合計	5,020,010.38			5,020,010.38
土地使用權	5,020,010.38			5,020,010.38
二. 累計攤銷合計	780,890.42	167,333.64		948,224.06
土地使用權	780,890.42	167,333.64		948,224.06
三. 減值準備合計				
土地使用權				
四. 賬面價值合計	4,239,119.96			4,071,786.32
土地使用權	4,239,119.96			4,071,786.32

(續)

項目	2011年		201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一. 原值合計	5,020,010.38			5,020,010.38
土地使用權	5,020,010.38			5,020,010.38
二. 累計攤銷合計	948,224.06	167,333.60		1,115,557.66
土地使用權	948,224.06	167,333.60		1,115,557.66
三. 減值準備合計				
土地使用權				
四. 賬面價值合計	4,071,786.32			3,904,452.72
土地使用權	4,071,786.32			3,904,452.72

(續)

項目	2012年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4月30日
一. 原值合計	5,020,010.38			5,020,010.38
土地使用權	5,020,010.38			5,020,010.38
二. 累計攤銷合計	1,115,557.66	55,777.88		1,171,335.54
土地使用權	1,115,557.66	55,777.88		1,171,335.54
三. 減值準備合計				
土地使用權				
四. 賬面價值合計	3,904,452.72			3,848,674.84
土地使用權	3,904,452.72			3,848,674.84

(十)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已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項目	2013年 4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645,713.08	637,020.95	503,098.75	20,696.80
未決訴訟	<u>1,416,000.00</u>	<u>1,416,000.00</u>	—	—
合計	<u><u>2,061,713.08</u></u>	<u><u>2,053,020.95</u></u>	<u><u>503,098.75</u></u>	<u><u>20,696.80</u></u>

2. 可抵扣差異項目明細

項目	2013年 4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可抵扣差異項目：				
資產減值準備	4,304,753.84	4,246,806.32	3,353,991.67	137,978.70
未決訴訟	<u>9,440,000.00</u>	<u>9,440,000.00</u>	—	—
合計	<u><u>13,744,753.84</u></u>	<u><u>13,686,806.32</u></u>	<u><u>3,353,991.67</u></u>	<u><u>137,978.70</u></u>

(十一) 短期借款

項目	2013年 4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信用借款				
保證借款	20,000,000.00	35,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抵押借款	—	—	—	—
質押借款	—	—	—	—
合計	<u><u>20,000,000.00</u></u>	<u><u>35,000,000.00</u></u>	<u><u>30,000,000.00</u></u>	<u><u>30,000,000.00</u></u>

(十二) 應付票據

項目	2013年 4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銀行承兌匯票			7,000,000.00	2,300,000.00
商業承兌匯票				
合計			<u>7,000,000.00</u>	<u>2,300,000.00</u>

(十三) 應付賬款

1. 應付賬款賬齡

賬齡	2013年 4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1年以內	16,921,581.29	19,157,198.26	12,899,363.43	16,365,003.87
1-2年		2,963.63	214,622.45	367,794.21
2-3年	3,253.63	108,450.00	317,794.21	
3年以上	<u>150,348.57</u>	<u>42,188.57</u>		
合計	<u>17,075,183.49</u>	<u>19,310,800.46</u>	<u>13,431,780.09</u>	<u>16,732,798.08</u>

2. 期末應付賬款中金額前五名單位情況

債權人名稱	金額	性質或內容	佔應付賬款 總額的比例
湖北康樂醫藥有限責任公司	3,593,904.90	應付材料款	21.05%
浙江國邦藥業有限公司	1,650,000.00	應付材料款	9.66%
廣東立國製藥有限公司	1,076,146.83	應付材料款	6.30%
南京優科生物醫藥有限公司	1,015,000.00	應付材料款	5.94%
珠海聯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934,353.62	應付材料款	5.47%
合計	<u>8,269,405.35</u>		<u>48.42%</u>

3. 期末賬齡超過3年的大額應付款項

債權人名稱	金額	性質或內容	未償還原因
淄博陽普塑料有限公司	<u>148,483.44</u>	應付材料款	對方未索要
合計	<u>148,483.44</u>		

(十四) 預收賬款

1. 預收賬款賬齡

賬齡	2013年 4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1年以內	1,173,744.42	2,491,113.41	6,692,763.26	3,669,399.08
1-2年	55,787.40	58,151.40	11,310.00	12,769.36
2-3年	2,010.00	9,970.00	5,059.36	
3年以上	5,059.36	5,059.36		
合計	<u>1,236,601.18</u>	<u>2,564,294.17</u>	<u>6,709,132.62</u>	<u>3,682,168.44</u>

2. 期末預收賬款金額前五名單位情況

債權人名稱	金額	性質或內容	佔應付賬款 總額的比例
湖北天下明藥業有限公司	123,326.00	預收貨款	9.97%
浙江省東陽市醫藥藥材 有限公司	75,198.80	預收貨款	6.08%
成都市怡祥醫藥貿易 有限公司	72,800.00	預收貨款	5.89%
湖南雙舟醫藥有限責任公司 新特藥分公司	61,140.00	預收貨款	4.94%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u>51,121.00</u>	預收貨款	<u>4.13%</u>
合計	<u>383,585.80</u>		<u>31.01%</u>

3. 期末賬齡超過3年的預收賬款

債權人名稱	金額	性質或內容	未償還原因
福建百康醫藥有限公司	2,640.00	預收貨款	對方未催要
徐州淮海藥業有限公司	1,800.00	預收貨款	對方未催要
安徽華文醫藥物流有限公司	619.36	預收貨款	對方未催要
合計	<u>5,059.36</u>		

(十五) 應付職工薪酬

項目	2013年 4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一. 工資及獎金				
二. 基本養老保險				
三. 基本醫療保險				
四. 失業保險				
五. 工傷保險				
六. 生育保險				
七. 補充醫療保險				
八. 企業年金				
九. 工會經費	175,532.71	178,157.19	142,958.96	100,552.97
十. 職工教育經費	305,863.51	169,357.39		
十一. 住房公積金				
十二. 職工福利	59,255.44	52,301.00	49,113.00	65,796.61
十三. 辭退福利				
合計	<u>540,651.66</u>	<u>399,815.58</u>	<u>192,071.96</u>	<u>166,349.58</u>

(十六) 應交稅費

稅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4月30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未交增值稅	556,976.83	614,397.61	265,364.40	-498,089.82
應交所得稅	381,246.44	1,353,158.51	-549,137.93	645,445.21
房產稅	27,161.25	68,991.93	68,991.93	68,991.93
土地使用稅	22,621.67	67,865.00	67,865.25	67,865.09
個人所得稅	7,668.37	7,379.89	13,331.93	11,326.95
城市維護建設稅	39,968.71	43,988.16	19,555.84	
教育費附加	17,129.45	18,852.07	8,381.07	
地方教育費附加	11,419.63	12,568.05	5,587.38	
地方水利建設基金	5,709.80	6,284.02	2,793.69	
合計	<u>1,069,902.15</u>	<u>2,193,485.24</u>	<u>-97,266.44</u>	<u>295,539.36</u>

(十七) 其他應付款

1. 其他應付款賬齡

賬齡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4月30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年以內	4,891,483.50	8,606,067.62	4,597,518.89	9,580,464.83
1-2年	273,746.80	99,136.80	469,457.29	359,563.30
2-3年	66,450.13	87,260.13	128,125.44	
3年以上	62,720.60	79,520.60		
合計	<u>5,294,401.03</u>	<u>8,871,985.15</u>	<u>5,195,101.62</u>	<u>9,940,028.13</u>

2. 期末應付賬款中金額前五名單位情況

債權人名稱	金額	性質或內容	佔其他 應付款 總額的比例
普寧市康榮貿易 有限公司	1,011,960.91	應付運費	19.11%
濟南優加廣告傳媒 有限公司	496,529.17	應付廣告費	9.38%
淄博恒業化工設備 有限公司	246,500.00	應付設備款	4.66%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 有限公司	241,878.24	應付動力費用	4.57%
濟南泰格醫藥科技 有限公司	<u>180,000.00</u>	應付研發費	<u>3.40%</u>
合計	<u><u>2,176,868.32</u></u>		<u><u>41.12%</u></u>

3. 期末賬齡超過3年的大額應付款項

債權人名稱	金額	性質或內容	未償還原因
淄博中西村實業有限公司 機械化施工分公司	37,215.77	應付施工費	質保金未到期
淄博明天裝飾工程有限 公司張店分公司	12,570.96	應付廠房維修費	質保金未到期
天津市雁蕩包裝機械 有限公司	5,120.00	應付備件款	質保金未到期
山東濰坊精鷹醫療器械 有限公司	4,350.00	應付備件款	質保金未到期
山東淄博康華醫療器械 有限責任	<u>1,375.00</u>	應付備件款	質保金未到期
合計	<u><u>60,631.73</u></u>		

(十八) 預計負債

項目	2013年 4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未決訴訟	<u>9,440,000.00</u>	<u>9,440,000.00</u>		
合計	<u><u>9,440,000.00</u></u>	<u><u>9,440,000.00</u></u>		

註：預計負債的情況見「六、或有事項」。

(十九) 實收資本

股東名稱	期末持股比例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4月30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山東新華醫藥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67,944,000.00	21,543,000.00
華魯控股集團 有限公司	80.00%	67,944,000.00	67,944,000.00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 有限公司	20.00%	16,986,000.00	16,986,000.00	16,986,000.00	5,385,750.00
合計	100.00%	84,930,000.00	84,930,000.00	84,930,000.00	26,928,750.00

- 註： 1. 根據本公司2011年11月4日股東會決議，本公司以未分配利潤5,800.00萬元向全體股東轉增資本，實收資本變更為8,493.00萬元，2011年11月18日本公司在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辦理了變更工商登記手續。新增註冊資本及實收資本情況由山東新誠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出具《魯新會驗字(2011)第081號驗資報告》審驗。
2. 根據山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2011年8月15日《關於無償劃轉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國有股權的批覆》，將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所持本公司股權無償劃轉給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相應變為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於2012年3月12日在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辦理了工商變更登記手續。

(二十) 資本公積

項目	2013年 4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其他資本公積	<u>290,905.61</u>	<u>290,905.61</u>	<u>290,905.61</u>	<u>290,905.61</u>
合計	<u><u>290,905.61</u></u>	<u><u>290,905.61</u></u>	<u><u>290,905.61</u></u>	<u><u>290,905.61</u></u>

註： 資本公積—其他資本公積，為2005年、2006年、2007年形成，主要核算內容為以固定資產抵賬形成的收益（原企業會計準則規定，因債權人讓步而導致債務人豁免或者少償還的負債計入資本公積，不確認為當期損益）。

(二十一) 盈餘公積

項目	2013年 4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法定盈餘公積	<u>9,791,745.07</u>	<u>9,245,697.47</u>	<u>7,609,268.99</u>	<u>5,362,992.00</u>
合計	<u><u>9,791,745.07</u></u>	<u><u>9,245,697.47</u></u>	<u><u>7,609,268.99</u></u>	<u><u>5,362,992.00</u></u>

(二十二)未分配利潤

項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4月30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上期期末餘額	13,755,199.70	-972,656.59	36,812,100.55	27,028,579.04
加：會計政策變更 前期差錯更正				
本期期初餘額	13,755,199.70	-972,656.59	36,812,100.55	27,028,579.04
加：淨利潤	5,460,475.97	16,364,284.77	22,462,769.85	27,537,246.12
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其他轉入				
減：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提取任意盈餘公積 對股東分配 未分配利潤轉增資本	546,047.60	1,636,428.48	2,246,276.99	2,753,724.61 15,000,000.00 58,001,250.00
本期期末餘額	<u>18,669,628.07</u>	<u>13,755,199.70</u>	<u>-972,656.59</u>	<u>36,812,100.55</u>

(二十三)營業收入、營業成本

項目	2013年1-4月份		2012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藥品	92,833,102.56	55,670,374.36	278,316,726.27	153,207,693.83
主營業務小計	92,833,102.56	55,670,374.36	278,316,726.27	153,207,693.83
電費	6,694.36	5,718.00		
材料銷售			101,181.88	105,239.90
其他業務小計	<u>6,694.36</u>	<u>5,718.00</u>	<u>101,181.88</u>	<u>105,239.90</u>
合計	<u>92,839,796.92</u>	<u>55,676,092.36</u>	<u>278,417,908.15</u>	<u>153,312,933.73</u>

(續)

項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藥品	253,001,615.44	147,076,957.94	210,203,161.09	135,643,425.29
主營業務小計	253,001,615.44	147,076,957.94	210,203,161.09	135,643,425.29
電費			20,308.89	20,308.89
材料銷售	23,076.92	20,925.50		
其他業務小計	<u>23,076.92</u>	<u>20,925.50</u>	<u>20,308.89</u>	<u>20,308.89</u>
合計	<u>253,024,692.36</u>	<u>147,097,883.44</u>	<u>210,223,469.98</u>	<u>135,663,734.18</u>

(二十四) 營業税金及附加

項目	2013年1-4月份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城市維護建設稅	551,025.34	1,519,526.06	1,224,370.73	815,941.62
教育費附加	236,153.72	651,225.44	524,730.29	349,689.26
地方教育費附加	157,435.82	434,150.31	349,820.20	116,563.08
地方水利基金	<u>78,717.90</u>	<u>217,075.15</u>	<u>66,276.27</u>	
合計	<u>1,023,332.78</u>	<u>2,821,976.96</u>	<u>2,165,197.49</u>	<u>1,282,193.96</u>

(二十五) 銷售費用

項目	2013年1-4月份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辦公費	27,000.00	20,134.00	26,749.30	
差旅費	1,456,849.35	5,371,024.81	7,577,845.33	4,377,307.58
運費	2,115,419.66	6,826,388.36	4,148,117.32	2,111,745.30
廣告費	2,643,064.08	9,275,716.70	7,338,342.18	5,192,680.05
工資	3,079,345.95	7,406,826.82	6,513,872.94	4,833,310.27
職工福利	179,307.95	725,877.00	586,210.00	278,763.00
養老金	419,470.52	1,286,517.31	976,612.32	886,402.14
醫療保險	145,334.42	426,124.52	322,480.29	275,100.93
失業保險	20,762.06	109,898.19	65,125.25	59,094.06
生育保險	14,533.73	44,073.82	34,632.41	29,547.03
工傷保險	10,382.29	25,946.32	23,032.26	24,256.70
住房公積金	166,062.88	493,243.28	318,782.00	323,587.12
推廣會務費	3,039,115.51	9,957,161.91	6,599,177.57	4,242,556.68
業務宣傳費	435,054.03	1,762,843.10	1,689,551.22	996,447.73
銷售服務費	10,186,211.74	30,090,776.69	12,378,181.85	830,038.43
辦事處費用	88,842.13	202,160.09	116,019.63	182,233.49
其他		60,000.00	145,192.00	38,415.38
樣品費	81,544.06	334,319.73	1,317,912.75	1,163,210.64
招標服務費	83,241.90	481,692.93	865,253.67	108,847.00
考察費	32,720.00	504,479.00	199,155.50	460,957.50
合計	<u>24,224,262.26</u>	<u>75,405,204.58</u>	<u>51,242,245.79</u>	<u>26,414,501.03</u>

(二十六) 管理費用

項目	2013年1-4月份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辦公費用	370,790.05	1,286,365.52	1,384,855.62	1,019,871.75
工資	771,264.02	2,329,239.74	1,876,429.11	1,573,316.03
職工福利	72,689.77	256,081.00	239,544.00	115,957.00
養老金	110,901.66	340,185.78	307,665.23	279,606.60
醫療保險	38,431.26	112,442.91	101,845.33	86,743.15
失業保險	5,490.18	29,181.25	20,590.32	18,639.27
生育保險	3,843.24	11,662.79	11,013.81	9,319.79
工傷保險	2,745.34	6,663.32	7,352.19	7,655.47
住房公積金	43,907.44	136,158.72	268,741.87	111,885.20
差旅費	67,968.36	219,321.95	532,306.50	296,523.30
修理費	40,550.22	147,979.61	135,194.17	52,028.45
保險費	19,743.13	262,510.89	243,466.08	82,312.62
工會經費	138,612.14	349,670.13	299,646.69	240,192.20
招待費	90,166.00	418,052.91	541,433.15	621,697.60
稅金	278,625.39	741,809.99	675,838.65	632,127.12
商標使用費	100,000.00	311,600.00	300,000.00	300,000.00
研究發展費	2,812,707.11	9,830,820.73	14,561,059.78	7,278,510.41
其他	142,793.90	782,292.22	726,796.14	446,029.76
職工教育經費	152,343.62	394,435.67	275,848.40	190,356.94
河道管理費			85,153.00	85,834.00
合計	<u>5,263,572.83</u>	<u>17,966,475.13</u>	<u>22,594,780.04</u>	<u>13,448,606.66</u>

(二十七) 財務費用

項目	2013年1-4月份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利息支出	187,666.66	1,426,799.92	1,846,572.17	1,553,372.92
減：利息收入	35,528.51	489,861.63	551,585.33	128,060.54
銀行手續費	<u>5,326.52</u>	<u>14,655.91</u>	<u>18,596.48</u>	<u>43,823.03</u>
合計	<u>157,464.67</u>	<u>951,594.20</u>	<u>1,313,583.32</u>	<u>1,469,135.41</u>

(二十八) 資產減值損失

項目	2013年1-4月份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壞賬準備	57,947.52	892,814.65	3,216,012.97	-13,679.01
存貨跌價準備				
合計	<u>57,947.52</u>	<u>892,814.65</u>	<u>3,216,012.97</u>	<u>-13,679.01</u>

(二十九) 營業外收入

1. 營業外收入類別

項目	2013年1-4月份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處置固定資產收益		1,900.00	77,800.00	
政府補助	22,500.00	1,113,100.00	250,000.00	60,000.00
罰款收入				
其他收入		2,000.00	1,200.00	938.26
合計	<u>22,500.00</u>	<u>1,117,000.00</u>	<u>329,000.00</u>	<u>60,938.26</u>

2. 政府補助明細

項目	2013年1-4月份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科技創新獎勵		170,000.00	50,000.00	10,000.00
研發創新獎勵		900,000.00		50,000.00
省名牌產品獎勵			200,000.00	
創新成長企業補貼		43,100.00		
專利資助	22,500.00			
合計	<u>22,500.00</u>	<u>1,113,100.00</u>	<u>250,000.00</u>	<u>60,000.00</u>

(三十) 營業外支出

項目	2013年1-4月份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處置固定資產損失		33,208.80	19,672.66	23,631.80
對外捐贈			100,000.00	9,992.40
預計擔保損失		9,440,000.00		
滯納金		853.95	2,188.90	6,254.18
其他			3,000.00	245.03
合計		<u>9,474,062.75</u>	<u>124,861.56</u>	<u>40,123.41</u>

(三十一) 所得稅費用

項目	2013年1-4月份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1,007,840.66	3,895,483.58	3,618,759.85	4,437,847.27
遞延所得稅費用	<u>-8,692.13</u>	<u>-1,549,922.20</u>	<u>-482,401.95</u>	<u>4,699.21</u>
合計	<u>999,148.53</u>	<u>2,345,561.38</u>	<u>3,136,357.90</u>	<u>4,442,546.48</u>

(三十二)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1.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補充資料	2013年1-4月份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1. 將淨利潤調節為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淨利潤	5,460,475.97	16,364,284.77	22,462,769.85	27,537,246.12
加：資產減值準備	57,947.52	892,814.65	3,216,012.97	-13,679.01
固定資產折舊、油氣資產折耗、 生產性生物資產折舊	1,634,154.12	4,834,791.82	4,360,281.68	3,865,181.25
無形資產攤銷	55,777.88	167,333.60	167,333.64	167,333.64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 資產的損失(收益以「-」號填列)		31,308.80	-58,127.34	23,631.80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收益以「-」號填列)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收益以「-」號填列)				
財務費用(收益以「-」號填列)	187,666.66	1,426,799.92	1,846,572.17	1,553,372.92
投資損失(收益以「-」號填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增加以「-」號填列)	-8,692.13	-1,549,922.20	-482,401.95	4,699.21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減少以「-」號填列)				
存貨的減少(增加以「-」號填列)	5,199,022.17	-2,461,364.44	-807,980.14	-9,976,977.85
經營性應收項目的減少 (增加以「-」號填列)	-6,338,848.56	-27,518,005.82	-13,498,416.24	14,404,895.01
經營性應付項目的增加 (減少以「-」號填列)	-8,459,409.43	13,112,001.07	-16,968,141.35	-18,519,364.37
其他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211,905.80	5,300,042.17	237,903.29	19,046,338.72

補充資料	2013年1-4月份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2. 不涉及現金收支的重大投資和籌資活動：				
債務轉為資本				
一年內到期的可轉換公司債券				
融資租入固定資產				
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情況：				
現金的期末餘額	21,531,055.87	38,943,527.33	30,475,214.41	32,520,680.33
減：現金的期初餘額	38,943,527.33	30,475,214.41	32,520,680.33	15,349,086.75
加：現金等價物的期末餘額				
減：現金等價物的期初餘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17,412,471.46	8,468,312.92	-2,045,465.92	17,171,593.58

2.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的構成

項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4月30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一. 現金	21,531,055.87	38,943,527.33	30,475,214.41	32,520,680.33
其中：庫存現金	656.30	28.37	252.54	220.14
可隨時用於支付的銀行存款	21,530,399.57	38,943,498.96	30,474,961.87	32,520,460.19
可隨時用於支付的其他貨幣資金				
可用於支付的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存放同業款項				
拆放同業款項				
二. 現金等價物				
其中：三個月內到期的債券投資				
三.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21,531,055.87	38,943,527.33	30,475,214.41	32,520,680.33

- 註： (1) 由於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起訴本公司融資合作協議案，導致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在2012年2月17日向山東省濟南市曆下區人民法院申請凍結了本公司在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的5101015450000225賬戶的430.00萬元的銀行存款，該賬戶的430.00萬元截至審計報告報出日仍處於被凍結狀態。
- (2) 2011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31日其他貨幣資金7,000,000.00元、2,300,000.00元，均為辦理應付票據對應的全額保證金。

五.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

1. 關聯方關係

(1) 截至2013年4月30日本公司的母公司情況

母公司名稱	關聯關係	企業類型	註冊地	法人代表	業務性質	母公司對本公司		本公司最終控制方	組織機構代碼
						母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的表決權比例		
						(%)	(%)		
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國有獨資	山東省濟南市 榜棚街1號	程廣輝	對化肥、石化產業 投資、投資管理等	80.00	80.00	山東省人民政府國有 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771039712

註： 根據山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2011年8月15日《關於無償劃轉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國有股權的批覆》，將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所持本公司股權無償劃轉給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相應變為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於2012年3月12日在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辦理了工商變更登記手續。

(2) 其他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與本公司關聯交易內容
山東新華醫藥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提供資金、商標使用費
山東新華醫藥貿易有限公司	同一實質控制人	銷售貨物

2. 關聯交易情況

(1) 定價政策

本公司銷售關聯方的商品以及向關聯方支付商標使用費作為定價基礎。

(2) 關聯方交易

1 銷售商品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2013年1-4月份		2012年度	
	金額	估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金額	估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山東新華醫藥貿易 有限公司	<u>439,581.20</u>	<u>0.47</u>	<u>1,059,986.84</u>	<u>0.38</u>

(續)

關聯方	2011年度		2010年度	
	金額	估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金額	估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山東新華醫藥貿易 有限公司	<u>275,748.72</u>	<u>0.11</u>		
2 支付商標使用費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名稱	2013年1-4月份		2012年度	
	金額	估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金額	估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山東新華醫藥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u>100,000.00</u>	<u>100.00</u>	<u>300,000.00</u>	<u>100.00</u>

(續)

關聯方名稱	2011年度		2010年度	
	金額	估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金額	估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山東新華醫藥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0	100.00	300,000.00	100.00

3 截至2013年4月30日擔保情況

單位：人民幣萬元

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 否已經 履行完 畢
山東新華醫藥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	1,500.00	2013年 3月26日	2014年 3月19日	否
山東新華醫藥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	500.00	2012年 11月27日	2013年 11月26日	否

4 截至2013年4月30日提供資金情況

單位：人民幣萬元

關聯方名稱	本公司向關聯方 提供資金	關聯方向本公司 提供資金
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	

註：本公司2012年11月27日從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貸款500.00萬元，貸款期限2012年11月27日至2013年11月26日，該款項實際使用人為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利息由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承擔；本公司2013年3月26日從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張店支行貸款1,500.00萬元，貸款期限2013年3月26日至2014年3月19日，該款項實際使用人為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利息由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承擔。

3. 關聯方應收應付款項餘額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3年4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額	所佔餘額比例 (%)	金額	所佔餘額比例 (%)
應收賬款				
山東新華醫藥貿易有限公司	545,661.29	2.38	511,351.29	2.97
合計	<u>545,661.29</u>	<u>2.38</u>	<u>511,351.29</u>	<u>2.97</u>

項目	2013年4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額	所佔餘額比例 (%)	金額	所佔餘額比例 (%)
預付賬款				
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0	82.92		
合計	<u>200,000.00</u>	<u>82.92</u>	<u></u>	<u></u>
其他應收款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6,502.24	0.02
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u>24,139,965.99</u>	<u>87.63</u>	<u>24,261,442.08</u>	<u>87.87</u>
合計	<u>24,139,965.99</u>	<u>87.63</u>	<u>24,267,944.32</u>	<u>87.89</u>
其他應付款				
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4,433,985.17	49.98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u>241,878.24</u>	<u>4.57</u>		
合計	<u>241,878.24</u>	<u>4.57</u>	<u>4,433,985.17</u>	<u>49.98</u>

(續)

項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金額	所佔餘額比例 (%)	金額	所佔餘額比例 (%)
應收賬款				
山東新華醫藥貿易有限公司	<u>100,644.20</u>	<u>0.91</u>	<u>22,154.80</u>	<u>0.37</u>
合計	<u><u>100,644.20</u></u>	<u><u>0.91</u></u>	<u><u>22,154.80</u></u>	<u><u>0.37</u></u>
其他應收款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u>49,824.96</u>	<u>0.95</u>		
合計	<u><u>49,824.96</u></u>	<u><u>0.95</u></u>		
其他應付款				
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5,648,800.00	56.83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u>39,692.25</u>	<u>0.76</u>	<u>137,629.83</u>	<u>1.38</u>
合計	<u><u>39,692.25</u></u>	<u><u>0.76</u></u>	<u><u>5,786,429.83</u></u>	<u><u>58.21</u></u>

六. 或有事項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起訴本公司融資合作協議案。山東欣康祺醫藥有限公司與本公司為業務合作單位，向本公司支付的貨款中部分使用銀行承兌匯票結算。2011年3月29日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與山東欣康祺醫藥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簽訂三方融資合作協議，其中第六條甲方的責任中約定：「如銀行承兌匯票逾期，甲方承擔連帶還款責任（歸還差額票款），無條件向丙方歸還票面金額扣除實繳保證金部分後的差額金額。」（甲方為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乙方為山東欣康祺醫藥有限公司、丙方為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

由於山東欣康祺醫藥有限公司虧算嚴重，無法按照約定向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補足開具銀行承兌匯票的保證金，故2012年1月30日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將本公司起訴至濟南曆下區人民法院，要求本公司償還2011年6月開具的編號為20636119-20636134、金額為800.00萬元、到期日為2011年12月29日的銀行承兌匯票逾期未付保證金3,990,271.88元及相應利息69,829.76元，本案很可能出現責任分擔的情況，故預測本公司可能承擔的損失為344.00萬元。濟南曆下區人民法院已受理此案並查封本公司銀行賬戶，現凍結本公司資金430.00萬元。此外，山東欣康祺醫藥有限公司於2011年9月29日開具編號為3100005120662458-3100005120663479、金額為1,500.00萬元（山東欣康祺醫藥有限公司已支付保證金750.00萬元）、到期日為2012年3月29日的銀行承兌匯票，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尚未起訴，但與上述案件極為相似，預計很可能出現責任分擔的情況，故預測本公司可能承擔的損失為600.00萬元。因此，從上述兩起票據案件來看，本公司應當計提的預計負債為344.00萬元與600.00萬元的合計944.00萬元。

上述案件正在審理過程中，因為涉及山東欣康祺醫藥有限公司且案情複雜，所以現在無法確認結案時間。

截至審計報告報出日，本公司除上述事項外，無其他重大或有事項。

七. 承諾事項

截至審計報告報出日，本公司無重大承諾事項。

八.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截至審計報告報出日，本公司無需披露的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九. 其他事項說明

截至審計報告報出日，本公司無需披露的其他事項。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

2013年7月1日

資產負債表—補充調整過程表

單位名稱：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

2013年4月30日

單位：人民幣元

資產	原審定數	補充調整分錄		補充調整後 審定數
		借方	貸方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25,831,055.87			25,831,055.87
交易性金融資產	—			—
應收票據	12,708,511.70			12,708,511.70
應收賬款	18,813,405.24			18,813,405.24
預付款項	241,210.65			241,210.65
應收利息	—			—
應收股利	—			—
其他應收款	27,389,931.23			27,389,931.23
存貨	29,545,419.41			29,545,419.41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	—			—
其他流動資產	—			—
流動資產合計	114,529,534.10			114,529,534.10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長期應收款	—			—
長期股權投資	—			—
投資性房地產	—			—
固定資產	47,508,557.24			47,508,557.24
在建工程	390,539.00			390,539.00
工程物資	—			—
固定資產清理	—			—
生產性生物資產	—			—
油氣資產	—			—
無形資產	3,848,674.84			3,848,674.84
開發支出	—			—
長期待攤費用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61,713.08			2,061,713.08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非流動資產合計	53,809,484.16			53,809,484.16
資產總計	168,339,018.26			168,339,018.26

資產負債表(續)—補充調整過程表

單位名稱：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

2013年4月30日

單位：人民幣元

負債及所有者權益	原審定數	補充調整分錄		補充調整後 審定數
		借方	貸方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負債	—		—	—
應付票據	—		—	—
應付賬款	17,075,183.49		—	17,075,183.49
預收款項	1,236,601.18		—	1,236,601.18
應付職工薪酬	540,651.66	365,118.95		175,532.71
應交稅費	1,069,902.15		—	1,069,902.15
應付利息	—		—	—
應付股利	—		—	—
其他應付款	5,294,401.03		—	5,294,401.03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		—	—
其他流動負債	—		—	—
流動負債合計	45,216,739.51	365,118.95		44,851,620.56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		—	—
應付債券	—		—	—
長期應付款	—		—	—
專項應付款	—		—	—
預計負債	9,440,000.00		—	9,440,00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9,440,000.00		—	9,440,000.00
負債合計	54,656,739.51	365,118.95		54,291,620.56
所有者權益：				
實收資本	84,930,000.00		—	84,930,000.00
資本公積	290,905.61		365,118.95	656,024.56
減：庫存股	—		—	—
專項儲備	—		—	—
盈餘公積	9,791,745.07		—	9,791,745.07
一般風險準備	—		—	—
未分配利潤	18,669,628.07		—	18,669,628.07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	—
所有者權益合計	113,682,278.75		365,118.95	114,047,397.70
負債和所有者權益總計	168,339,018.26	365,118.95	365,118.95	168,339,018.26

利潤表—補充調整過程表

單位名稱：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

2013年1—4月份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原審定數	補充調整分錄		補充調整後審定數
		借方	貸方	
一. 營業收入	92,839,796.92			92,839,796.92
減：營業成本	55,676,092.36			55,676,092.36
營業稅金及附加	1,023,332.78			1,023,332.78
銷售費用	24,224,262.26			24,224,262.26
管理費用	5,263,572.83			5,263,572.83
財務費用	157,464.67			157,464.67
資產減值損失	57,947.52			57,947.52
加：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以「-」填列)	—			—
投資收益(損失以「-」填列)	—			—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 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二. 營業利潤	6,437,124.50			6,437,124.50
加：營業外收入	22,500.00			22,500.00
減：營業外支出	—			—
其中：非流動資產處置損失	—			—
三. 利潤總額(虧損總額以「-」號填列)	6,459,624.50			6,459,624.50
減：所得稅費用	999,148.53			999,148.53
四. 淨利潤(淨虧損以「-」填列)	5,460,475.97			5,460,475.97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	5,460,475.97			5,460,475.97
少數股東損益	—			—
五. 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釋每股收益				
六. 其他綜合收益			365,118.95	365,118.95
七. 綜合收益總額	5,460,475.97	—	365,118.95	5,825,594.92

以下為新達製藥二零一二年財務資料中中國會計標準與香港使用之會計標準（「香港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差異之調整版。

	稅前利潤 人民幣千元	稅後利潤 人民幣千元	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以中國會計標準編製	18,710	16,364	108,222
香港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調整：			
遞延稅項	—	(351)	2,920
	<u>18,710</u>	<u>16,013</u>	<u>111,142</u>
以香港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u>18,710</u>	<u>16,013</u>	<u>111,142</u>

除上述調整之外，新達製藥二零一二年財務資料中無其他中國會計標準與香港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大不同。

以下為獨立估值師，北京天健興業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就新達製藥截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之估值以中文編製之資產估值報告，並備有英文翻譯。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中文為準。

**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擬轉讓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40%股權項目
資產評估報告書**

天興評報字(2013)第477號

註冊資產評估師聲明

- 一. 我們在執行本資產評估業務中，遵循相關法律法規和資產評估準則，恪守獨立、客觀和公正的原則。根據我們在執業過程中收集的資料，評估報告陳述的內容是客觀的，並對評估報告的合理性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 二. 評估對象涉及的資產負債清單是由委託方、被評估單位(或者產權持有單位)申報並經其簽章確認；提供必要資料保證所提供資料的真實性、合法性、完整性和恰當使用評估報告是委託方和相關當事方的責任。
- 三. 我們與評估報告中的評估對象沒有現存或者預期的利益關係；與相關當事方沒有現存或者預期的利益關係，對相關當事方不存在偏見。
- 四. 我們已對評估報告中的評估對象及其涉及資產進行現場調查；我們已對評估對象及其涉及資產的法律權屬狀況給予必要的關注，對評估對象及其涉及資產法律權屬資料進行查驗，並對已經發現的問題進行了如實披露，且已提請委託方及相關當事方完善產權以滿足出具評估報告的要求。
- 五. 我們出具的評估報告中的分析、判斷和結論受評估報告中假設和限定條件的限制，評估報告使用者應當充分考慮評估報告中載明的假設、限定條件、特別事項說明及其對評估結論的影響。

**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擬轉讓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40%股權項目
資產評估報告書摘要**

天興評報字(2013)第477號

北京天健興業資產評估有限公司接受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委託，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和資產評估準則、資產評估公認原則，採用資產基礎法和收益法對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擬轉讓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股權而涉及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按照必要的評估程序執行評估業務，對其在2013年4月30日的市場價值作出了公允反映。現將資產評估情況報告如下：

- 一. 評估目的：根據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2013年5月17日董事會會議決議，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擬轉讓其持有的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40%的股權，山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已批覆並出具了《關於同意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國有股權轉讓的批覆》(魯國資企改字[2013]13號)，為此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委託北京天健興業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對所涉及的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於評估基準日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進行評估，提供該公司股權的市場價值，為擬進行的股權轉讓行為提供價值參考依據。
- 二. 評估對象：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於評估基準日的股東全部權益。
- 三. 評估範圍：為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於評估基準日經審計後的資產負債表中所列示的全部資產、負債及賬外資產。
- 四. 價值類型：本次評估價值類型為市場價值。
- 五. 評估基準日：2013年4月30日。
- 六. 評估方法：本次評估採用資產基礎法和收益法分別評估，最終採用收益法評估結論。
- 七. 評估結論

(一) 資產基礎法評估結論

經資產基礎法評估，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總資產賬面價值為16,833.90萬元，評估價值為21,515.20萬元，增值額為4,681.29萬元，增值率為27.81%；總負債賬面價值為5,429.16萬元，評估價值為5,429.16萬元，評估無增減值；淨資產賬面價值為11,404.74萬元，淨資產評估價值為16,086.04萬元，增值額為4,681.29萬元，增值率為41.05%。各類資產及負債的評估結果見下表：

資產評估結果匯總表

被評估單位名稱：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審計前賬		評估價值	增減值	增值率
	面值	賬面價值			
		A	C	D=C-A	E=D/A × 100%
1 流動資產	12,137.15	11,452.95	12,053.29	600.33	5.24
2 非流動資產	5,382.49	5,380.95	9,461.91	4,080.96	75.84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	—	—
5 長期應收款	—	—	—	—	—
6 長期股權投資	—	—	—	—	—
7 投資性房地產	—	—	—	—	—
8 固定資產	4,750.86	4,750.86	7,334.50	2,583.65	54.38
9 在建工程	39.05	39.05	39.05	—	—
10 工程物資	—	—	—	—	—

項目	審計前賬				
	面值	賬面價值	評估價值	增減值	增值率 %
		A	C	D=C-A	E=D/A × 100%
11 固定資產清理	3.32	—	—	—	
12 生產性生物資產	—	—	—	—	
13 油氣資產	—	—	—	—	
14 無形資產	384.87	384.87	1,946.76	1,561.89	405.82
15 開發支出	—	—	—	—	
16 商譽	—	—	—	—	
17 長期待攤費用	—	—	—	—	
1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4.39	206.17	141.60	-64.57	-31.32
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20 資產總計	17519.64	16,833.90	21,515.20	4,681.29	27.81
21 流動負債	4692.84187	4,485.16	4,485.16	—	—
22 非流動負債	944.00	944.00	944.00	—	—
23 負債合計	5,636.84	5,429.16	5,429.16	—	—
24 淨資產(所有者權益)	11,882.80	11,404.74	16,086.04	4,681.29	41.05

(二) 收益法評估結論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審計後股東權益賬面價值為11,404.74萬元，評估後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為22,220.03萬元，增值額為10,815.29萬元，增值率為94.83%。

(三) 確定評估結論

從資產基礎法和收益法的評估結果來看，收益法評估結果高於資產基礎法評估結果6,133.99萬元。兩種評估方法差異的原因主要是：資產基礎法評估是以資產的成本重置為價值標準，反映的是資產投入(購建成本)所耗費的社會必要勞動；而收益法評估是以資產的預期收益為價值標準，反映的是資產的產出能力(獲利能力)的大小。在如此兩種不同價值標準前提下會產生一定的差異。從評估結論看，收益法評估結論較資產基礎法評估結論高，差異的原因是資產基礎法中未包含企業賬面未記錄的無法體現未來盈利能力的商標、銷售網絡、藥品批准文號、專利、商譽等無形資產。

經過比較分析，認為收益法考慮未來經營期限內的價值能更全面、合理地反映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所有者權益價值，因此選定以收益法評估結果作為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的最終評估結論。即：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於評估基準日2013年4月30日所表現的市場價值為22,220.03萬元。

(四) 有關說明

我們特別強調：本評估意見僅作為交易各方進行股權交易的價值參考依據，而不能取代交易各方進行股權交易價格的決定。

根據委託協議的約定，本報告及其結論僅用於本報告所設定的目的而不能用於其他目的。

根據國家的有關規定，本評估報告使用的有效期限為1年，自評估基準日2013年4月30日起，至2014年4月29日止。

以上內容摘自評估報告正文，欲了解本評估項目的全面情況和合理解釋評估結論，請報告使用者在征得評估報告書所有者許可後，認真閱讀資產評估報告書全文，並請關注特別事項說明部分的內容。

**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擬轉讓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40%股權項目
資產評估報告書**

天興評報字(2013)第477號

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北京天健興業資產評估有限公司接受貴公司的委託，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和資產評估準則、資產評估公認原則，採用資產基礎法和收益法，對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擬轉讓其持有的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股權而涉及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按照必要的評估程序執行評估業務，對其在2013年4月30日的市場價值作出了公允反映。現將資產評估情況報告如下。

一. 委託方、被評估單位、委託方以外的其他評估報告使用者概況

(一) 委託方概況

本次資產評估的委託方為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名稱：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住所：濟南市曆下區榜棚街1號

註冊資本：80000萬元

實收資本：80000萬元

公司類型：國有獨資公司

法定代表人：程廣輝

成立日期：1985年

經營期限：長期

經營範圍：對化肥、石化產業投資，其他非國家(或地方)禁止性行業的產業投資，資產管理等。

(二) 被評估單位概況

本次資產評估的被評估單位為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

1. 註冊登記情況

公司名稱：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

住所：淄博高新區魯泰大道1號

註冊資本：8493萬元

實收資本：8493萬元

公司類型：其他有限責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天忠

成立日期：1993年3月11日

經營期限：長期

經營範圍：前置許可經營項目：受北京世紀中康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委託生產保健食品「中康牌輔酶Q10顆粒」及銷售（食品衛生許可證有效期至2013年12月27日）；片劑、硬膠囊劑（均含頭孢菌素類、均含青黴素類、均含抗腫瘤類）、顆粒劑、幹混懸劑（均含頭孢菌素類、均含青黴素類）、原料藥（米格列奈鈣）、凍乾粉針劑（抗腫瘤類）（藥品生產許可證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的生產、銷售（以上經營範圍需審批和許可經營的憑審批手續和許可證經營）。一般經營項目：無。

2. 公司簡介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屬於化學藥品製造業，主要生產片劑、顆粒劑及膠囊，涉及抗生素、兒童用藥、中老年用藥三個大類，其中主打產品新達羅、庫欣等在山東、四川等地市場佔有率較高，「新達羅」自2001年連續11年獲得山東省著名商標，國家一類新藥「頓靈」膠囊為「山東省名牌產品」，並榮獲「山東省科學技術進步獎」。

公司廠區總佔地面積5.5萬平方米，現有員工430人，目前膠囊生產能力達到20億粒／年，顆粒劑達到5億袋／年，片劑生產能力達到2億片／年。公司是「國家火炬計劃生物醫藥產業基地骨幹企業」和國內首批「GMP認證」、「ISO14001國際環保認證」雙認證企業，是山東省誠信企業和山東省高新技術企業。

3. 公司歷史沿革及股權變更情況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成立於1993年3月11日，公司成立時的住址為淄博市張店區熱電廠北，初始註冊資本287.5萬美元，其中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出資172.5萬美元，佔註冊資本的60%；美國LHA化學製藥有限公司出資115萬美元，佔註冊資本的40%。

2001年7月，美國LHA化學製藥有限公司將其持有的公司股權全部轉讓給德國HARVEST TRADING GMBH公司；2002年11月，淄博眾星投資有限公司對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增資23.07萬美元，增資後註冊資本為310.57萬美元。

2004年11月，根據淄博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經濟發展局《關於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股權轉讓的批覆》(淄高新經外資發[2004]100號)，淄博眾星投資有限公司購買了外資所持有的全部股權，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變更為內資企業。至此，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實收資本2,693.88萬元，其中：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出資1,495.73萬元，佔註冊資本的55.54%；淄博眾星投資有限公司出資1,197.15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4.46%。

2007年3月，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註冊地址變更為淄博高新區魯泰大道1號。

2007年5月，淄博眾星投資有限公司將其持有的公司44.46%股權中的24.46%轉讓給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將其持有的20%股權轉讓給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將未分配利潤5,800萬元轉增資本，實收資本變更為8,493萬元。

2012年3月，根據山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2011年8月15日《關於無償劃轉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國有股權的批覆》，將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所持的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股權無償劃轉給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截至到本次評估基準日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為：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出資6,794.4萬元，持股比例為80%；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出資1,698.6萬元，持股比例為20%。

4.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近年財務狀況表和經營成果如下：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財務狀況表

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2013年 4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流動資產	11,452.95	13,056.97	9,826.39	7,907.73
非流動資產	5,380.95	5,543.25	5,602.44	5,343.4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				
投資性房地產				
固定資產	4,750.86	4,908.45	5,119.00	4,776.49
在建工程	39.05	39.05	25.96	140.96
無形資產	384.87	390.45	407.18	423.91
開發支出				
長期待攤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6.17	205.30	50.31	2.07
資產總計	16,833.90	18,600.22	15,428.83	13,251.16
流動負債	4,485.16	6,834.04	6,243.08	6,311.69
非流動負債	944.00	944.00		
負債總計	5,429.16	7,778.04	6,243.08	6,311.69
淨資產	11,404.74	10,822.18	9,185.75	6,939.47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經營成果表

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2013年1-4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 營業收入	9,283.98	27,841.79	25,302.47	21,022.35
減：營業成本	5,567.61	15,331.29	14,709.79	13,566.37
營業稅金及附加	102.33	282.20	216.52	128.22
銷售費用	2,422.43	7,540.52	5,124.22	2,641.45
管理費用	526.36	1,796.65	2,259.48	1,344.86
財務費用	15.75	95.16	131.36	146.91
資產減值損失	5.79	89.28	321.60	-1.37
加：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投資收益				
二. 營業利潤	643.71	2,706.69	2,539.50	3,195.90
加：營業外收入	2.25	111.70	32.90	6.09
減：營業外支出		947.41	12.49	4.01
其中：非流動資產 處置損失				
三. 利潤總額	645.96	1,870.98	2,559.91	3,197.98
減：所得稅費用	99.91	234.56	313.64	444.25
四. 淨利潤	546.05	1,636.43	2,246.28	2,753.72

以上數據系北京興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審計，並出具了[2013]京會興審字第12120107號無保留意見報告。

5. 公司執行的主要會計政策

- (1) 會計制度：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發的《企業會計準則》及其補充規定。
- (2) 會計年度：自公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 記賬基礎和計價原則：以權責發生制為記賬基礎，除交易性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外，均以歷史成本為計價原則。
- (4) 記賬本位幣：以人民幣為記賬本位幣。
- (5) 存貨取得按實際成本進行初始計量，發出按加權平均法計價。
- (6) 固定資產及折舊：固定資產按實際成本計價，固定資產折舊按直線法計提。
- (7) 無形資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在使用壽命內採用直線法攤銷，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不攤銷。
- (8) 稅項、稅率：本公司適用的主要稅種及稅率如下：

企業所得稅：公司於2011年10月31日經山東省科學技術廳、山東省財政廳、山東省國家稅務局、山東省地方稅務局批准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編號：GF201137000045)，有效期三年。符合國家需要重點扶持的高新技術企業要求，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相關規定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增值稅：公司產品銷售收入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稅率為17%，以當期銷項稅額扣除當期可抵扣的進項稅額後的餘額計繳。

營業稅：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營業稅暫行條例》，按應稅項目所適用的稅率計繳。

城建稅及教育費附加：公司城建稅、教育費附加、地方教育費附加、水利建設基金適用稅率分別為7%、3%、2%、1%。

其他稅項：按國家和地方有關規定計算繳納。

(三) 委託方與被評估單位之間的關係

委託方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被評估單位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的80%股權。

(四) 其他報告使用者

除委託方以及被評估單位以外，本評估報告的其他使用者為其他與本項目相關的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政府審批部門等。

二. 評估目的

根據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2013年5月17日董事會會議決議，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擬轉讓其持有的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40%的股權，山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已批覆並出具了《關於同意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國有股權轉讓的批覆》(魯國資企改字[2013]13號)，為此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委託北京天健興業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對所涉及的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於評估基準日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進行評估，提供該公司股權的市場價值，為擬進行的股權轉讓行為提供價值參考依據。

三. 評估對象和評估範圍

本次評估對象為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評估範圍為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申報的於評估基準日經審計後的資產負債表中所列示的全部資產和負債以及賬外資產，總資產賬面價值16,833.90萬元，總負債賬面價值5,429.16萬元，淨資產賬面價值11,404.74萬元。具體評估範圍以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申報並確認的資產清查評估明細表所列各項資產、負債為準，委託評估的資產、負債賬面金額已經北京興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審計確認。具體如下：

經過審計，截至2013年4月30日，資產總額為16,833.90萬元，負債總額為5,429.16萬元，淨資產為11,404.74萬元。其中：流動資產11,452.95萬元，固定資產4,750.86萬元，在建工程39.05萬元，無形資產384.87萬元，遞延所得稅資產206.17萬元；流動負債4,485.16萬元，非流動負債944.00萬元。

除上述賬面資產外，本次評估範圍還包括已計入費用實物尚存在用周轉材料，已計入當期費用的賬外無形資產，包括商標、專利及藥品批號，目前公司在用的主要無形資產情況如下：

(1) 主要商標

商標名稱	商標註冊號	商品／服務	許可使用期限
普菲特	1256249	人用藥、西藥製劑	2019-3-20
邦納	1557690	人用藥、西藥製劑	2021-4-20
頓靈	1557691	人用藥、西藥製劑	2021-4-20
庫欣	1557692	人用藥、西藥製劑	2021-4-20
新達羅	1648422	人用藥、西藥製劑	2021-10-13
圖形(公司主商標)	696371	人用藥、西藥製劑	2014-7-6
新開特	4179619	人用藥、西藥製劑	2017-5-20
XINCAT	4802193	人用藥、西藥製劑	2019-1-20

以上商標的商標註冊人均為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

(2) 主要專利

技術名稱	專利證號或專利申請號	專利類型	取得專利日期或
			申請專利日期
包裝盒(庫欣)	ZL 2008 3 0128574.2	外觀設計	2009.9.9
包裝盒(頓靈)	ZL 2008 3 0007177.X	外觀設計	2009.9.9
羅紅黴素膠囊的生產方法	200810135563.6	發明	2008.9.3
一種鋁塑包裝生產線	ZL 2008 2 0133114.3	實用新型	2009.8.12
一種頭孢呋辛酯分散片			
直接壓片工藝	200910230001.4	發明	2009.11.4
鹽酸吡格列酮膠囊及其製備方法	201010606962.3	發明	2010.12.27
頭孢克洛緩釋片劑及其製備方法	201010607002.9	發明	2010.12.27

技術名稱	專利證號或專利申請號	專利類型	取得專利日期或
			申請專利日期
包裝盒(普菲特)(尼美舒利顆粒 12袋/盒, 6袋/盒)	ZL 201030209300.3	外觀設計	2010.12.15
包裝盒(邦納/阿昔洛韋咀嚼片)	ZL 2011 3 0389140.X	外觀設計	2012.2.22
包裝盒(新開特/ 複方氨本分烷胺分散片)	ZL 201130389138.2	外觀設計	2012.03.07

以上專利的專利權利人均為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

(3) 藥品批號

藥品名稱	規格	批准文號	批准日期
阿昔洛韋咀嚼片	0.8g	國藥准字H20020113	2010-5-5
阿昔洛韋咀嚼片	0.4g	國藥准字H20020112	2010-5-5
阿莫西林克拉維酸鉀咀嚼片	125mg:62.5mg	國藥准字H19990395	2010-5-5
阿莫西林膠囊	0.25g	國藥准字H37020470	2010-5-5
頭孢拉定幹混懸劑	0.125 g	國藥准字H37020478	2010-5-5
頭孢拉定幹混懸劑	0.25 g	國藥准字H37020477	2010-5-5
頭孢克洛膠囊	0.25 g	國藥准字H10930008	2010-5-5
頭孢克洛顆粒	0.125 g	國藥准字H10960005	2010-5-5
頭孢克洛顆粒	0.25 g	國藥准字H10960006	2010-5-5
頭孢拉定膠囊	0.25 g	國藥准字H37020471	2010-5-5
頭孢羥氨苄膠囊	0.125 g	國藥准字H37020472	2010-5-5
頭孢羥氨苄膠囊	0.25 g	國藥准字H37020473	2010-5-5
頭孢氨苄膠囊	0.25 g	國藥准字H37020475	2010-5-5

藥品名稱	規格	批准文號	批准日期
頭孢氨苄膠囊	0.125 g	國藥准字H37020476	2010-5-5
頭孢氨苄顆粒	0.125 g	國藥准字H37020474	2010-5-5
頭孢氨苄顆粒	0.25 g	國藥准字H37020760	2010-5-5
頭孢羥氨苄顆粒	0.125 g	國藥准字H20023277	2010-5-5
西沙必利膠囊	5mg	國藥准字H20020343	2010-5-5
尼索地平片	5mg	國藥准字H20020674	2010-5-5
格列吡嗪膠囊	5mg	國藥准字H20023565	2010-5-5
尼美舒利顆粒	100 mg/50 mg	國藥准字H20020515	2010-5-5
鹽酸格拉司瓊膠囊	1mg (以格拉司瓊計)	國藥准字H20020253	2010-5-5
阿莫西林顆粒	0.125 g	國藥准字H37023720	2010-8-23
氨苄西林顆粒	0.25 g	國藥准字H37023723	2010-8-23
氨苄西林顆粒	0.125 g	國藥准字H37023724	2010-5-5
氨苄西林膠囊	0.125 g	國藥准字H37023722	2010-8-23
氨苄西林膠囊	0.25 g	國藥准字H37023721	2010-5-5
頭孢氨苄甲氧苄啶膠囊	0.125 g : 25mg	國藥准字H37023751	2010-5-5
地紅黴素腸溶膠囊	0.25g	國藥准字H20030577	2010-8-23
鹽酸多奈瓜齊膠囊	5mg	國藥准字H20030779	2010-8-23
頭孢呋辛酯分散片	0.125 g	國藥准字H20030890	2010-8-23
利福昔明片	0.1 g	國藥准字H20040047	2010-8-23
頭孢克洛緩釋片	375mg	國藥准字H20040402	2010-8-23
鹽酸氯雷他定膠囊	10 mg	國藥准字H20040565	2010-8-23
乳酸司帕沙星片	0.1g	國藥准字H20051254	2010-8-23
替哨啞片	0.5g	國藥准字H20056029	2010-8-23
複方氨酚烷胺分散片	複方377mg	國藥准字H20050830	2010-8-23
鹽酸吡格列酮膠囊	15 mg	國藥准字H20060621	2011-5-4
非那雄胺膠囊	5mg	國藥准字H20060969	2011-5-13
羅紅黴素膠囊	0.15 g	國藥准字H20063474	2011-2-21
鹽酸環丙沙星片	0.25g	國藥准字H20064122	2011-2-21
頭孢克肟膠囊	0.1g	國藥准字H20070310	2012-12-21
阿奇黴素片	0.25g	國藥准字H20083479	2008-5-22
阿奇黴素幹混懸劑	0.1g	國藥准字H20094126	2009-11-25

以上藥品批號均在批准文號有效期內。

上述無形資產均為歷史形成，無形資產形成時的相關成本已計入當期費用，無賬面價值。上述主要的無形資產為「新達」的商標權，為山東省的著名商標，但是使用時和新華製藥的「新華」商標一起使用，商標帶來額度收益難以分割，另外本次採用收益法進行評估，其評估結果中包含了商標、專利、商譽等無形資產的價值，故本次資產基礎法評估中不再對賬外無形資產進行單獨評估。

委託評估對象和評估範圍與經濟行為涉及的評估對象和評估範圍一致。

四. 價值類型及其定義

本次評估價值類型為「市場價值」，「市場價值」是指自願買方和自願賣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強迫的情況下，評估對象在評估基準日進行正常公平交易的價值估計數額。

註冊資產評估師執行資產評估業務的目的僅是對評估對象價值進行估算並發表專業意見。評估結果系指評估對象在評估基準日的經濟環境與市場狀況以及其他評估師所依據的評估前提和假設條件沒有重大變化的情況下，為滿足評估目的而提出的價值估算成果，不能理解為評估對象價值實現的保證或承諾。

五. 評估基準日

本項目資產評估基準日為2013年4月30日。

選取2013年4月30日為評估基準日，是由委託方及被評估單位共同確定的，該評估基準日的財務資料比較齊全，評估資料便於收集，有利於該項經濟行為的操作，同時，該評估基準日與評估目的實現日及評估人員現場工作時間較為接近。

本次評估一切取價標準均為評估基準日有效的價格標準。

六. 評估依據

本次評估工作中所遵循的具體行為依據、法律依據、產權依據和取價依據為：

(一) 行為依據

1. 華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決議》；
2. 山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同意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國有股權轉讓的批覆》(魯國資企改字[2013]13號)。

(二) 法律法規依據

1. 國務院1991年91號令《國有資產評估管理辦法》；
2. 原國家國有資產管理局國資辦發[1992]36號《國有資產評估管理辦法實施細則》；
3.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4. 國辦發[2001]102號《國務院辦公廳轉發財政部關於改革國有資產評估行政管理方式加強資產評估監督管理工作意見的通知》；
5. 國辦發[2001]802號《財務部關於印發〈國有資產評估項目備案管理辦法〉的通知》；
6. 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財政部第3號令《企業國有產權轉讓管理暫行辦法》；

7. 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第12號令《企業國有資產評估管理暫行辦法》；
8. 國資委產權[2006]274號《關於加強企業國有資產評估管理工作有關問題的通知》；
9. 《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
10.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
11. 《藥品生產許可證管理辦法》；
12. 其他相關的法律法規文件。

(三) 評估準則依據

1. 資產評估準則—基本準則；
2. 資產評估職業道德準則—基本準則；
3. 資產評估準則—評估報告；
4. 資產評估準則—評估程序；
5. 資產評估準則—業務約定書；
6. 資產評估準則—機器設備；
7. 資產評估準則—不動產；
8. 評估準則——無形資產；
9. 工作底稿準則—工作底稿；
10. 註冊資產評估師關注評估對象法律權屬指導意見；

11. 資產評估價值類型指導意見；
12. 企業國有資產評估報告指南。

(四) 產權依據

1. 房地產權證；
2. 車輛行駛證；
3. 主要設備購置合同、發票，以及有關協議、合同書、建築施工預決算書等財務資料；
4. 商標註冊證、專利權證書等無形資產權屬證明文件。

(五) 取價依據及其他參考資料

1. 被評估單位提供的原始會計報表、財務會計經營方面的資料、以及有關協議、合同書、發票等財務資料；
2. 機械工業出版社2013年《機電產品報價手冊》；
3. 機械工業部《機械工業建設項目概算編製方法及各項概算指標》；
4. 商務部、發改委、公安部、環境保護部令2012年第12號《機動車強制報廢標準規定》；
5. 《中華人民共和國車輛購置稅暫行條例》(國務院[2000]294號令)；
6. 企業與供貨廠家近期簽訂的設備購置合同；

7. 部分設備生產廠商提供的相關報價資料；
8. 互聯網上發佈的部分產品價格信息；
9. 企業提供的相關設備報價及工程決算資料；
10. 《山東省建築工程消耗量定額》、《山東省安裝工程消耗量定額》、《山東省建築安裝市政工程費用項目組成及計算規則》；
11. 《淄博市建設工程材料市場信息價》；
12. 建築物類資產施工合同、竣工圖、工程決算書及相關資料；
13. 國家或省、市有關建設工程其他費用的收費規定、標準文件；
14. 原城鄉建設環境保護部頒發的《房屋完損等級評定標準》；
15. 北京市朝陽區、上海市普陀區、武漢市江岸區、廣州市海珠區、成都市錦江區房地產市場與被評估同類或類似房地產的現行交易價格資料；
16. 國家、地方政府及有關部門頒佈的其他土地法規、文件；
17. 淄博市人民政府《關於調整城鎮基準地價的通知》(2011年4月26日淄政發[2011]30號)
18. 北京興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出具的《審計報告》；

19. 《資產評估業務手冊》；
20. 《資產評估常用數據與參數手冊》(第二版)；
21. 本評估機構掌握的各项收費標準及其他價格信息。

七. 評估方法

企業整體資產的評估方法包括資產基礎法(成本法)、市場法和收益法。資產基礎法是指在合理評估企業各項資產價值和負債的基礎上確定評估對象價值的評估思路。市場法是指將評估對象與參考企業、在市場上已有交易案例的企業、股東權益、證券等權益性資產進行比較以確定評估對象價值的評估思路。收益法是指通過將被評估企業預期收益資本化或折現以確定評估對象價值的評估思路。

評估人員無法取得與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生產規模、業務種類相似的企業交易案例，進而無法採用市場法確定其整體資產價值。本次評估我們選取資產基礎法及收益法對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進行評估，最終採用收益法的結果作為評估結論。

(一) 資產基礎法思路下各科目評估方法如下：

1. 流動資產

根據不同類別資產的特點，在核實其真實性、準確性的基礎上，主要採用重置成本法確定其評估值，具體如下：

- (1) 對於貨幣資金，根據企業提供的各科目的明細表，對現金於清查日進行了盤點，根據評估基準日至盤點日的現金進出數倒推至評估基準日現金數，對銀行存款餘額調節表進行試算平衡，以經核實後的賬面價值確認評估值。
- (2) 對於應收票據，通過核查賬簿、原始憑證，以經清查核實的賬面值確認評估值。
- (3) 對於應收款項，主要核實其數據的真實性、準確性，並依據未來可收回的數額確定評估值。
- (4) 存貨。

① 原材料及在途物資

對於原材料及在途物資，主要抽查評估基準日前後期間的購進發票、採購合同，並核實庫房實存數，對於其賬面單價基本反映現行市價和運輸費用的，以核實後的賬面單價作為評估值單價乘以核實後的數量得出評估值；對於評估基準日前購進的市場價格變化比較大的原材料，根據相同或相近市場、同規格型號原材料的

評估基準日的市場單價，再考慮達到目前存放狀態所需付出的相關費用，如運雜費等，綜合確定其評估單價，再乘以核實後的數量得出評估值。

② 產成品

根據該公司2013年1-4月的銷售成本率、各項費用率、稅金率，按各產品的出廠不含稅售價減去各項費用、全部稅金及適當數額的稅後淨利潤計算確定評估單價，再乘以評估基準日實際數量確定評估值，其評估公式為：

$$\text{評估單價} = \frac{\text{不含稅銷售單價} \times (1 - \text{營業稅金及附加率} - \text{營業費用率}) - \text{銷售適當淨利潤} - \text{所得稅}}{1}$$

$$\text{所得稅} = \frac{[\text{不含稅銷售單價} \times (1 - \text{營業稅金及附加率} - \text{營業費用率} - \text{管理費用率} - \text{財務費用率}) - \text{賬面成本單價}] \times 15\%}{1}$$

$$\text{評估值} = \text{評估單價} \times \text{數量}$$

③ 在產品

主要核實賬面價值包括的直接材料、其他輔助材料價值以及當月發生的燃料動力費、人工費用及製造費用等應由在產品負擔的部分價值，以其核實後賬面價值作為評估值。

④ 在用周轉材料

對於在用周轉材料，評估人員在逐項核實數量並查看實物的基礎上，參考現行市價並考慮適當的成新率，逐項確定在用周轉材料的評估值。

2. 設備類固定資產

根據本次評估的特定目的及被評估設備的特點，確定以重置成本為本次資產評估的計價標準，主要採用成本法確定委估設備的市場價值。

機器設備評估的成本法是通過估算全新機器設備的重置價值，然後扣減實體性貶值、功能性貶值和經濟性貶值，或在確定綜合成新率的基礎上，確定機器設備評估價值的方法。本次評估採用的基本計算公式為：

$$\text{評估價值} = \text{重置價值} \times \text{成新率}$$

根據企業提供的機器設備明細清單，對主要設備進行了核對，做到賬表相符，同時對有關的合同、法律權屬證明及會計憑證等進行了審查核實。在此基礎上，組織專業工程技術人員進行現場勘察和核實。

(1) 重置價值的確定

① 國產機器設備

對於仍在市場流通的設備直接按現行市場價格確定；對於已經淘汰、不再生產流通、已無市價的設備，採用類似設備與委估設備比較，綜合考慮設備的性能、工作範圍、技術參數、使用功能等方面的差異，分析確定其購置價格。確定設備購置價格後，根據設備的具體情況考慮相關的運雜費、安裝調試費、合理期限內的資金成本等，以確定設備的重置價值。計算公式如下：

$$\begin{aligned} \text{重置價值} &= \frac{\text{設備購置價}}{(1+\text{適用增值稅稅率})} \\ &+ \text{運雜費} + \text{安裝調試費} + \text{基礎費} + \text{其他費用} + \text{資金成本} \end{aligned}$$

根據《增值稅暫行條例》及其實施細則的規定：用於集體福利或個人消費的購進貨物或者應稅勞務的進項稅額不得從銷項稅額中抵扣。所以冰箱等廚房設備不抵扣進項稅。計算公式如下：

$$\text{重置價值} = \text{設備購置價}$$

對於運雜費：根據設備詢價時選用的價格條件，若設備購置價中包含運雜費，則不再計取，反之按照下表確定運雜費率：

運輸里程	取費基礎	費率 (%)	運輸里程	取費基礎	費率 (%)
100km以內	設備購置價	1.0	1250km以內	設備購置價	3.3
200km以內	設備購置價	1.2	1500km以內	設備購置價	3.8
300km以內	設備購置價	1.4	1750km以內	設備購置價	4.3
400km以內	設備購置價	1.6	2000km以內	設備購置價	4.8
500km以內	設備購置價	1.8	2000km以上每增	設備購置價	0.5
750km以內	設備購置價	2.3	250km		
1000km以內	設備購置價	2.8			

對於安裝調試費、基礎費，主要依據《資產評估常用數據和參數手冊》提供的安裝調試費、基礎費參考費率，同時考慮設備的安裝的難易程度和被評估單位以往有關設備安裝費用支出情況分析確定。根據設備詢價時選用的價格條件，若設備購置價不包含安裝調試費用，根據決算資料統計實際安裝費用，剔出其中非正常因素造成的不合理費用後，並參考有關規定，確定其佔設備購置價的比例；設備購置價中若包含上述費用，則不再重複計算。

其他費用，是指從工程籌建到工程竣工驗收交付使用止的整個建設期間，除建築安裝工程費用和設備安裝工程費用以外的，為保證工程建設順利完成和交付使用後能夠正常發揮效用而發生的各項費用，包括勘察設計費、招標投標費、工程監理費、環境評價費、建設單位管理費等。對於工程建設其他費用，依據國家相關各項取費規定，結合評估基準日建設工程所在地的實際情況，根據企業的固定資產投資規模予以確定。本次評估所採用的其他費用費率表如下：

項目	取費基礎	取費	取費文件	項目
勘察設計費	設備購置價	1.20%	計價格[2002]10號	勘察設計費
招標代理服務費	設備購置價	0.20%	計價格[2002]1980號	招標代理服務費
建設單位管理費	設備購置價	1.50%	財建[2002]394號	建設單位管理費
工程造價諮詢服務費	設備安裝費和 基礎費	0.30%	魯價費發[2004]239號	工程造價諮詢服務費
施工監理費	設備安裝費和 基礎費	1.00%	發改價格[2007]670號	施工監理費
環境影響諮詢費	設備購置價	0.20%	計價格[2002]125號	環境影響諮詢費
安全評價費	設備購置價	0.20%	魯安管協字[2006]4號	安全評價費

對於資金成本，貸款利率按照合理工期長短來確定對應的利率，計算公式如下：

$$\text{資金成本} = \frac{(\text{設備購置價格} + \text{運雜費} + \text{安裝調試費} + \text{基礎費} + \text{其他費用}) \times \text{貸款利率}}{\times (\text{建設工期} / 2)}$$

由於本工程正常建設工期較短（單項工程少於3個月），資金成本不予考慮。

對於零星購置的小型設備，其運雜費、安裝費、其他費和資金成本視具體情況而定，一般運雜費和安裝費包含在設備費中，其他費用和資金成本可忽略不計。

② 進口設備

本次委託評估的進口設備，國內均由代理商，根據國內代理商的報價確定相關設備的重置價格。

運費率、安裝調試費率、資金利息率和合理建設週期等根據合同規定條款，比照國產設備按種類選取適當費率。

③ 運輸車輛

運輸車輛重置價值按同型或同類車輛的市場價格加計車輛購置稅和其他相關費用確定。其計算公式如下：

$$\text{重置價值} = \text{市場購置價} + \text{車輛購置稅} + \text{其他相關費用}$$

其中：車輛購置稅為車輛市場價格(不含增值稅)的10%；其他相關費用包括車檢費、牌照費等。

④ 電子設備

仍在市場流通的設備直接按現行市場價格確定；對於已經不再生產流通、已無市價的設備，採用類似設備與委估設備比較，綜合考慮設備的性能、技術參數、使用功能等方面的差異，分析確定其購置價格。此類設備不考慮各種費用及資金成本。其計算公式如下：

$$\text{重置價值} = \text{購買價} / (1 + \text{適用增值稅稅率})$$

對於陳舊的部分電子設備採用市場法的思路按「可變現淨值」確定評估值。

(2) 成新率的確定

- ① 對於機器設備通過現場勘察，了解其工作環境、現有技術狀況，並查閱近期技術資料、有關修理記錄和運行記錄等，結合行業經驗統計數據，按年限成新率並結合現場勘察情況調整確定綜合成新率，其中年限成新率計算公式為：

$$\text{年限成新率} = \frac{(\text{經濟耐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text{經濟耐用年限}} \times 100\%$$

對大型設備，在上述基礎上，同時使用現場勘察法確定成新率，現場勘察成新率是評估人員對委估設備進行現場勘察，了解其工作環境、外觀及完整性、技術狀況、利用率與負荷率、維護保養及技術改造情況等後，對其主要價值組成部分設定權重並對各組成部分的狀況進行打分綜合確定的成新率。

$$\text{綜合成新率} = \text{年限成新率} \times 40\% + \text{現場勘察成新率} \times 60\%$$

② 運輸車輛的成新率，採用綜合成新率的方法，其計算公式如下：

$$\text{綜合成新率} = \text{理論成新率} \times 40\% + \text{勘察成新率} \times 60\%$$

$$\text{年限成新率} = \frac{(\text{經濟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text{經濟使用年限}} \times 100\%$$

$$\text{里程成新率} = \frac{(\text{經濟行駛里程} - \text{已行駛里程})}{\text{經濟行駛里程}} \times 100\%$$

理論成新率採用孰低法，即取年限成新率和里程成新率的低者。

勘察成新率按現場勘察進行打分。

對於超使用年限仍在用的車輛，按尚可使用年限法確定其成新率，其計算公式如下：

$$\text{年限法成新率} = \frac{\text{尚可使用年限}}{\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③ 電子設備

在進行年限成新率計算的基礎上，結合現場勘察情況進行調整後確定。

對超期服役的尚可使用的電子設備，根據有關規定，成新率最低取15%。

(3) 評估值的確定

$$\text{評估值} = \text{重置價值} \times \text{成新率}$$

3. 房屋建築物類固定資產

對工業用途建築物類固定資產，採用重置成本法進行評估；對住宅則採用市場比較法進行評估。具體如下：

(1) 建築物重置成本法評定估算過程及評估參數的確定

① 重置價值的確定

$$\text{重置價值} = \text{建安工程造價} + \text{前期費用及其他費用} + \text{資金成本}$$

- a. 建安工程造價：評估人員根據被評估房屋建築物的具體特點和所取得的相關資料，分別採用以下兩種方法確定建安工程費。

重編決算法：選擇具有代表性的典型建築物，以其竣工圖、工程決算書及現場勘查資料為基礎，依照當地建築管理部門發佈的建築工程造價計算程序、消耗量定額和費用定額，按評估基準日的人工、材料價格和取費標準，重編工程決算計算出被評估建築物的建安工程費。主要計算公式為：

$$\text{建安工程造價} = \text{土建工程造價} + \text{裝飾工程造價} + \text{安裝工程造價}$$

類比法：通過調查了解當地相關部門發佈的建築工程造價信息及相關資料，選擇近期與被評估建築物相類似的建築物進行類比分析，以其建安工程造價為基礎，通過調整差異，測算出被評估建築物的建安工程造價。

- b. 前期費用及其他費用：主要包括勘察設計費、工程監理費、建設單位管理費及其他費用等，詳見下表：

前期費用及其他費用一覽表

序號	費用名稱	按工程造價		備註	依據
		取費費率 (%)	按建築面積取費 (m^2)		
1	勘察設計費	1.20%			計價格(2002)10號
2	招標代理服務費	0.20%			計價格[2002]1980號
3	建設單位管理費	1.50%			財建[2002]394號
4	工程造價諮詢服務費	0.30%			魯價費發[2004]239號
5	新型牆體材料專項基金		10		魯財綜字[2008]53號
6	城市基礎設施配套費		工業60、其他 及住宅252		淄證辦發[2008]114號
7	施工監理費	1.00%			發改價格[2007]670號
8	人防費		35	廠區辦公樓收取， 車間不收	淄政發【2007】59號
9	散裝水泥專項基金		2		魯財綜[2003]24號
10	環境評價費	0.20%			計價格[2002]125號
11	安全評價費	0.20%			魯安管協字[2006]4號

說明：

- i. 「建築企業養老保障金」已包含在建(構)築物的建安造價中，故不再重複計算。
- ii. 對混合結構房屋建築物，「新型牆體材料專項基金」全額計取；對鋼混結構房屋建築物，「新型牆體材料專項基金」根據建築物竣工圖紙及現場情況減半計取。
- iii. 委託評估建築物為工業用途，評估未考慮「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設費」，如果為廠區辦公樓則計算「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設費」。

c. 資金成本

資金成本為委估建築物正常建設工期內佔用資金的籌資成本，本金和計息期按照正常施工建設情況下需佔用資金的數額及相應的時間計算，利息率選擇評估基準日仍在執行的與正常工期同期的基本建設貸款利率。本評估項目的正常合理建設工期為1年,0.5年至1年的貸款年利率為6.00%。評估時，假設資金均勻投入，計息期取正常工期的一半。

		2012年7月6日 公佈貸款利率
序號	建設工期	
1	0.5年以內	5.60%
2	0.5年 ~1年	6.00%
3	1年 ~3年	6.15%
資金成本	=	(建安工程造價+前期費用+其他費用) × 年利率 × 建設工期 / 2

② 成新率的確定

成新率的確定採用年限法和觀察法以不同權重加權計算，其中：年限法權重取40%，觀察法權重取60%。即：

$$\text{成新率} = \text{年限法成新率} \times 40\% + \text{觀察法成新率} \times 60\%$$

a. 觀察法成新率

評估人員實地勘查委估建築物的使用狀況，調查、了解建築物的維護、改造情況，對其主要結構部分、裝修部分、設施部分進行現場勘查，結合建築物完損等級及不同結構部分相應的權重係數確定成新率。

$$\text{觀察法成新率} = \frac{\text{結構部分合計得分} \times \text{權重} + \text{裝修部分合計得分} \times \text{權重} + \text{設備部分得分} \times \text{權重}}{\text{總分}}$$

b. 年限法成新率

依據委估建築物的經濟耐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和尚可使用年限計算確定房屋建築物的成新率。計算公式為：

$$\text{年限法成新率} = \frac{(\text{經濟耐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text{經濟耐用年限}} \times 100\%$$

或：

$$\text{年限法成新率} = \frac{\text{尚可使用年限}}{(\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③ 評估價值的確定

$$\text{評估價值} = \text{重置價值} \times \text{成新率}$$

(2) 住宅市場比較法的評定估算過程

市場比較法的基本計算公式為：

$$\text{房地產評估值} = \text{房地產比准價格} \times \text{房屋建築面積}$$

$$\text{房地產比准價格} = \frac{\sum (\text{房地產修正單價})}{\text{可比實例數量}}$$

$$\text{房地產修正單價} = \text{可比實例成交單價} \times \text{交易情況修正} \times \text{交易日期修正} \times \text{房地產狀況修正}$$

住宅市場比較法的評定估算過程如下：

- ① 搜集交易實例，具體包括：交易雙方情況及交易目的、交易實例房地產狀況、交易價格、交易日期、付款方式等。
- ② 按照交易實例與評估對象房地產相類似、交易日期與評估基準日相近、交易價格為正常價格或可修正為正常價格的原則，從以上搜集的交易實例中選取3個可比實例(指用作比較參照的交易實例)。
- ③ 建立價格可比基礎，即對可比實例的成交價格進行換算處理，建立價格可比基礎，統一其表達方式和內涵。
- ④ 進行交易情況修正

可比實例的成交價格可能是正常的，也可能不是正常的。由於要求評估的是評估對象的市場價值，如可比實例的成交價格不是正常價格，則應將其調整為正常價格，如此才可修正為評估對象的比准價格。

- ⑤ 進行交易日期修正

可比實例的成交價格是其成交日期的價格，而要求評估的評估對象的價格是評估基準日時的價格，如果成交日期與評估基準日不同，房地產的市場狀況可能發生了變化，價格就有可能不同。交易日期修正就是將可比實例在其成交日期時的價格調整為評估基準日時的價格。

- ⑥ 房地產狀況修正：包括區域狀況修正、權益狀況修正和實物狀況修正。
- a. 區域狀況修正：主要考慮評估對象與可比實例在交通便捷度、自然人文環境質量、社區成熟度、基礎設施、公共配套設施等區域狀況上的優劣進行增價(或減價)修正。
 - b. 權益狀況修正：主要考慮評估對象與可比實例在他項權利、房屋產權性質(用途)、土地產權性質(用途)、未來可獲收益年限等權益狀況上的優劣進行增價(或減價)修正。
 - c. 實物狀況修正：主要考慮評估對象與可比實例在居住小區規模、容積率、景觀及綠化、小區封閉性、物業管理、物業費標準、入住人員情況(以上為小區部分)、結構形式、建築形式、建築工程質量、建成年代、地上、地下、外立面裝飾、樓道裝修、層戶均數量、通訊、供水、安全及消防監控(以上為公共部分)、總樓層/所在層、採暖方式、朝向、現狀用途、戶型、層高、景觀、裝修、維護保養及成新狀況(以上為室內部分)等實物狀況上的優劣進行減價(或增價)的修正。
- ⑦ 選取的多個可比實例的價格經過上述各種修正後，根據具體情況計算求出一個綜合結果，作為比准價格。
- ⑧ 以比准價格乘以評估對象的房屋建築面積求出委估房地產的市場價值。

4. 在建工程

評估師通過現場勘查，了解在建工程的形象進度，同時了解付款進度情況。在建工程項目經核實，我們認為其賬面支出金額較為合理、依據較為充分，故按核實後的實際支付金額計算評估值。

5. 無形資產

根據《城鎮土地估價規程》、各種評估方法的特點及評估師收集的有關資料，結合估價對象的具體條件、用地性質及評估目的，並根據淄博市人民政府《關於調整城鎮基準地價的通知》(2011年4月26日淄政發[2011]30號)，委估宗地均位於基準地價範圍內，可採用基準地價修正法。

基準地價係數修正法是根據替代原則，將估價對象的區位條件與所在區域的平均條件相比較，按照基準地價的修正體系進行區位因素及其他相關修正，進而求取估價對象在估價基準日價格的方法。

根據《城鎮土地估價規程》及淄博市人民政府《關於調整城鎮基準地價的通知》(2011年4月26日淄政發[2011]30號)，採用基準地價係數修正法，其計算公式為：

$$\begin{aligned} \text{地價} &= [\text{基準地價} \times (1 + \text{因素修正係數}) \times \text{容積率} \\ &\quad \times \text{修正係數} + \text{土地開發程度修正}] \times \text{年期修} \\ &\quad \text{正係數} \times \text{期日修正係數} \end{aligned}$$

6. 遞延所得稅資產

該項資產是企業按照會計準則中的遞延稅款法核算企業所得稅費用時掛賬的借項，根據其各項資產負債評估後仍存在的所得稅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因素影響額確定評估值。

7. 負債

在清查、核實其真實性、合規性的基礎上，區別不同的負債分類，確認其是否為該企業截至評估基準日實際承擔的負債，以核實後的賬面值或根據其實際應承擔的負債確定評估值。

(二) 收益法評估的基本思路及方法

企業整體價值收益法評估的基礎是經濟學預期效用理論，是通過對評估對象所運用的資產進行綜合分析，從資產整體運營收益的角度出發，測算被評估資產在未來的預期收益值，並按特定的折現係數估算出其企業資產現時市場價值的一種評估方法。收益法提供了從整體上分析衡量一個企業盈利能力、從而確定被評估企業市場價值的途徑。這種方法不僅考慮了企業基本有形資產獲取收益的因素，同時還考慮了無形資產、特別是一些不可確指無形資產獲取收益的因素。

被評估企業所面臨的外部環境因素和行業競爭狀況、企業競爭地位能夠合理分析，未來收益的也可合理預測，其面臨的風險也能夠預計和量化，具備使用收益法評估的條件。

本次評估的基本思路是以評估對象經會計師審計的報表為基礎估算其權益資本價值，即首先按收益途徑採用企業現金流折現方法(DCF)，估算評估對象的經營性資產的價值，再加上基準日的其他非經營性資產、溢餘性資產的價值和長期投資價值，得到評估對象的整體企業價值，從整體企業價值中經扣減付息債務價值後，得出評估對象股東全部權益價值。

股東全部權益價值 = 企業整體價值-有息債務

其中：

企業整體價值 = 營業性資產價值+溢餘資產價值+非經營性資產價值+長期投資價值

營業性資產價值 = 預測期期間的自由現金流量現值+預測期之後的自由現金流量(終值)現值

1. 企業經營性資產價值公式如下：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i+1}}{r(1+r)^i}$$

式中：

- P 為營業性資產價值
- r 為折現率
- i 為預測年度
- n 為預測第末年數
- R_t 為第i年自由現金流量

2. 溢餘資產價值與非經營性資產價值

溢餘資產與非經營性資產主要是不產生現實現金流或者暫時不能為主營業務形成貢獻的資產，它是企業持續經營中並不必需的資產，主要包括閒置資產和超過經營需求的各種資產，按照重置成本法或市場比較法確定評估值。

3. 有息負債

有息債務指基準日賬面上需要付息的債務，包括短期借款、帶息應付票據、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長期借款。

4. 折現率

按照收益額與折現率口徑一致的原則，本次評估收益額口徑為企業自由現金流量，則折現率選取加權平均資本成本(WACC)。

$$WACC = [D\% \times R_d \times (1-T)] + (E\% \times R_e)$$

式中：

- Re: 為權益資本成本
- Rd: 為債務資本成本
- D: 被評估企業的付息債務資本價值
- E: 被評估企業的權益資本價值
- T: 所得稅率

其中：

- Re = Rf + β × RPm + Rs
- Rf = 無風險報酬率
- β = 企業風險係數
- RPm = 市場風險溢價
- Rs = 企業特定風險調整係數

八. 評估程序實施過程和情況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關於資產評估的規定和會計核算的一般原則，依據國家有關部門相關法律規定和規範化要求，按照與委託方的資產評估約定函所約定的事項，北京天健興業資產評估有限公司業已實施了對委託方提供的法律性文件與會計記錄以及相關資料的驗證審核，按被評估單位提交的資產清單，對相關資產進行了必要的產權查驗、實地察看與核對，進行了必要的市場調查和交易價格的比較，以及財務分析和預測等其他有必要實施的資產評估程序。資產評估的詳細過程如下：

1. 接受委託及準備階段

- (1) 北京天健興業資產評估有限公司於2013年6月接受委託方的委託，從事本資產評估項目。在接受委託後，北京天健興業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即與委託方就本次評估目的、評估對象與評估範圍、評估基準日、委託評估資產的特點等影響資產評估方案的問題進行了認真討論。
- (2) 根據委託評估資產的特點，有針對性地佈置資產評估申報明細表，並設計主要資產調查表、主要業務盈利情況調查表等，對委託方參與資產評估配合人員進行業務培訓，填寫資產評估清查表和各類調查表。
- (3) 評估方案的設計

依據了解資產的特點，制定評估實施計劃，確定評估人員，組成資產評估現場工作小組。本項目評估人員共劃分為三組，包括財務綜合、設備組、不動產組到評估現場。

(4) 評估資料的準備

收集和整理評估對象市場交易價格信息、主要原料市場價格信息、評估對象產權證明文件等。

該階段工作時間為2013年6月20日～6月28日。

2. 現場清查階段

(1) 評估對象真實性和合法性的查證

根據委託方及被評估單位提供的資產和負債申報明細，評估人員針對實物資產和貨幣性債權和債務採用不同的核對方式進行查證，以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真實準確。

對貨幣資金，我們通過查閱日記賬，盤點庫存現金、審核銀行對賬單及銀行存款餘額調節表等方式進行調查；

對債權和債務，評估人員採取核對總賬、明細賬、抽查合同憑證等方式確定資產和負債的真實性。

對固定資產的調查採用重點和一般相結合的原則，重點調查房屋建築物、重要設備等資產。評估人員，查閱了相關工程的設計、施工文件，工程承包合同、工程款項結算資料、設備購置合同發票等，從而確定資產的真實性。

對在建工程，查閱其相關合同內容，對在建項目的發生時間、工程內容、目前進展情況、實際付款情況等進行調查分析，確定其真實性。

(2) 資產實際狀態的調查

在被評估企業工程技術人員及相關固定資產管理人員的配合下，對房屋建築物的位置、結構形式、建築面積、內外裝修、使用情況、維護及改造情況、完好狀況進行現場勘查，並填寫現場勘查記錄表。

設備運行狀態的調查採用重點和一般相結合的原則，重點調查生產用機械設備。主要通過查閱設備的運行記錄，在被評估單位設備管理人員的配合下現場實地觀察設備的運行狀態等方式進行。在調查的基礎上完善重要設備調查表。

(3) 實物資產價值構成及業務發展情況的調查

根據被評估單位的資產特點，調查其資產價值構成的合理性和合規性。重點核查固定資產賬面金額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和合規性。查閱了有關會計憑證、會計賬簿以及建築工程施工合同、設備安裝合同、設備採購合同等資料。

(4) 企業收入、成本等生產經營情況的調查

收集相關單位以前年度損益核算資料，進行測算分析；通過訪談等方式調查各單位及業務的現實運行情況及其收入、成本、費用的構成情況及未來發展趨勢，為編製未來現金流預測作準備。

通過收集相關信息，對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各項業務的市場環境、未來所面臨的競爭、發展趨勢等進行分析和預測。

該階段的工作時間為2013年6月28日～6月30日。

3. 選擇評估方法、收集市場信息和估算過程

評估人員在現場依據針對本項目特點制定的工作計劃，結合實際情況確定的作價原則及估值模型，明確評估參數和價格標準後，參考企業提供的歷史資料和未來經營預測資料開始評定估算工作。

4. 評估匯總階段

(1) 評估結果的確定

依據北京天健興業資產評估有限公司評估人員在評估現場勘察的情況以及所進行的必要的市場調查和測算，確定委託評估資產的資產基礎法和收益現值法結果。

(2) 評估結果的分析和評估報告的撰寫

按照北京天健興業資產評估有限公司規範化要求編製相關資產的評估報告書。評估結果及相關資產評估報告按北京天健興業資產評估有限公司規定程序進行三級覆核，經簽字註冊資產評估師最後覆核無誤後，由項目組完成並提交報告。

(3) 工作底稿的整理歸檔

該階段工作時間為2013年7月1日～7月30日。

九. 評估假設

(一) 一般假設

1. 交易假設：假定所有待評估資產已經處在交易過程中，評估師根據待評估資產的交易條件等模擬市場進行估價。
2. 公開市場假設：公開市場假設是對資產擬進入的市場的條件以及資產在這樣的市場條件下接受何種影響的一種假定。公開市場是指充分發達與完善的市場條件，是指一個有自願的買方和賣方的競爭性市場，在這個市場上，買方和賣方的地位平等，都有獲取足夠市場信息的機會和時間，買賣雙方的交易都是在自願的、理智的、非強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條件下進行。
3. 持續使用假設：持續使用假設是對資產擬進入市場的條件以及資產在這樣的市場條件下的資產狀態的一種假定。首先被評估資產正處於使用狀態，其次假定處於使用狀態的資產還將繼續使用下去。在持續使用假設條件下，沒有考慮資產用途轉換或者最佳利用條件，其評估結果的使用範圍受到限制。

4. 企業持續經營假設：是將企業整體資產作為評估對象而作出的評估假定。即企業作為經營主體，在所處的外部環境下，按照經營目標，持續經營下去。企業經營者負責並有能力擔當責任；企業合法經營，並能夠獲取適當利潤，以維持持續經營能力。

(二) 收益法評估假設

1. 收益法通用假設

- (1) 國家現行的有關法律、法規及政策，國家宏觀經濟形勢無重大變化；本次交易各方所處地區的政治、經濟和社會環境無重大變化；無其他不可預測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響。
- (2) 針對評估基準日資產的實際狀況，假設企業持續經營。
- (3) 假設公司的經營者是負責的，且公司管理層有能力擔當其職務。
- (4) 除非另有說明，假設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關的法律和法規。
- (5) 假設公司未來將採取的會計政策和編寫此份報告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 (6) 假設公司在現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礎上，經營範圍、方式與現時方向保持一致。

- (7) 有關利率、匯率、賦稅基準及稅率，政策性徵收費用等不發生重大變化。本次估值時對於企業所得稅的考慮，公司於2011年10月31日經山東省科學技術廳、山東省財政廳、山東省國家稅務局、山東省地方稅務局批准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編號：GF201137000045)，有效期至2013年。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相關規定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稅收優惠政策結束後，不再考慮相關優惠，按2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 (8) 無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預見因素對企業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9) 假設公司預測的銷售計劃能如期順利實現。

2. 收益法特殊假設

- (1) 對於涉及企業經營的政府相關部門頒發的許可，假設其到期後可以獲得延期。
- (2) 假設被評估單位在未來收益期內主要管理人員和技術人員不發生影響其經營變動的的重大變更，管理團隊穩定發展。
- (3) 假設企業預測收益期後的盈利能力水平保持於收益期最後一個年度的盈利水平，在此盈利能力基礎上持續經營。
- (4) 收益的計算以會計年度為準，假定收支均發生在年末。

- (5) 假設企業未來收益期應納稅所得額的金額與利潤總額基本一致，不存在重大的永久性差異和時間性差異調整事項。
- (6) 本次評估結果基於以上假設基礎之上，當以上假設不成立時，對評估結果會造成重大影響，評估結果一般會失效。

十. 評估結論

(一) 資產基礎法評估結論

經資產基礎法評估，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總資產賬面價值為16,833.90萬元，評估價值為21,515.20萬元，增值額為4,681.29萬元，增值率為27.81%；總負債賬面價值為5,429.16萬元，評估價值為5,429.16萬元，評估無增減值；淨資產賬面價值為11,404.74萬元，淨資產評估價值為16,086.04萬元，增值額為4,681.29萬元，增值率為41.05%。各類資產及負債的評估結果見下表：

資產評估結果匯總表

被評估單位名稱：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審計前賬面 值	賬面價值	評估價值	增減值	增值率%
					$E=D/A \times 100\%$
		A	C	D=C-A	100%
1 流動資產	12,137.15	11,452.95	12,053.29	600.33	5.24
2 非流動資產	5,382.49	5,380.95	9,461.91	4,080.96	75.84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項目	審計前賬面		評估價值	增減值	增值率%	
	值	賬面價值				
		A	C	D=C-A	$E=D/A \times 100\%$	
4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	—	
5	長期應收款	—	—	—	—	
6	長期股權投資	—	—	—	—	
7	投資性房地產	—	—	—	—	
8	固定資產	4,750.86	4,750.86	7,334.50	2,583.65	54.38
9	在建工程	39.05	39.05	39.05	—	—
10	工程物資	—	—	—	—	—
11	固定資產清理	3.32	—	—	—	—
12	生產性生物資產	—	—	—	—	—
13	油氣資產	—	—	—	—	—
14	無形資產	384.87	384.87	1,946.76	1,561.89	405.82
15	開發支出	—	—	—	—	—
16	商譽	—	—	—	—	—
17	長期待攤費用	—	—	—	—	—
1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4.39	206.17	141.60	-64.57	-31.32
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
20	資產總計	17519.64	16,833.90	21,515.20	4,681.29	27.81
21	流動負債	4692.84187	4,485.16	4,485.16	—	—
22	非流動負債	944.00	944.00	944.00	—	—
23	負債合計	5,636.84	5,429.16	5,429.16	—	—
24	淨資產(所有者權益)	11,882.80	11,404.74	16,086.04	4,681.29	41.05

(二) 收益法評估結論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審計後股東權益賬面價值為11,404.74萬元，評估後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為22,220.03萬元，增值額為10,815.29萬元，增值率為94.83%。

(三) 確定評估結論

從資產基礎法和收益法的評估結果來看，收益法評估結果高於資產基礎法評估結果6,133.99萬元。兩種評估方法差異的原因主要是：資產基礎法評估是以資產的成本重置為價值標準，反映的是資產投入(購建成本)所耗費的社會必要勞動；而收益法評估是以資產的預期收益為價值標準，反映的是資產的產出能力(獲利能力)的大小。在如此兩種不同價值標準前提下會產生一定的差異。從評估結論看，收益法評估結論較資產基礎法評估結論高，差異的原因是資產基礎法中未包含企業賬面未記錄的無法體現未來盈利能力的商標、銷售網絡、藥品批准文號、專利、商譽等無形資產。

經過比較分析，認為收益法考慮未來經營期限內的價值能更全面、合理地反映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所有者權益價值，因此選定以收益法評估結果作為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的最終評估結論。即：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於評估基準日2013年4月30日所表現的市場價值為22,220.03萬元。

十一. 特別事項的說明

- (一) 本報告是在獨立、公正、客觀、科學的原則下作出的，我公司及參加評估人員與委託方及被評估單位之間無任何特殊利害關係。
- (二) 本報告提出的評估結果是在委託方及被評估單位提供必要的資料基礎上形成的，我們對委託方和被評估單位提供的有關評估對象法律權屬資料和資料來源進行了必要的查驗，並有責任對查驗的情況予以披露。但本報告所依據的權屬資料之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由委託方和被評估單位負責並承擔相應的責任。

- (三) 本評估結果是對2013年4月30日這一評估基準日企業資產價值的客觀公允反映，本公司對這一基準日以後的企業資產價值發生的重大變化不負任何責任。發生評估基準日期後重大事項時，不能直接使用本評估結論。
- (四) 在評估基準日期後，且評估結果有效期內，若資產數量、價格標準發生變化並對資產評估結果產生明顯影響時，委託方應及時聘請評估機構重新確定評估值；若資產價格的調整方法簡單、易於操作時，可由委託方在資產實際作價時進行相應調整。
- (五) 本次評估結果是反映評估對象在本次評估目的下，根據公開市場的原則確定的被評估單位的股東全部權益的市場價值，未考慮可能存在的抵押、擔保、或有負債、未決訴訟或任何其他可能存在的訴訟所可能產生的任何影響，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價格等對評估價格的影響，同時，本報告也未考慮國家宏觀經濟政策發生變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對資產價格的影響。
- (六) 本次評估結果基於本報告及其說明所陳述的有關假設基礎之上，此等數據將會受多種市場因素影響而變化。我們對市場變化的情況不承擔發表意見的責任，同時我們也沒有義務為了反映報告日後的事項而進行任何修改。當前述條件以及評估中遵循的各種原則發生變化時，評估結果一般會失效。
- (七) 註冊資產評估師執行資產評估業務的目的是對評估對象價值進行估算並發表專業意見，並不承擔相關當事人決策的責任。評估結論不應當被認為是對評估對象可實現價格的保證。
- (八) 本次評估是在審計的基礎上進行的，評估基準日的審計報告是本次評估的重要依據。

(九) 其他特別事項

1. 因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起訴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融資合作糾紛案件，公司在上海浦東發展銀行淄博分行的存款430萬元已被查封凍結，因融資合作另一方山東欣康祺醫藥有限公司虧損嚴重，無法按照約定向銀行補足開具銀行承兌匯票的保證金，現在案件正在審理過程中，因為涉及山東欣康祺醫藥有限公司並案情複雜，無法確定結案時間且預計損失金額也無法準確確定，本次評估暫按賬面值列示，在此提請報告使用者關注。
2.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的對應收山東欣康祺醫藥有限公司貨款3,944,227.27元已起訴至淄博市高新技術開發區人民法院，並申請了財產保全，將該公司所屬的編號為魯AA5310011號藥品經營許可證查封，考慮到以上情況公司計提壞賬準備3,155,381.82元，截至到本次報告報出日，評估人員未獲取無法收回的確鑿證據，因此本次評估該應收賬款暫按賬面值列示，壞賬準備評估為零，在此提請報告使用者關注。
3. 公司所購北京朝陽區芍藥居20號吉利家園3號樓503A住房一套(房權證號：京房權證朝私04字第15939號)證載所有權人董金陵，經山東省淄博市公證處公證，其實際為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本次評估未考慮上述情況對資產評估價值的影響，在此提請報告使用者關注。

4.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2012年11月27日從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貸款500.00萬元，貸款期限2012年11月27日至2013年11月26日，該款項實際使用人為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利息由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承擔；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2013年3月26日從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市張店支行貸款1,500.00萬元，貸款期限2013年3月26日至2014年3月19日，該款項實際使用人為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利息由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承擔，在此提請報告使用者關注。

5. 或有事項：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起訴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融資合作糾紛案件，因融資合作另一方山東欣康祺醫藥有限公司虧損嚴重，無法按約定向銀行補足開具銀行承兌匯票的保證金，東欣康祺醫藥有限公司虧損嚴重，無法按照約定向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補足開具銀行承兌匯票的保證金，故2012年1月30日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將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起訴至濟南曆下區人民法院，要求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償還山東欣康祺醫藥有限公司2011年6月開具的編號為20636119-20636134、金額為800.00萬元、到期日為2011年12月29日的銀行承兌匯票逾期未付保證金3,990,271.88元及相應利息69,829.76元，案件很可能出現責任分擔的情況，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預測可能承擔的損失為344.00萬元；此外，山東欣康祺醫藥有限公司於2011年9月29日的金額為1,500.00萬元(山東欣康祺醫藥有限公司已支付保證金750.00萬元)、到期日為2012年3月29日的銀行承兌匯票，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尚未起訴，但與上述案件極為相似，預計很可能出現責任分擔的情況，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預測可能承擔的損失為600.00萬元；兩起票據案件來看，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計提的預計負債為944.00萬元，案件正在審理過程中，由於案件比較複雜，結案時間尚未確定，損失金額也未確定，本次成本法評估時暫按賬面值列示。

6. 山東淄博新達製藥有限公司評估基準日執行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公司於2011年10月31日經山東省科學技術廳、山東省財政廳、山東省國家稅務局、山東省地方稅務局批准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編號：GF201137000045)，有效期至2013年。本次評估假設2013年所得稅稅收優惠期結束後，企業不再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按照正常的企業所得稅率25%徵收。
7. 本評估報告書含有附表、附件及若干備查文件，附表、附件及備查文件構成本報告書的重要組成部分，與本報告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綜上，本次評估未考慮以上的特別事項對資產評估價值的影響，但評估報告使用者應注意其對評估結論所產生的影響。

十二. 評估報告的使用限制說明

- (一) 本報告僅供委託方用於評估目的對應的經濟行為和送交資產評估行政主管部門審查使用；評估報告書的使用權歸委託方所有。
- (二) 本報告只能由評估報告載明的評估報告使用者使用。
- (三) 未經我公司同意委託方不得將報告的全部或部分內容發表於任何公開媒體上；對不當使用評估結果於其他經濟行為而形成的結果，本公司不承擔任何法律責任。
- (四) 根據國家的有關規定，本評估結果的有效期限為1年，自評估基準日2013年4月30日起，至2014年4月29日止。

十三. 評估報告提出日期

本評估報告提出日期為2013年7月20日。

資產評估機構：北京天健興業資產評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孫建民

註冊資產評估師：張迎黎

註冊資產評估師：孫勝男

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日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根據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其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通函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函及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2. 股本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數為457,312,830股，包括307,312,830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及150,000,000股於聯交所上市的H股。

3. 權益披露

於最後可行日期，擁有本公司股份的高級管理人員如下：

姓名	持有A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總數 的百分比 (%)
高級管理人員：		
曹長求先生	961	0.00021

除上述所披露者，於最後可行日期：

- (a) 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在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擁有(i)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股本或債務證券（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該等規定當作或視為由彼等擁有的權益或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於該條所指的名冊內登記的股本或債務證券，或(iii)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規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股本或債務證券；
- (b) 公司的董事或監事概無在任何本集團成員自本通函日期起訂立的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c) 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於以下第六段中所上述的專家概無在任何本集團成員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公佈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結算日期）以來，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給任何本集團成員，或建議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給任何本集團成員的任何資產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以及
- (d) 概無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公司或業務中擁有任何利益。

4. 主要股東

就本公司的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除本公司的董事或行政總裁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可於本公司的任何其他成員的股東大會上在任何情況下投票的佔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的人士如下：

序號	股東名稱	股東類別	持有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總股本百分比 (%)
1.	山東新華醫藥	國有A股	166,115,720	36.32
2.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 有限公司	流通H股	148,451,998	32.46

山東新華醫藥為國有獨資公司。張代銘先生為本公司及山東新華醫藥的董事長，任福龍先生為本公司及山東新華醫藥的董事及總經理，徐列先生為本公司的董事及為山東新華醫藥的董事。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的董事及行政總裁概不知悉於最後可行日期有任何其他相關方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可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的股東大會上在任何情況下投票的佔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5. 重大不利轉變

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不知悉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公佈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結算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政或經營狀況有任何重大不利逆轉。

6. 專家的同意

下述專家就本通函的刊發並包括其函件及在表格和行文中提及其名稱已提供書面同意，而該書面同意並未撤回：

名稱	資格
信達國際	為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的第1類及第6類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上述的專家並未於任何本集團成員股本中擁有任何股權，亦無可認購或委任他人認購任何本集團成員的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與否）。

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上述的專家概無在任何本集團成員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公佈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結算日期）以來，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給任何本集團成員，或建議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給任何本集團成員的任何資產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7. 服務合約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任何本集團成員訂立或擬訂立不可於一年內屆滿或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不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8. 重大利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新達製藥收購事項項下須予披露及關聯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監事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控股股東的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之間有關本集團業務訂立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在本公司自最近期公佈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結算日期以來，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建議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給任何集團其他成員的任何資產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9. 競爭利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自本集團最近期公佈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結算日期依賴，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利益（即猶如彼等各自身為控股股東，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之權益）。

10. 投票表決

按上市規則第13.39(4)條的規定，臨時股東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所作的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11. 其他

(a)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處為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

(b) 本通函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均以中文版本為準。

12.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由本通函刊發日期起至臨時股東大會召開日期(包括該日)止之任何工作日(公眾假期除外)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存放於本公司香港法律顧問易周律師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43-59號東美中心12樓,以供查閱:

- (a) 於山東產權交易中心發佈之相關股權招標通知;
- (b) 建議收購協議;
- (c) 新達製藥之審計報告;
- (d) 新達製藥估值報告;
- (e) 載於本通函之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推薦函件;
- (f) 載於本通函之信達國際意見函件;及
- (g) 載於本附錄第六段之信達國際書面同意。